

SHARP®

簡報型投影機

型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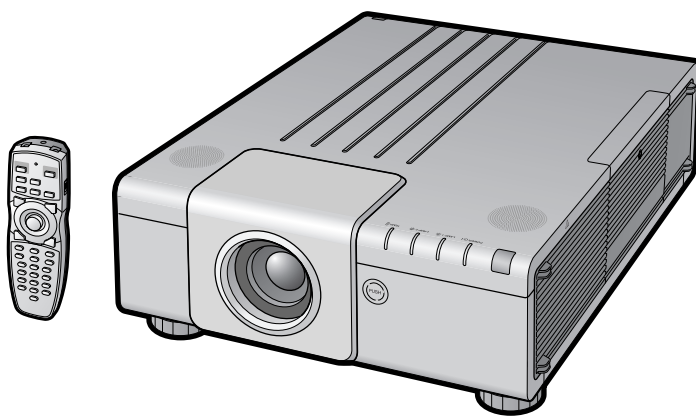
XG-P610X

(帶標準變焦鏡頭)

XG-P610X-N

(不帶鏡頭)

使用說明書



Conference Series



HDMI™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入門

快速啟動

設定

連接

基本操作

有用的功能

附錄



注意

- 請記下並保存好印於投影機底部的型號和產品序列號碼，以備投影機遺失或被盜時報警之用。
- 在丟棄包裝箱之前，請確認已按第 11 頁之“隨機附件”清單對箱內物品作了仔細的核對。

型號：

產品序列號碼：

SPECIAL NOTE FOR USERS IN THE U.K.

The mains lead of this product is fitted with a non-rewireable (moulded) plug incorporating a 13A fuse. Should the fuse need to be replaced, a BSI or ASTA approved BS 1362 fuse marked  or  and of the same rating as above, which is also indicated on the pin face of the plug, must be used.

Always refit the fuse cover after replacing the fuse. Never use the plug without the fuse cover fitted.

In the unlikely event of the socket outlet in your home not being compatible with the plug supplied, cut off the mains plug and fit an appropriate type.

DANGER:

The fuse from the cut-off plug should be removed and the cut-off plug destroyed immediately and disposed of in a safe manner. Under no circumstances should the cut-off plug be inserted elsewhere into a 13A socket outlet, as a serious electric shock may occur.

To fit an appropriate plug to the mains lead, follow the instructions below:

WARNING:


THIS APPARATUS MUST BE EARTHED.

IMPORTANT:

The wires in this mains lead are colour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following code:

Green-and-yellow : Earth
Blue : Neutral
Brown : Live

As the colours of the wires in the mains lead of this apparatus may not correspond with the coloured markings identifying the terminals in your plug proceed as follows:

- The wire which is coloured green-and-yellow must be connected to the terminal in the plug which is marked by the letter E or by the safety earth symbol  or coloured green or green-and-yellow.
- The wire which is coloured blue must be connected to the terminal which is marked with the letter N or coloured black.
- The wire which is coloured brown must be connected to the terminal which is marked with the letter L or coloured red.

IF YOU HAVE ANY DOUBT, CONSULT A QUALIFIED ELECTRICIAN.

The supplied CD-ROM contains operation instructions in English, German, French, Spanish, Italian, Dutch, Swedish, Portuguese, Chinese, Korean and Japanese. Carefully read through the operation instructions before operating the projector.

Die mitgelieferte CD-ROM enthält Bedienungsanleitungen in Englisch, Deutsch, Französisch, Spanisch, Italienisch, Niederländisch, Schwedisch, Portugiesisch, Chinesisch, Koreanisch und Japanisch. Bitte lesen Sie die Bedienungsanleitung vor der Verwendung des Projektors sorgfältig durch.

Le CD-ROM fourni contient les instructions de fonctionnement en anglais, allemand, français, espagnol, italien, néerlandais, suédois, portugais, chinois, coréen et japonais. Veuillez lire attentivement ces instructions avant de faire fonctionner le projecteur.

El CD-ROM suministrado contiene instrucciones de operación en inglés, alemán, francés, español, italiano, holandés, sueco, portugués, chino, coreano y japonés. Lea cuidadosamente las instrucciones de operación antes de utilizar el proyector.

Il CD-ROM in dotazione contiene istruzioni per l'uso in inglese, tedesco, francese, spagnolo, italiano, olandese, svedese, portoghese, cinese, coreano e giapponese. Leggere attentamente le istruzioni per l'uso prima di usare il proiettore.

De meegeleverde CD-ROM bevat handleidingen in het Engels, Duits, Frans, Spaans, Italiaans, Nederlands, Zweeds, Portugees, Chinees, Koreaans en Japans. Lees de handleiding zorgvuldig door voor u de projector in gebruik neemt.

Den medföljande CD-ROM-skivan innehåller bruksanvisningar på engelska, tyska, franska, spanska, italienska, holländska, svenska, portugisiska, kinesiska, koreanska och japanska. Läs noga igenom bruksanvisningen innan projektorn tas i bruk.

O CD-ROM fornecido contém instruções de operação em Inglês, Alemão, Francês, Espanhol, Italiano, Holandês, Sueco, Português, Chinês, Coreano e Japonês. Leia cuidadosamente todas as instruções de operação antes de operar o projetor.

附送之CD-ROM光碟中，有用英文、德文、法文、西班牙文、意大利文、荷蘭文、瑞典文、葡萄牙文、中文、韓國文和日文所寫的使用說明書。在操作本投影機之前，請務必仔細閱讀整本使用說明書。

제공된 CD-ROM에는 영어, 독일어, 프랑스어, 스페인어, 이탈리아어, 네덜란드어, 스웨덴어, 포르투갈어, 중국어, 한국어, 일본어로 작성된 조작 설명서가 수록되어 있습니다. 프로젝터를 조작하기 전에 조작 지침을 상세하게 숙지하십시오.

本機に付属のCD-ROMには、英語・ドイツ語・フランス語・スペイン語・イタリア語・オランダ語・スウェーデン語・ポルトガル語・中国語・韓国語・日本語の取扱説明書が収録されています。本機をご使用の前に、この取扱説明書をよくお読みください。

在使用本投影機之前，務請仔細閱讀本使用說明書。

入門

中文

入門

請使用與投影機一起摺包的“登記卡”迅速進行閣下之新 SHARP 投影機的擔保登記，以便獲得如下兩項重要擔保。

1. 擔保

確保閣下立即得到適用於購買本品之關於零件、修理與勞務擔保的一切權益。

2. 消費者產品安全法令

請仔細閱讀“有限擔保”重要條款，以確保立即得到 SHARP 公司根據 1972 年“消費者產品安全法令”所可能給與的關於檢查、修改、或召回之安全通知。

僅適用於美國

警告：因為是高亮度光源，所以切勿凝視或直視光束。特別注意勿讓兒童直接凝視光束。



警告：為減少起火或觸電的危險，請勿將投影機置於遭受雨淋或受潮氣侵襲之處。

	注意 因為有觸電之危險，所以除專門指定供用戶保養螺釘之外，請勿拆卸其他螺釘。	
注意：為減少觸電的危險，請勿卸下罩殼。除燈泡組件之外，無用戶可以自行修理之部件。請委託獲得修理資格之專業人員進行修理。		



等邊三角形中一端有箭頭之閃電標記，用於警示用戶，表示產品外殼內有足以使人產生觸電危險之裸露的“危險電壓”。



三角形中之驚嘆號標記，用於警示用戶，表示該處有關於本產品之重要操作或維護（修理）的有關指示說明。

警告： FCC（美國聯邦通訊委員會）條例規定了未經本製造商特別許可而對本設備進行非授權改造或修改，可使用戶失去操作本設備之權利。

僅適用於美國

資料

根據 FCC（美國聯邦通訊委員會）條例之第 15 篇，本設備經測試符合 A 級數碼裝置之限定條件。這些限定條件用於對在商用環境中可能產生的有害干擾提供合理的防護。本設備產生、使用、並且會輻射無線電波。因此，如果不按照使用說明書所述進行安裝與使用，那麼就可能對無線電通訊產生有害之干擾。在住宅區使用本設備易於產生有害的干擾，在這種情況下，用戶需要自行付費來消除干擾。

僅適用於美國

在本投影機上請務必使用隨本投影機附送之電腦接線。該電腦接線用於確保本投影機符合 FCC A 級之規定。

僅適用於美國

警告：

此為 A 級產品，在生活環境中，該產品可能會造成無線電干擾。在這種情況下，可能需要用戶對其干擾採取切實可行的措施。

關於本產品之處置

本產品使用鉛錫合金之焊錫，以及含有少量水銀之燈泡。出於環境保護之考慮，這些器材之處置應遵守規定。關於處置或回收之資料，請垂詢當地主管部門、電子產業聯盟：www.eiae.org、燈泡回收組織 www.lamprecycle.org或Sharp：1-800-BE-SHARP。

僅適用於美國

有關燈泡更換的注意事項

請參閱第71頁之“更換燈泡”。

本SHARP牌投影機使用 DLP® 芯片。這個非常精密的顯示屏包含了786,432個像素（微反射鏡）。與任何大屏幕電視機、視頻系統和攝像機等高技術電子設備一樣，都有該設備必須滿足的某個可接受的公差。本設備有一些在可接受的公差範圍內的壞像素，使圖像畫面出現壞點。這並不影響圖像的質量或本設備的使用壽命。

- DLP® 和 DLP 標誌為德州儀器公司 (Texas Instruments) 的註冊商標。
- Microsoft® 和 Windows® 是微軟公司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和 / 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
- PC/AT 是國際商用機器公司 (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s Corporation) 在美國的註冊商標。
- Adobe® Reader® 是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的商標。
- Macintosh® 是蘋果電腦公司 (Apple Computer, Inc.) 在美國和 / 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
- “HDMI”，HDMI標記和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高清晰度多媒體接口）是HDMI特許LL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所有其他公司名和產品名是各自公司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本機中的某些 IC 芯片包含機密和 / 或商業秘密，所有權屬於德州儀器公司 (Texas Instruments)。因此您不能複製、修改、改編、破譯、散布、反向工程、反彙編或反編譯它的內容。

對歐共體市場的授權代表

SHARP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Sonninstraße 3, D-20097 Hamburg

僅適用於歐盟國家

如何閱讀本使用說明書

- 在本使用說明書中，插圖和屏幕顯示都做了簡化，因此可能和實際的屏幕顯示不同。

使用項目選擇表屏幕

在這一操作中使用的按鈕

在這一操作中使用的按鈕

項目選擇表選擇

• 也可以用投影機上的按鈕進行這一操作。

- 按 **MENU** 按鈕。
 - 顯示所選輸入模式的“圖像”項目選擇表屏幕。
- 按 **◀** 或 **▶** 按鈕顯示其他項目選擇表項目。
 - 項目選擇表項目

• 項目選擇表的項目如下所示。

項目選擇表項目	
圖像	▶
C 模式	▶
同步音源	▶
靜音	▶
選擇 1	▶
選擇 2	▶
選擇	▶
設定	▶

註

- “同步微調”項目選擇表不能用於 VIDEO 或 S-VIDEO。

實例：COMPUTER1 (RGB) 模式的“圖像”項目選擇表屏幕

屏幕顯示

有用的功能

©-47

資料 指示使用投影機時的安全措施。

註 指示關於設定和操作投影機的附加信息。

用作將來參考

保養

故障追尋

索引

➔ 參閱第 66 頁

➔ 參閱第 79 頁和第 80 頁

➔ 參閱第 83 頁

目錄

準備

入門

如何閱讀本使用說明書.....	3	使用遙控器.....	16
目錄.....	4	遙控器的有效範圍.....	16
如何訪問 PDF 使用說明書.....	7	裝入電池.....	16
重要的安全措施.....	8	使用帶信號接線的遙控器.....	17
附件.....	11	切換遙控模式.....	17
部件名稱與功能.....	13	將遙控器用作無線電腦滑鼠.....	18

快速啟動

快速啟動.....	19
-----------	----

設定

設定投影機.....	21
設定投影機.....	21
標準變焦鏡頭 (AN-P18EZ : XG-P610X 標準設備).....	22
投影反向圖像.....	23

連接

將投影機連接到其他設備.....	24
通過電腦控制投影機.....	27

使用

基本操作

打開或關閉投影機電源.....	28	校正梯形失真.....	32
連接電源線.....	28	切換輸入模式.....	36
打開投影機電源.....	28	調節音量.....	36
關閉電源 (使投影機進入待機模式).....	28	暫時關閉聲音.....	37
圖像投影.....	29	顯示圖像的放大部分.....	37
移動鏡頭.....	29	靜止運動圖像.....	38
使用調校腳.....	30	選擇圖像模式.....	38
調節聚焦.....	31	改變尺寸模式.....	39
調節投影圖像的大小.....	31	隱藏投影圖像 (快門功能).....	41
		顯示並設定休息定時器.....	41

有用的功能

項目選擇表項目	42	垂直移動投影圖像（數碼移動）	57
使用項目選擇表屏幕	47	設定屏幕顯示	57
項目選擇表選擇	47	設定視頻制式	57
圖像調節（“圖像”項目選擇表）	49	捕獲投影圖像	57
選擇圖像模式	49	選擇背景圖像	58
調節影像	49	選擇片頭圖像	58
調節色溫	50	環保節能模式	58
選擇漸進模式	50	自動檢測輸入信號	58
減少圖像的雜訊（數碼抑噪）	50	自動關機功能	58
選擇信號類型	51	系統鎖功能	59
選擇動態範圍	51	安裝時的有用功能設定（“选项 2”項目	
選擇顏色空間	51	選擇表）	61
顏色管理系統（“C. M. S.”項目選擇表）	52	設定密碼	61
選擇顏色再現模式	52	設定燈泡模式	62
選擇對象顏色	52	選擇鏡頭型號	62
設定對象顏色的亮度	52	反向 / 倒置投影的圖像	62
設定對象顏色的色度值	52	用一個遙控器控制多臺投影機	62
設定對象顏色的色調	52	簡化的投影機堆疊設置	63
復原用戶自定的顏色設定	52	鎖定投影機上的操作按鈕	63
瀏覽所有的顏色設定	52	忽略未使用的輸入選擇	63
電腦圖像調節（“同步微調”項目選擇表）	53	選擇風扇模式	63
調節電腦圖像	53	自動重新啟動功能	63
保存調節設定	53	選擇傳輸速度（RS-232C）	64
選擇調節設定	53	監視器輸出設定	64
設定解像度	53	LAN / RS232C 設定	64
檢查輸入信號	54	DHCP 客戶設置	64
自動同步調節	54	安裝時的有用功能設定（“选项 2”項目選擇表） /	
自動同步顯示功能	54	使用其他項目選擇表（“語言”項目選擇表和	
聲音調節（“聲音”項目選擇表）	55	“狀態”項目選擇表）	65
調節聲音	55	設置 TCP/IP	65
設定音頻輸出類型	55	服務模式	65
揚聲器設定	55	恢復到工廠設定	65
使用“选项 1”項目選擇表	56	選擇屏幕顯示語言	65
顯示雙圖像（畫中畫）	56	所有項目選擇表設定和燈泡殘率的綜述	65
設定改變尺寸模式	56		

參考

附錄

保養	66	拆卸和安裝燈泡組件	72
清掃和更換濾塵網	67	復位燈泡計時器	74
清掃濾塵網	67	電腦相容性圖表	75
更換濾塵器	68	安裝選購的鏡頭	77
保養指示燈	69	故障追尋	79
關於燈泡	71	請求 SHARP 公司的幫助	81
燈泡	71	規格	82
關於燈泡的注意事項	71	索引	83
更換燈泡	71		

在 12 頁介紹選購的鏡頭。請根據您所希望的用途選購鏡頭。

設定指南

請參考附送 CD-ROM 中的設定指南獲取詳情。

設定投影屏幕	2	用 RS-232C 或遠端登入設定投影機	31
屏幕尺寸和投影距離	3	用 RS-232C 或遠端登入控制投影機	34
連接插腳的分配	11	堆疊投影	41
有線遙控端子規格	13	視頻牆投影	44
RS-232C 規格和指令設定	14	通過 LAN 復原投影機的燈泡計時器	53
設定投影機的網路環境	20	故障追尋	55
通過 LAN 控制投影機	26	尺寸	58

如何訪問 PDF 使用說明書

CD-ROM 包含有用幾種語言編寫的 PDF 使用說明書，因此，即使沒有本使用說明書，您也能操作本投影機。為了利用這些使用說明書，需要在您的電腦（Windows® 或 Macintosh®）上安裝 Adobe® Reader®。

請從網際網路 (<http://www.adobe.com>) 上下載 Adobe® Reader®。

訪問 PDF 使用說明書

對 Windows®：

- ① 將 CD-ROM 插入 CD-ROM 光碟機。
- ② 按兩下“我的電腦”圖符。
- ③ 按兩下“CD-ROM”光碟機。
- ④ **當您想瀏覽使用說明書時**
 - 1) 按兩下“MANUALS”檔案夾。
 - 2) 按兩下想要瀏覽的語言（檔案夾名）。
 - 3) 按兩下 pdf 檔案訪問投影機的使用說明書。

當您想要瀏覽設定指南時

- 1) 按兩下“SETUP”檔案夾。
- 2) 按兩下想要瀏覽的語言（檔案夾名）。
- 3) 按兩下 pdf 檔案訪問投影機的安裝指南。

對 Macintosh®：

- ① 將 CD-ROM 插入 CD-ROM 光碟機。
- ② 按兩下“CD-ROM”圖符。
- ③ **當您想瀏覽使用說明書時**
 - 1) 按兩下“MANUALS”檔案夾。
 - 2) 按兩下想要瀏覽的語言（檔案夾名）。
 - 3) 按兩下 pdf 檔案訪問投影機的使用說明書。

當您想要瀏覽設定指南時

- 1) 按兩下“SETUP”檔案夾。
- 2) 按兩下想要瀏覽的語言（檔案夾名）。
- 3) 按兩下 pdf 檔案訪問投影機的安裝指南。

資料

- 如果用滑鼠按兩下不能打開想要的 pdf 檔案，請先啟動 Adobe® Reader®，然後用“檔案”、“開啟”項目選擇表選定想要的檔案。

重要的安全措施

注意：在操作本機之前請通讀這些指示，並保存這些指示以備以後使用。

電力本身具有多種用途。儘管在設計製造本投影機的過程中，為閣下的安全做了種種考慮。但是，使用不當仍可能會導致電擊或火災。為使本投影機的安全措施免遭失效，在安裝、使用與修理時，請遵守以下基本規定。

1. 閱讀指示

在操作本投影機之前，應閱讀全部關於安全與操作之指示。

2. 保管指示

應將安全與操作之指示妥為保管以備後用。

3. 留意警告事項

投影機上與操作指示中的警告事項特別要首先遵守。

4. 遵照指示

要遵照所有的操作與使用指示來進行運作。

5. 清掃

在清掃之前，要將本機之電源插頭從電源插座中拔出。切勿使用液體清潔劑或噴霧清潔劑，請用濕布來擦拭。

6. 附件

請勿使用非本產品製造商所推薦之附件，否則可能會產生危險。

7. 水與潮濕

勿在靠近有水之處或潮濕環境中使用本投影機，例如靠近浴缸、洗滌槽、廚房水池、或洗衣盆等，或在潮濕的地下室中，或在游泳池附近，或與此類似的地方。

8. 其他附屬品

勿將本投影機置於不穩定的推車、座架、三腳架、托架或桌子上，以防投影機倒下，嚴重傷害兒童或成人、並且使投影機本身嚴重毀損。只能使用由製造商推薦、或與本投影機一起出售之推車、座架、三腳架、托架、或桌子。本投影機之任何方式安裝，都必須遵守製造商之指示，並且使用製造商所推薦之安裝附屬品。

9. 搬運

在移動投影機與推車的整體組合時，務必十分小心。突然的急停、過度用力、以及不平坦的地面都有使投影機與推車的整體組合翻倒的危險。



10. 通風

機殼上之縫隙與洞孔為通風之用，以確保投影機可靠運行、並防止投影機內部過熱。切勿將投影機置於床、沙發、地毯、或其他類似物品上面而使這些散熱孔被覆蓋或堵塞。除非另有良好通風、或已經遵照了製造商之專門指示，否則本投影機不可放置於類似書櫃或機器架子等封閉的箱櫃內。

11. 電源

本投影機只能使用說明標籤上所規定類型之電源。如果不清楚房間裡的電源種類，請詢問本投影機之經銷商或當地電力公司。如果要想用電池或其他電源來運行本投影機，則請參閱相應之運行指示。

12. 接地線與極性

本機配備有下列幾種插頭之一。如果插頭不能插入電源插座，請與電工聯繫。

請勿忽視插頭的安全作用。

- 兩線插頭（主線）。
- 帶接地端的三線接地型插頭（主線）。這種插頭只能插入接地型的電源插座。

13. 保護電源線

勿將電源線置於易受人踐踏或易被物品擠壓之處，特別要注意電源插頭、電源插座處之電線、以及從投影機引出電線之處。

14. 雷電

為了在打雷閃電時、或長期無人照應時、或長期不使用時更好保護本投影機，在這些情況下請將電源插頭從電源插座中拔出，斷開電源線。這樣可以防止由於雷電或電源電壓涌動而導致投影機損壞。

15. 過負荷

勿使牆上的電源插座、延長電線、拖線板插座超過負荷，否則可能有火災或電擊之危險。

16. 物體或液體之侵入

決不可讓任何物件從散熱孔進入投影機內，因為進入機內之物件可能觸及危險電壓或使零件短路，由此引起電擊或火災。也決不可讓任何液體濺落到投影機上。

17. 修理

不要試圖自行修理本投影機，因為開啟或卸下投影機罩殼會使閣下暴露於危險電壓或其他危害之中。應請具有修理資格之專業技師來檢修。

18. 當損壞需要修理時

如果發生如下情況，請拔下投影機之電源插頭，並委託具有修理資格之專業技師進行修理：

- 如果電源線或電源插頭損壞。
- 如果有液體已經濺落到投影機上，或有物件已經落入投影機內。
- 如果投影機已經被雨淋或水澆。
- 如果按照操作指示進行操作後投影機仍然不能正常運作。請僅僅調校操作指示所述之操控零件。因為如果不適當地調校了其他操控零件，就可能損壞投影機，從而常常要請具有修理資格之專業技師耗費更多時間來將投影機恢復正常運行。
- 如果投影機以任何方式跌落或破損。
- 如果投影機之性能出現明顯異常，則表示需要修理了。

19. 更換零件

當有零件需要更換時，請確認修理技師已經使用製造商所規定之更換零件、或與原來零件具有同樣性能之零件進行了更換。未經認可的代用品可能會造成火災、電擊或其他危險的後果。

20. 安全檢查

本投影機進行了任何修理之後，請要求修理技師進行安全檢查，以確認本投影機具有正常之運行條件。

21. 牆上安裝或天花板上安裝

根據製造商的推薦，本機只能安裝在牆上或天花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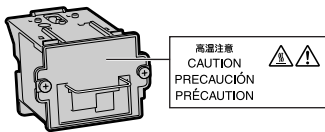
22. 熱源

本投影機之安置位置須遠離熱源，如取暖器、熱記錄器、火爐、或其他發熱物件（包括擴音機）。

安裝投影機時，請務必閱讀下面的安全措施。

有關燈泡組件的注意事項

- 如果燈泡破裂，玻璃碎片有潛在的危險。萬一燈泡破裂，請與最近的 Sharp 公司授權的投影機經銷商或服務中心聯繫，以便更換燈泡。請參閱第 71 頁的“關於燈泡”一節。



有關投影機安裝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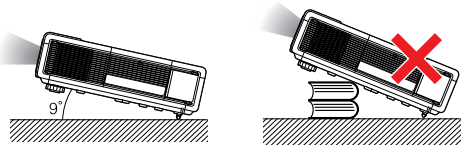
- 為了減少保養次數和保持高的圖像質量，Sharp 公司建議：應避免將投影機安裝在潮濕、多塵或有煙灰的地方。如果投影機處於這樣的環境下，就必須更為頻繁地清潔通風口和鏡頭。只要定期清潔投影機，在這樣的環境下使用也不會縮短投影機的使用壽命。投影機內部的清潔只能由 Sharp 公司授權的投影機經銷商或服務中心進行。

不要將投影機安放在陽光直射的地方或光線明亮的地方。

- 投影屏幕應放置在不受陽光或室內燈光直射的地方。光線直接照在投影屏幕上會使顏色變淡，使觀看困難。在陽光充足或明亮的室內安裝投影屏幕時，請拉上窗簾，調暗燈光。

投影機可以安全傾斜的最大角度為 9°。

- 投影機的布置應該在水平方向 9° 的範圍內。如果使用時需要的傾斜角度超過 9°，請與當地的 Sharp 經銷商聯繫。



在高山等海拔甚高之處使用本投影機時（在海拔約為 1,500 公尺 [4,900 英尺] 或更高的地方）

- 在空氣稀薄之高海拔地區使用本投影機時，請將“風扇模式”設置為“高”。否則會影響光學系統之使用壽命。

關於投影機放置在高處部位的警告

- 當投影機放置在高處部位時，必須注意小心地固定，防止投影機跌落造成人身傷害事故。

不要使投影機受強烈衝擊和 / 或震動。

- 對鏡頭要特別小心，不要敲擊或損壞鏡頭表面。

務必偶爾休息一下眼睛。

- 長時間連續觀看投影屏幕會使眼睛過度疲勞。務必讓眼睛偶爾休息一下。

避開溫度極高的場所。

- 投影機的工作溫度為 41°F ~ 104°F (+5°C ~ +40°C)。
- 投影機的存放溫度為 -4°F ~ 140°F (-20°C ~ +60°C)。

請勿堵塞進風口和排風口。

- 排風口和最近的牆或物體之間至少應留 11 13/16" (30 cm) 的距離。
- 請在空氣流通，不會駐留在排風口附近的地方設置投影機。為避免排風口冒出的熱風進入進風口區域，請讓進風口和周圍牆壁或物體之間保持 11 13/16" (30 cm) 以上的距離。
- 如果冷卻風扇堵塞，保護電路自動將投影機轉入待機模式。這並不表明有故障。（參閱第 69 頁和第 70 頁。）請從牆上插座拔下投影機電源線，並至少等待 10 分鐘。將投影機放置在進風口和排風口不受妨礙的地方，然後重新插上電源線打開投影機。這會使投影機恢復到正常操作狀態。

有關投影機使用的注意事項

- 使用投影機時，請勿使它受強烈衝擊和/或震動，因為這會造成投影機損壞。對鏡頭要特別小心。如果長時間不使用投影機，務必從牆上插座拔下電源線，並斷開與投影機連接的其他接線。
- 請勿抓握鏡頭使用投影機。
- 存放投影機時，務必將鏡頭蓋或防塵蓋裝到投影機上。（參閱第 13 頁。）
- 請勿將存放包或投影機曝露於直射的陽光下或放置在熱源附近。否則存放包或投影機可能會變色或損壞。


其他連接的設備

- 當要將電腦和其他視聽設備連接到投影機上時，請先從交流電源插座上拔下投影機的電源線，關閉要連接設備的電源，然後再進行連接。
- 有關如何進行連接的事項，請閱讀投影機和要連接設備的使用說明書。

在其他國家使用本投影機

- 由於使用投影機所在的地區或國家的不同，電源的電壓和插頭的形狀可能有所不同。在國外使用本機時，請務必根據您所在國家使用適當的電源線。

溫度監視功能

- 如果由於安裝問題或通風口堵塞的原因使投影機變得過熱，“”和“溫度”會在圖像的左下角點亮。如果溫度繼續上升，燈泡將關閉，投影機上的 TEMP.（溫度警告）指示燈將閃爍，在 90 秒鐘的冷卻期過後，投影機將進入待機模式。有關細節，請參閱第 69 頁的“保養指示燈”一節。



資料

- 冷卻風扇調節內部溫度，它的轉動是自動控制的。在投影機工作期間，由於風扇速度變化，風扇的聲音可能會有變化。這並不表示有故障。
- 即便在投影機工作之後拔出了電源線，冷卻風扇仍將運轉一段時間。將投影機放入存放包之前，請確認冷卻風扇已經停止運轉。

選購鏡頭的安裝

- 如需安裝選購鏡頭，請參考第 77 頁的“安裝選購的鏡頭”，或者鏡頭安裝說明書（隨選購鏡頭附送）。
- 攜帶投影機時請卸下選購鏡頭。如果在裝有選購鏡頭時攜帶投影機，可能使投影機由於震動或者其他因素而發生損壞。

隨機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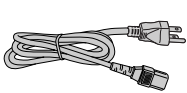
遙控器
<9NK5041816900>



兩節 R-6 電池
(“AA” 尺寸、UM/SUM-3、HP-7 或類似的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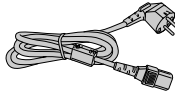
電源線*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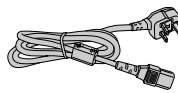
對美國、加拿大等國
(6' (1.8 m))
<9NK3090204900>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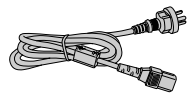
對除英國外的歐洲各國
(6' (1.8 m))
<9NK3090152700>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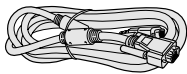
對英國、香港和新加坡
(6' (1.8 m))
<9NK3090152900>

(4)



對澳洲、紐西蘭和大洋洲
(6' (1.8 m))
<9NK3090152600>

*請使用與您所在國家牆上插座相符的電源線。



RGB 接線
(10' (3.0 m))
<9NK3080431000>



鏡頭蓋
(僅隨 XG-P610X附送)
<9NK3392072800>
防塵蓋
(僅隨 XG-P610X-N附送)
<9NK3392072900>

- 投影機使用說明書和技術參考 CD-ROM
<9NK3534059900>
- 使用說明書 (本說明書)
<9NK5010071200>



註

- “< >” 中的代碼為更換零件代碼。
- 安裝鏡頭時，請使用鏡頭隨附的鏡頭蓋。
- 只有在未安裝鏡頭時方可將防塵蓋安裝在投影機上。(已安裝鏡頭時，請勿安裝防塵蓋。)

選購附件

■ 燈泡組件	AN-P610LP
■ 天花板安裝轉接器	AN-P610T
■ 天花板安裝單元	AN-TK201
	AN-TK202
■ 遙控接收器	AN-MR2
■ 3個RCA插頭到15針微型D-sub插頭電纜(10' (3.0 m))	AN-C3CP2



註

- 由於所在地區的原因，某些選購附件可能買不到。請與最近的 Sharp 公司授權投影機經銷商或服務中心聯繫。

選購的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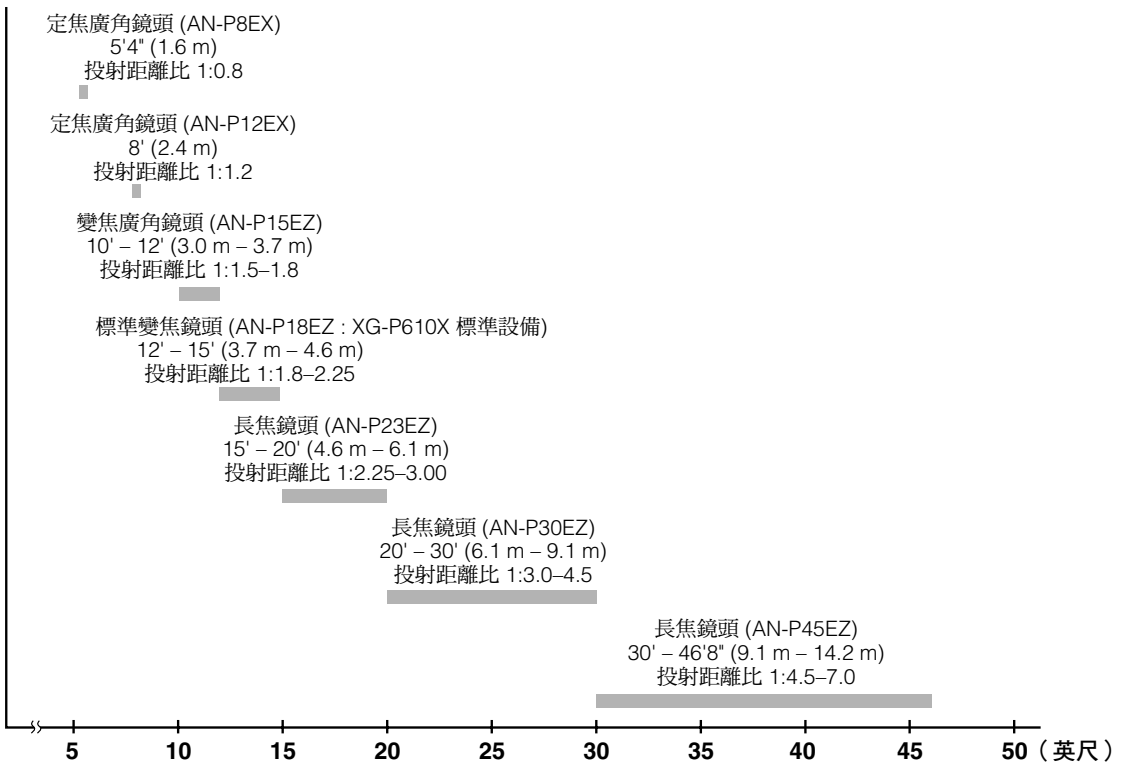
■ 鏡頭		100英寸投影屏幕的投影距離
定焦廣角鏡頭 (× 0.8)	AN-P8EX	5'4" (1.6 m)
定焦廣角鏡頭 (× 1.2)	AN-P12EX	8' (2.4 m)
變焦廣角鏡頭 (× 1.5 – 1.8)	AN-P15EZ	10' – 12' (3.0 m – 3.7 m)
標準變焦鏡頭 (× 1.8 – 2.25) (安裝於XG-P610X)	AN-P18EZ	12' – 15' (3.7 m – 4.6 m)
長焦鏡頭 (× 2.25 – 3.0)	AN-P23EZ	15' – 20' (4.6 m – 6.1 m)
長焦鏡頭 (× 3.0 – 4.5)	AN-P30EZ	20' – 30' (6.1 m – 9.1 m)
長焦鏡頭 (× 4.5 – 7.0)	AN-P45EZ	30' – 46'8" (9.1 m – 14.2 m)

XG-P610X-N 不帶鏡頭。XG-P610X 帶標準變焦鏡頭。可以為特殊用途提供選購的 Sharp 鏡頭。有關所有鏡頭的詳情，請與最近的 Sharp 授權經銷商聯繫。（使用某種鏡頭時，參閱該鏡頭的使用說明書。）

投射距離

下面的圖表用於 100 英寸 (254 cm)、4:3 正常模式的投影屏幕。

投影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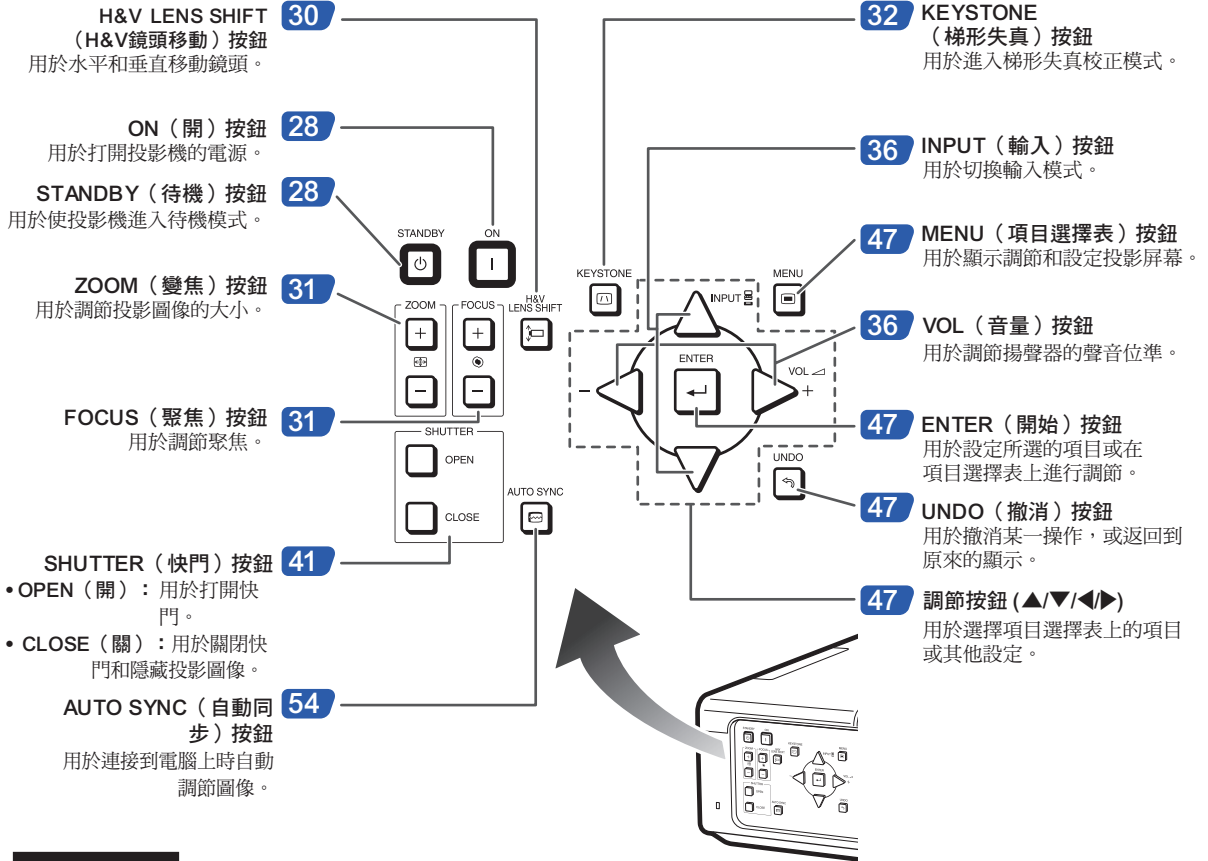


部件名稱與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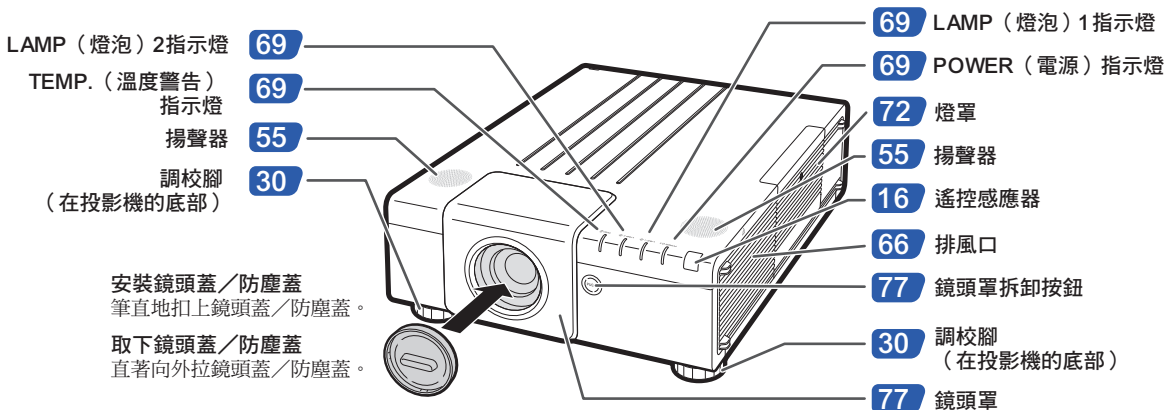
中的數字是本說明書中解釋該主題的主要頁碼。

投影機

後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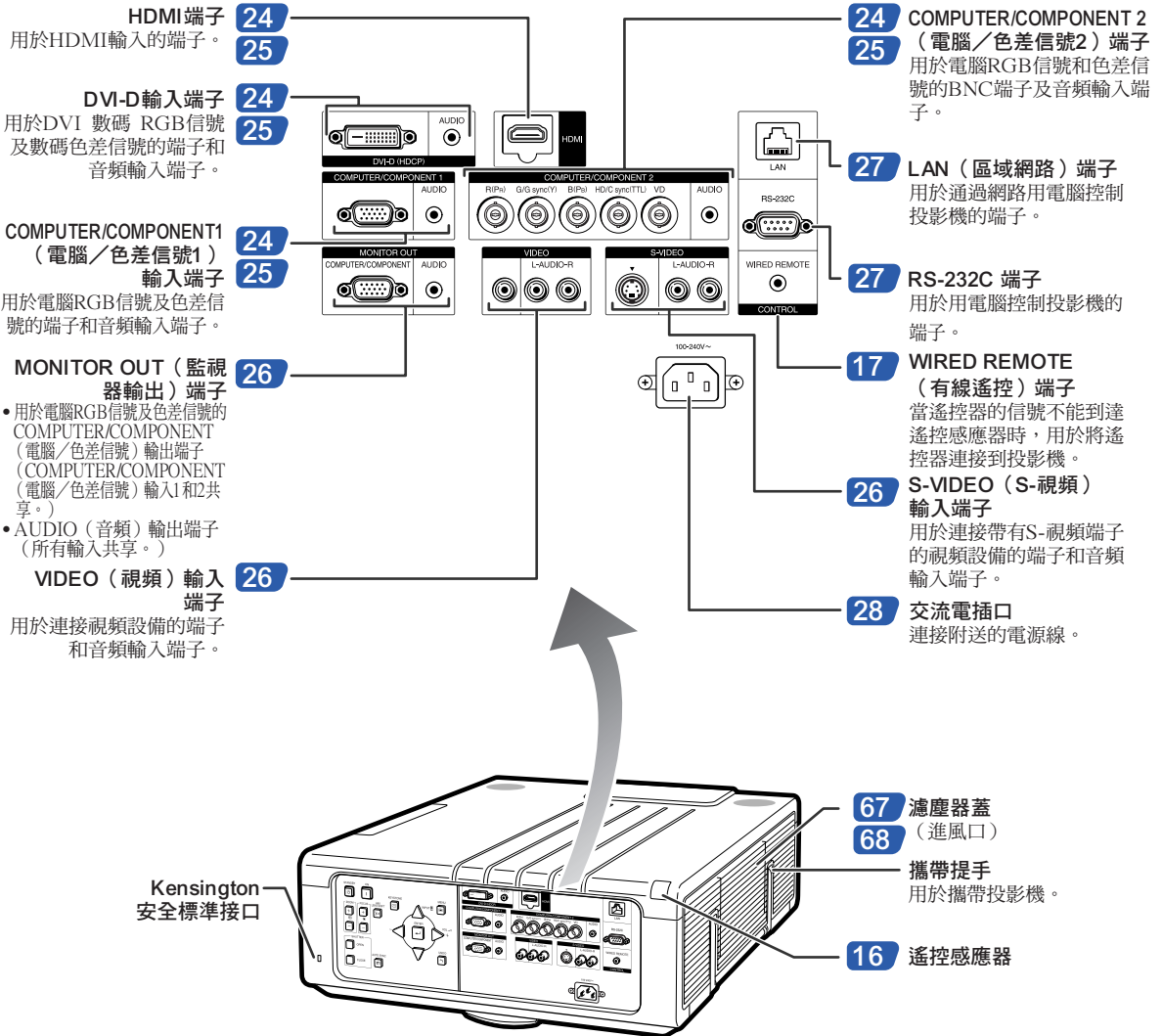
前視圖



中的數字是本說明書中解釋該主題的主要頁碼。

投影機 (後視圖)

端子 參閱第 24 到 26 頁 “將投影機連接到其他設備”。



使用 Kensington 鎖

- 本機有一和 Kensington MicroSaver 安全系統一起使用的 Kensington 安全標準接口。有關如何使用 Kensington MicroSaver 安全系統以確保投影機安全的使用說明，請參閱隨系統提供的資料。

中的數字是本說明書中解釋該主題的主要頁碼。

遙控器



註

- 將遙控器上的**LIGHT (照明)** 按鈕是用在黑暗中可視的照明材料製造的。可見性會隨著時間而減弱。光照會使發光按鈕重新變亮。

使用遙控器

遙控器的有效範圍

在如圖所示的範圍內，可用遙控器來控制投影機。



- 遙控器的信號對投影屏幕沒有影響，因此易於操作。但信號的有效距離因屏幕的材料而異。

使用遙控器時：

- 務必不能使遙控器跌落、或將其置於潮濕或高溫之處。
- 在熒光燈下遙控器可能會出故障。如果出現這種情況，請將投影機移離熒光燈。

裝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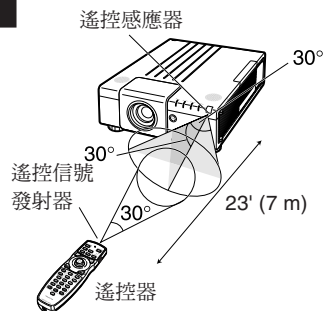
1 拉下蓋子上的凸起，沿箭頭所示方向取下蓋子。

2 裝入提供的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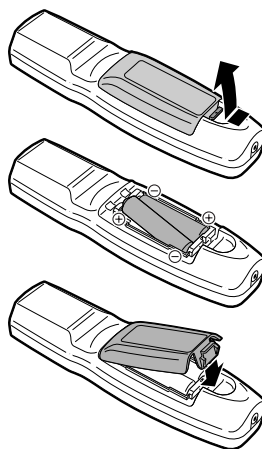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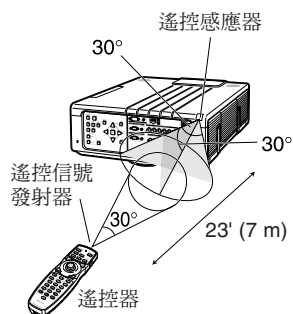
- 裝入電池時，確認其極性與電池艙內的 \oplus 和 \ominus 標記相符。

3 將電池蓋末端的凸起插入槽中，然後將蓋子按到位。

前視圖



後視圖



廢電池請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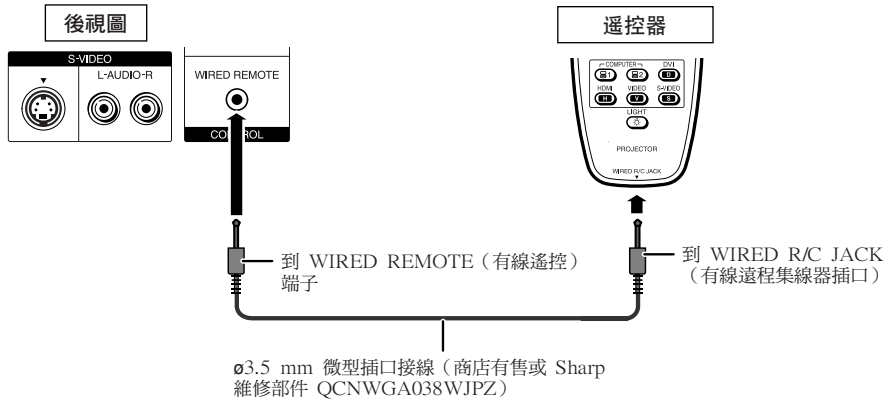
不正確地使用電池可能會使電池漏液或爆炸。請遵守下面的注意事項。

⚠ 注意

- 若不能正確更換電池，則可能引起爆炸。只能用相同或同等型號的電池進行更換。
- 裝入電池時，確認其極性與電池艙內的 \oplus 和 \ominus 標記相符。
- 不同型號的電池有不同的特性，因此，不同型號的電池不要混用。
- 新舊電池不要混用。
這可能會使新電池的壽命縮短，或使舊電池漏液。
- 一旦電池用完，請將其從遙控器中取出，否則用完的電池留在遙控器內會漏液。從漏液電池中漏出的液體對皮膚有害，因此，務必先將液體擦去，然後再用布將電池取出。
- 隨投影機提供的電池可以使用時間的長短取決於電池怎樣保存。務必儘快用新電池更換。
- 如果遙控器長期不用，請將電池從遙控器中取出。
- 在丟棄已耗盡之電池時，請遵守當地政府之有關規定（法令）。

使用帶信號接線的遙控器

由於投影機定位的原因而導致遙控器的信號無法到達時，可使用一條 $\phi 3.5$ mm 微型插口接線將遙控器連接到投影機上。此時，便可使用遙控器對投影機進行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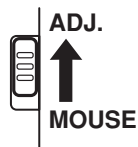
註

- $\phi 3.5$ mm 微型插口接線連接到投影機時，無法使用無線遙控功能。如果需要進行無線遙控操作，則必須從投影機斷開 $\phi 3.5$ mm 微型插口接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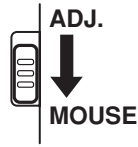
切換遙控模式

本遙控器有兩個功能。一個是投影機控制，另一個是無線電腦滑鼠。將遙控器上的 ADJ./MOUSE (調節/滑鼠) 開關滑至與所需用途一致的一側。

投影機控制



無線電腦滑鼠



資料

- 將遙控器作為無線電腦滑鼠使用時，請將選購的遙控接收器(AN-MR2)連接到電腦上。(參閱第18頁。)

將遙控器用作無線電腦滑鼠

將選購的遙控接收器(AN-MR2)連接到電腦時，便可將遙控器用作無線電腦滑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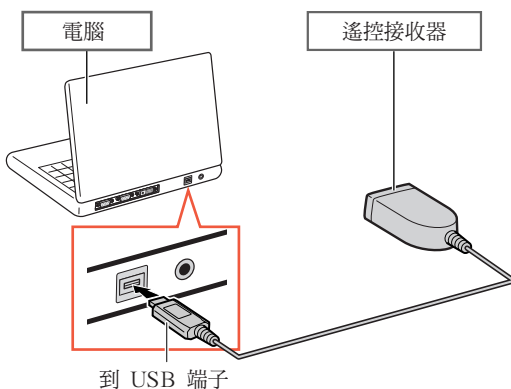
1 將選購的遙控接收器連接到電腦上的 USB 端子。

2 將遙控器上的 ADJ./MOUSE (調節/滑鼠) 開關滑至 MOUSE (滑鼠) 位置。



3 使用滑鼠功能。

- 將遙控器指向遙控接收器。



■ 移動游標時

按 ▲/▼/◀/▶。

■ 左鍵按一下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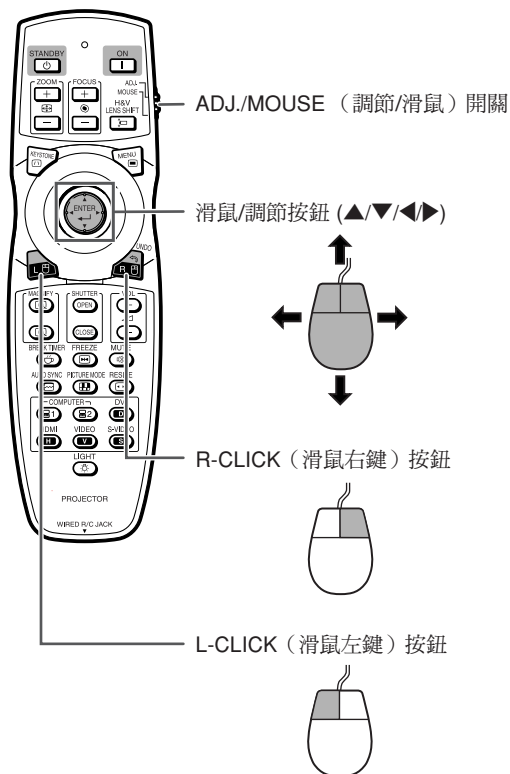
按 L-CLICK 按鈕。

■ 右鍵按一下時

按 R-CLICK 按鈕。

■ 當您的電腦僅支持單鍵滑鼠 (例如 Macintosh® 電腦) 時

按 L-CLICK 或 R-CLICK 按鈕。(L-CLICK 和 R-CLICK 按鈕有共同的功能。)



註

• 該功能僅在 Microsoft® Windows® OS 和 Mac OS® 操作系統下工作。但是，下列不支持 USB 的操作系統除外：

- Windows® 95 以前的版本。
- Windows® NT 4.0 以前的版本。
- Mac OS® 8.5 以前的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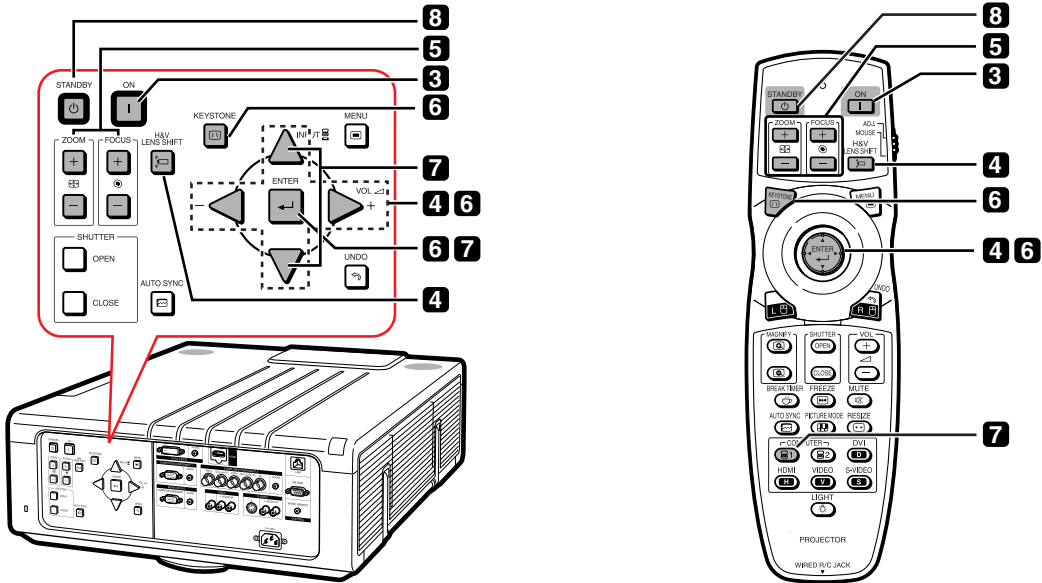
• 確認電腦能識別 USB 連接。
• 遙控器通過信號接線連接到投影機時，您不能使用無線電腦滑鼠功能。

快速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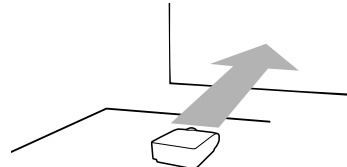
本節對基本操作進行說明（投影機與電腦連接）。詳情請參閱下面對於各步驟進行說明的頁碼。

設定與投射

本節實例說明投影機和電腦的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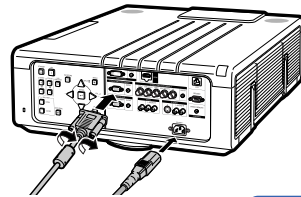
1. 將投影機面朝投影屏幕放置



→ 第 2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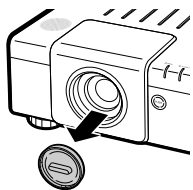
2. 將投影機連接到電腦上，並將電源線插入投影機的交流電插口

連接除電腦外的其他設備時，請參閱第 25 和 26 頁。



→ 第 24, 28 頁

3. 取下鏡頭蓋，打開投影機的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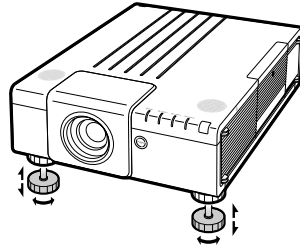
按投影機或遙控器上的 **ON** 按鈕。

→ 第 28 頁

4. 調節角度

調節投影機角度

- 水平和垂直移動鏡頭。
- ① 按投影機上或按遙控器上的 **H&V LENS SHIFT** 按鈕。
- ② 按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 或 **▶** 按鈕。
- 通過轉動調校腳調節投影機角度。



➔ 第 29, 30 頁

5. 調節聚焦和變焦

- ① 按投影機上或按遙控器上的 **FOCUS +/-** 按鈕。
- ② 按投影機上或按遙控器上的 **ZOOM +/-** 按鈕。

➔ 第 31 頁

6. 校正因投影角度而引起的圖像失真

- ① 按投影機上或按遙控器上的 **KEYSTONE** 按鈕。
- ② 按投影機上或按遙控器上的 **ENTER** 按鈕。
- ③ 按 **▲**、**▼**、**◀** 或 **▶** 按鈕移動圖像左上角的位置。
- ④ 按 **ENTER** 按鈕設定位置。
- ⑤ 對圖像的右上角位置、右下角位置和左下角位置重複相同的步驟。
 - 左下角的位置設定後，校正完成，顯示消失。

➔ 第 32 頁

7. 選擇輸入模式

按投影機上的 **INPUT** 按鈕，或遙控器上的 **COMPUTER1** 按鈕選擇“COMPUTER1”模式。

在投影機上



在遙控器上



輸入清單



屏幕顯示 (RGB)



- 按投影機上的 **INPUT** (輸入) 按鈕時，便會出現輸入清單。
- 按 **▲/▼** 切換輸入模式，然後按 **ENTER** (開始)。
- 使用遙控器時，按 **COMPUTER1/2**，**DVI**，**HDMI**，**VIDEO** 或 **S-VIDEO** 按鈕切換輸入模式。

➔ 第 36 頁

8. 關閉電源

按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STANDBY** 按鈕。顯示確認訊息時，再按一次 **STANDBY** 按鈕。

▼ 屏幕顯示



- 即使投影機正在運轉，您仍然可以拔出電源線。
- 即使從交流電源插座上拔下了電源線，冷卻風扇仍會繼續運轉一段時間。

➔ 第 28 頁

設定投影機

設定投影機

為獲得最佳影像，請將投影機置於與屏幕垂直的位置，投影機的擱腳要放在水平且平坦之處。這樣設置，就不再需要進行梯形失真校正，並得到最佳之影像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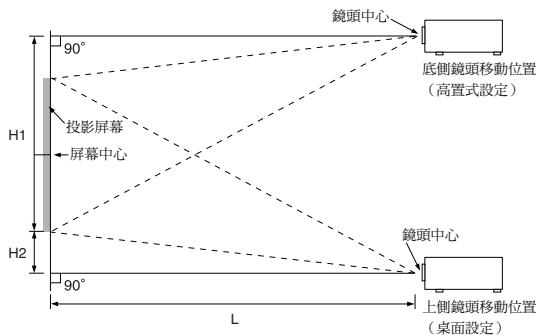


- 投影機鏡頭應位於投影屏幕的中心。如果穿過鏡頭中心的水平線不垂直於投影屏幕，圖像將會失真，使觀看困難。
- 為得到最佳圖像，不要將屏幕正對著陽光或室內的燈光。光直接照射在屏幕上會使圖像顏色變淡，使觀看困難。在陽光充足或明亮的室內設定投影機時，請拉上窗簾並調暗燈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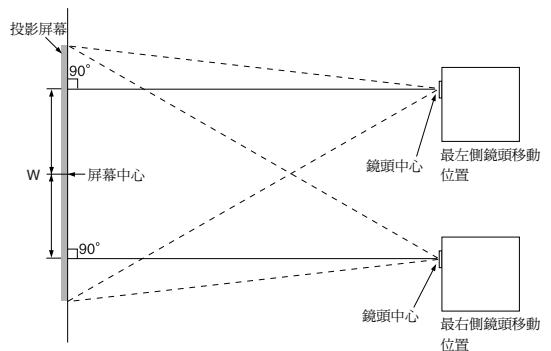
標準設定（前面投影）

■ 根據想要的圖像尺寸，將投影機放置在距投影屏幕一定距離遠的地方。（有關詳情，請參閱附送 CD-ROM 中的“設定指南”。）

側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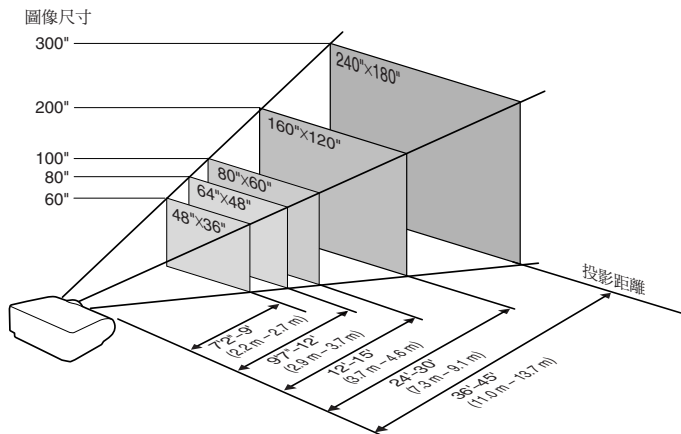
頂視圖



投影圖像尺寸和投影距離的指示

有關詳情，請參閱附送 CD-ROM 中的“設定指南”。

實例：標準變焦鏡頭 (AN-P18EZ) 的正常模式 (4:3)



標準變焦鏡頭 (AN-P18EZ: XG-P610X 標準設備)

F2.5, f=25.5-32 mm

4:3 信號輸入 (正常模式)

圖像 (投影屏幕) 尺寸			投影距離 [L]		鏡頭中心到圖像底部的距離 [H]		鏡頭中心到圖像中心的距離 [W]
對角線 [X]	寬度	高度	最近 [L1]	最遠 [L2]	下側 [H1]	上側 [H2]	
300" (762 cm)	610 cm (240")	457 cm (180")	11.0 m (36' 0")	13.7 m (45' 0")	-480.1 cm (-189")	22.9 cm (9")	±213.4cm (84")
250" (635 cm)	508 cm (200")	381 cm (150")	9.1 m (30' 0")	11.4 m (37' 6")	-400.1 cm (-157 1/2")	19.1 cm (7 1/2")	±177.8cm (70")
200" (508 cm)	406 cm (160")	305 cm (120")	7.3 m (24' 0")	9.1 m (30' 0")	-320.0 cm (-126")	15.2 cm (6")	±142.2cm (56")
150" (381 cm)	305 cm (120")	229 cm (90")	5.5 m (18' 0")	6.9 m (22' 6")	-240.0 cm (-94 1/2")	11.4 cm (4 1/2")	±106.7cm (42")
120" (305 cm)	244 cm (96")	183 cm (72")	4.4 m (14' 5")	5.5 m (18' 0")	-192.0 cm (-75 1/32")	9.1 cm (3 19/32")	±85.3cm (33 19/32")
100" (254 cm)	203 cm (80")	152 cm (60")	3.7 m (12' 0")	4.6 m (15' 0")	-160.0 cm (-63")	7.6 cm (3")	±71.1cm (28")
80" (203 cm)	163 cm (64")	122 cm (48")	2.9 m (9' 7")	3.7 m (12' 0")	-128.0 cm (-50 19/32")	6.1 cm (2 19/32")	±56.9cm (22 19/32")
70" (178 cm)	142 cm (56")	107 cm (42")	2.6 m (8' 5")	3.2 m (10' 6")	-112.0 cm (-44 3/32")	5.3 cm (2 3/32")	±49.8cm (19 19/32")
60" (152 cm)	122 cm (48")	91 cm (36")	2.2 m (7' 2")	2.7 m (9' 0")	-96.0 cm (-37 51/64")	4.6 cm (1 51/64")	±42.7cm (16 51/64")

X: 圖像尺寸 (對角線) (英寸/cm)

L1: 最近投影距離 (m/英尺)

L2: 最遠投影距離 (m/英尺)

H1: 鏡頭中心到圖像底部的下側距離 (cm/英寸)

H2: 鏡頭中心到圖像底部的上側距離 (cm/英寸)

W: 鏡頭中心到圖像中心的距離 (cm/英寸)

計算圖像尺寸和投影距離的公式
[m/cm]

$$L1 (m) = 0.03658X$$

$$L2 (m) = 0.04572X$$

$$H1 (cm) = -1.6002X$$

$$H2 (cm) = 0.0762X$$

$$W (cm) = \pm 0.7112X$$

[英尺/英寸]

$$L1 (英尺) = 0.03658X / 0.3048$$

$$L2 (英尺) = 0.04572X / 0.3048$$

$$H1 (英寸) = -1.6002X / 2.54$$

$$H2 (英寸) = 0.0762X / 2.54$$

$$W (英寸) = \pm 0.7112X / 2.54$$

16:9 信號輸入 (伸展模式)

圖像 (投影屏幕) 尺寸			投影距離 [L]		鏡頭中心到圖像底部的距離 [H]		鏡頭中心到圖像中心的距離 [W]
對角線 [X]	寬度	高度	最近 [L1]	最遠 [L2]	下側 [H1]	上側 [H2]	
250" (635 cm)	553 cm (218")	311 cm (123")	10.0 m (32' 8")	12.5 m (40' 10")	-384.0 cm (-151 11/64")	72.6 cm (28 19/32")	±193.7cm (76 17/64")
200" (508 cm)	443 cm (174")	249 cm (98")	8.0 m (26' 2")	10.0 m (32' 8")	-307.2 cm (-120 15/16")	58.1 cm (22 7/8")	±155.0cm (61 1/64")
150" (381 cm)	332 cm (131")	187 cm (74")	6.0 m (19' 7")	7.5 m (24' 6")	-230.4 cm (-90 49/64")	43.6 cm (17 5/32")	±116.2cm (45 3/4")
120" (305 cm)	266 cm (105")	149 cm (59")	4.8 m (15' 8")	6.0 m (19' 7")	-184.3 cm (-72 9/16")	34.9 cm (13 47/64")	±93.0cm (36 39/64")
100" (254 cm)	221 cm (87")	125 cm (49")	4.0 m (13' 1")	5.0 m (16' 4")	-153.6 cm (-60 15/32")	29.1 cm (11 7/16")	±77.5cm (30 1/2")
80" (203 cm)	177 cm (70")	100 cm (39")	3.2 m (10' 6")	4.0 m (13' 1")	-122.9 cm (-48 3/8")	23.2 cm (9 5/32")	±62.0cm (24 13/32")
60" (152 cm)	133 cm (52")	75 cm (29")	2.4 m (7' 10")	3.0 m (9' 10")	-92.1 cm (-36 9/32")	17.4 cm (6 55/64")	±46.5cm (18 19/64")

X: 圖像尺寸 (對角線) (英寸/cm)

L1: 最近投影距離 (m/英尺)

L2: 最遠投影距離 (m/英尺)

H1: 鏡頭中心到圖像底部的下側距離 (cm/英寸)

H2: 鏡頭中心到圖像底部的上側距離 (cm/英寸)

W: 鏡頭中心到圖像中心的距離 (cm/英寸)

計算圖像尺寸和投影距離的公式
[m/cm]

$$L1 (m) = 0.03985X$$

$$L2 (m) = 0.04981X$$

$$H1 (cm) = -1.53583X$$

$$H2 (cm) = 0.29056X$$

$$W (cm) = \pm 0.77483X$$

[英尺/英寸]

$$L1 (英尺) = 0.03985X / 0.3048$$

$$L2 (英尺) = 0.04981X / 0.3048$$

$$H1 (英寸) = -1.53583X / 2.54$$

$$H2 (英寸) = 0.29056X / 2.54$$

$$W (英寸) = \pm 0.77483X / 2.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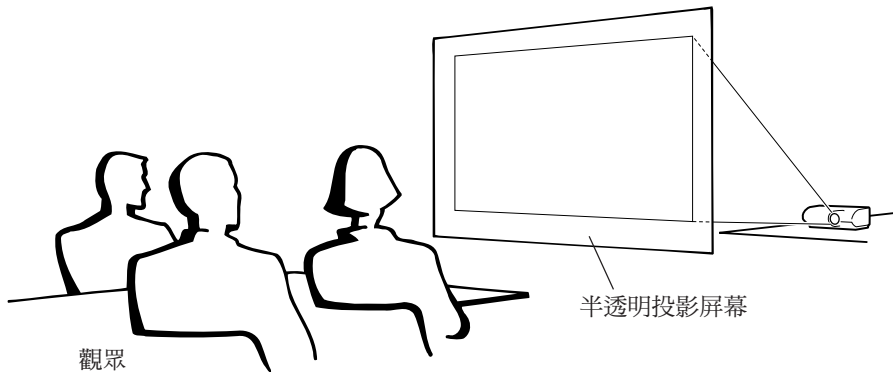
註

- 上圖中的值允許有一個誤差餘量。
- 鏡頭中心到圖像底部的距離 [H] 為負值時，表明圖像底部位於鏡頭中心下方。
- 關於投影距離 [L] 和從鏡頭中心到圖像底部的距離 [H]，請參閱第 21 頁。

投影反向圖像

從屏幕後面投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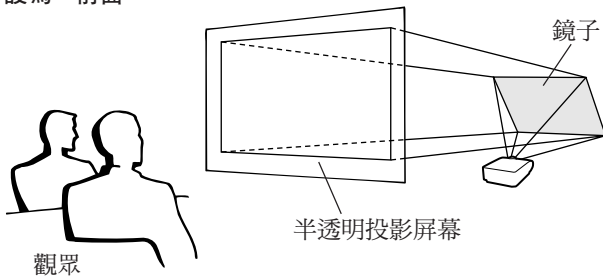
- 在投影機和觀眾之間放置半透明投影屏幕。
- 將“投影模式”設定成“后面”，使圖像反向。（參閱第 62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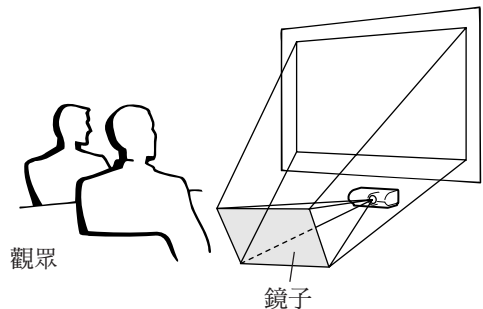
用鏡子投影

- 在鏡頭前放置一面鏡子（普通的平面鏡）。
- 在鏡子和觀眾之間放置半透明投影屏幕時，請將“投影模式”項目選擇表中的設定設為“前面”。（參閱第 62 頁。）
- 鏡子放置在觀眾側邊時，請將“投影模式”項目選擇表中的設定設為“后面”。（參閱第 62 頁。）

設為“前面”



設為“后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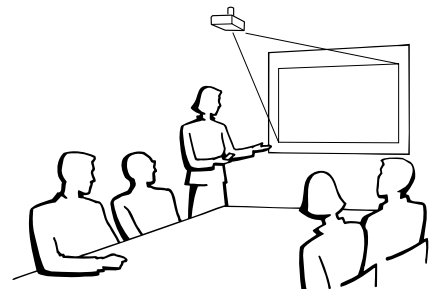


資料

- 使用鏡子時，請務必仔細放置投影機和鏡子，不要使光線照到觀眾的眼睛。

天花板安裝投影

- 如果安裝於天花板上，那麼建議使用選購之SHARP天花板安裝轉接器及天花板安裝單元。在安裝投影機之前，請與就近SHARP公司授權的投影機經銷商或服務中心接洽，以獲取所推薦之天花板安裝轉接器及天花板安裝單元（單獨出售）。
- 通過設定“投影模式”中的“天花板+前面”顛倒圖像。有關該功能的使用，請參閱第 62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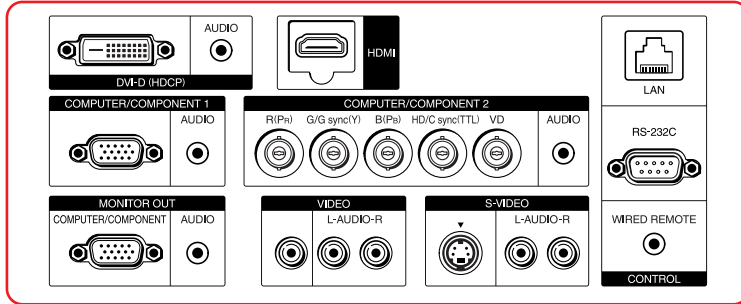
將投影機連接到其他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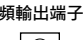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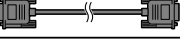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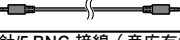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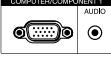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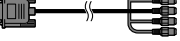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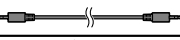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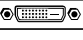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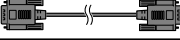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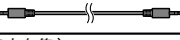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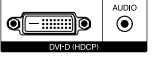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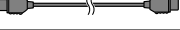

在連接之前，請務必從交流電源插座中拔出投影機的電源線，並關閉要連接設備的電源。在完成全部連接之後，先打開投影機電源，然後打開其他設備的電源。在與電腦連接時，請務必在完成全部連接之後才最後打開電腦的電源。

注意：在打開所連接的設備之前，請務必在投影機上選擇合適的輸入模式。

- 關於連接和電纜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所連接設備的使用說明書。
- 可能還需要未在下面列出來的其他電纜或連接插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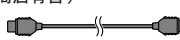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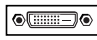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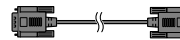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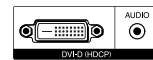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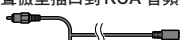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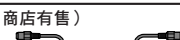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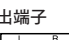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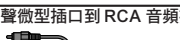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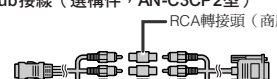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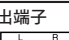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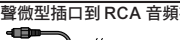
投影機上的端子



設備	所連接設備上的端子	接線	投影機上的端子
 電腦	RGB 輸出端子  電腦音頻輸出端子 	RGB 接線 (附送)  電腦音頻接線 (ø3.5 mm 的立體聲微型插口，商店有售) 	COMPUTER/COMPONENT1 
	RGB 輸出端子  電腦音頻輸出端子 	微型 D-sub 15 針/5 BNC 接線 (商店有售)  電腦音頻接線 (ø3.5 mm 的立體聲微型插口，商店有售) 	COMPUTER/COMPONENT2 
	DVI 數碼輸出端子  電腦音頻輸出端子 	DVI 數碼接線 (商店有售)  電腦音頻接線 (ø3.5 mm 的立體聲微型插口，商店有售) 	DVI-D 
	HDMI 數碼輸出端子 	HDMI 接線 (商店有售) 	HDMI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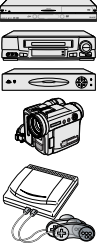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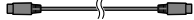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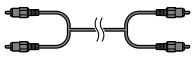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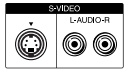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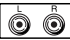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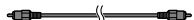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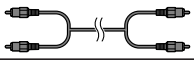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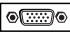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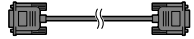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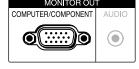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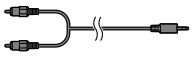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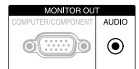
- 將投影機連接到除個人電腦 (VGA/SVGA/XGA/SXGA/UXGA) 外的相容電腦或 Macintosh (如工作站) 上時，可能需要另外的接線。請與經銷商聯繫了解更多資訊。
- 使用 DVI 數碼接線連接時，請將“圖像”項目選擇表中的“信號類型”選為“電腦數碼RGB”。
- 與投影機相容的電腦信號清單，請參閱第 75 頁的“電腦相容性圖表”。除圖表中所列的信號外，使用其他電腦信號可能會使某些功能不起作用。
- 和某些 Macintosh 電腦一起使用時，可能需要 Macintosh 配接器。請與最近的 Macintosh 經銷商聯繫。
- 取決於所用的電腦，如果電腦上的外部輸出端口沒有打開，那麼有可能不能投射影像。(例如，使用SHARP筆記本電腦時，需要同時按下“Fn”和“F5”鍵)。請參閱電腦使用說明書上的有關說明，來打開電腦上的外部輸出端口。

設備	所連接設備上的端子	接線	投影機上的端子
視頻設備、 攝像機、視頻遊戲機 	HDMI 數碼輸出端子 	HDMI 接線 (商店有售) 	HDMI 
	DVI 數碼輸出端子 	DVI 數碼接線 (商店有售) 	DVI-D 
	音頻輸出端子 	ø3.5 mm 立體聲微型插口到 RCA 音頻接線 (商店有售) 	
	RGB 視頻輸出端子 	5 BNC 接線 (商店有售) 	COMPUTER/COMPONENT2 
	音頻輸出端子 	ø3.5 mm 立體聲微型插口到 RCA 音頻接線 (商店有售) 	
	色差視頻輸出端子 	色差接線 (商店有售) + BNC-RCA轉接插頭 (商店有售) 	COMPUTER/COMPONENT2 
	音頻輸出端子 	ø3.5 mm 立體聲微型插口到 RCA 音頻接線 (商店有售) 	
D-視頻輸出端子 	用於攝像機或視頻遊戲機的接線/3 RCA到15針微型D-sub接線 (選構件, AN-C3CP2型) RCA轉接頭 (商店有售) 	COMPUTER/COMPONENT1 	
音頻輸出端子 	ø3.5 mm 立體聲微型插口到 RCA 音頻接線 (商店有售) 		

註

- 連接到 COMPUTER1/2 (電腦1/2)、DVI-D 或 HDMI 端子時，請選擇視頻設備的輸入信號類型。參閱第 51 頁。
- 根據連接到本投影機上的 DTV 解碼器規格，可以使用 HD/C 同步端子和 VD 端子。有關詳情，參閱 DTV 解碼器的使用說明書。
- 5 BNC 端子的 HD/C 同步端子僅用於TTL信號。
- 如有必要，請在“同步微調”項目選擇表上的“解像度”中選擇“480P”或“576P”。(參閱第 53 頁。)
- 投影機連接到帶有 HDMI 輸出端子的視頻設備上時，僅視頻信號可以輸入投影機。(連接AUDIO (音頻) 輸入端子輸入音頻。)
- 根據視頻設備或 HDMI 到 DVI 數碼接線的規格的不同，信號傳輸可能會無法正常進行。(HDMI的規格並不支持所有使用 HDMI 到 DVI 數碼接線與帶有 HDMI 數碼輸出端子的視頻設備之間的連接。)
- 關於連接相容性的詳情，請參閱視頻設備製造商提供的關於 DVI 連接的支持信息。
- 將具有 21 針 RGB 輸出 (Euro-scart) 端子的視頻設備連接到投影機時，請使用商店有售的適合該投影機端子的接線。
- 投影機不支持通過 Euro-scart 的 RGBC 信號。

將投影機連接到其他設備

設備	所連接設備上的端子	接線	投影機上的端子
視頻設備、 攝像機、視頻遊戲機 	S-視頻輸出端子  音頻輸出端子 	S-視頻接線（商店有售）  RCA 音頻接線（商店有售） 	S-VIDEO 
	視頻輸出端子  音頻輸出端子 	視頻接線（商店有售）  RCA 音頻接線（商店有售） 	VIDEO 
監視器 	RGB 輸入端子 	RGB 接線（附送或市售） 	MONITOR OUT 
放大器 	音頻輸出端子 	ø3.5 mm 立體聲微型插口到 RCA 音頻接線（商店有售） 	MONITOR OUT 

註

- 使用 ø3.5mm 的單聲道音頻接線時，音量為使用 ø3.5mm 的立體聲音頻接線時的一半。
- 監視器輸出的視頻信號是模擬 RGB 信號和色差信號（COMPUTER1/2（電腦1/2））。DVI 和 HDMI 輸入視頻信號不會輸出。
- 來自 HDMI 輸入的音頻在引導到 MONITOR OUT (AUDIO)（監視器輸出（音頻））端子時，輸出會生成線性 PCM 音頻。
- HDMI（高清晰度多媒體接口）是一種數碼AV接口，只需一條接線，即可一並傳送高清晰度視頻信號、多聲道音頻信號以及雙向控制信號。
- 由于它相容 HDCP（高帶寬數碼內容保護）系統，數碼視頻信號在傳輸過程中不會受損，從而可以通過簡單的連接獲得高品質的圖像。
- HDMI 端子不支持 CEC 信號。

本投影機在連接到HDMI設備時能夠處理以下信號：

- 視頻信號：有關詳情，請參閱第 75 頁“電腦相容性圖表”清單中的“支持 HDMI”。
- 音頻信號：線性 PCM 音頻
- 取樣頻率：48kHz/44.1kHz/32kHz

通過電腦控制投影機

當投影機上的 RS-232C 端子連接到電腦上的 RS-232C 串列端子時，或投影機上的 LAN (區域網路) 端子連接到電腦上的 LAN (區域網路) 端子時，可以用電腦來控制投影機。有關詳情，參閱附送 CD-ROM 中的“設定指南”。

用 RS-232C 串列控制接線連接到電腦上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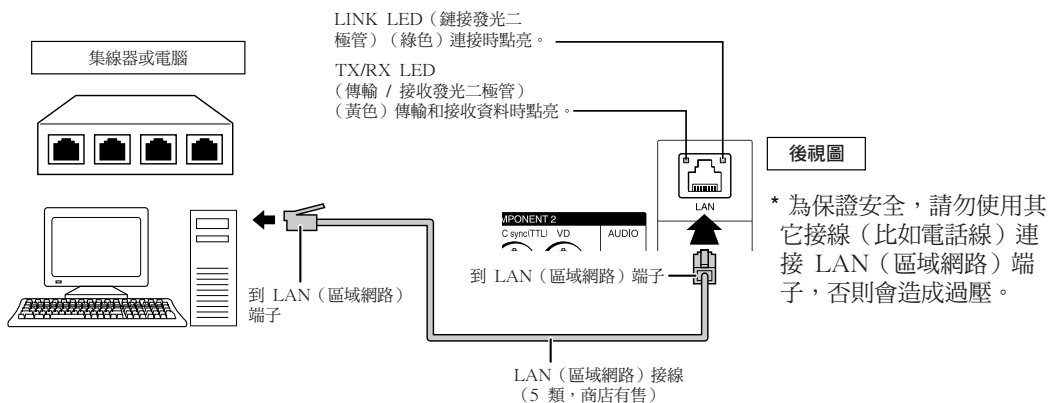
註

- 如果電腦端子安裝不正確，RS-232C 功能可能不起作用。有關細節，請參閱電腦的使用說明書。
- 有關 RS-232C 的規格和指令，參閱附送的 CD-ROM 中的“設定指南”。

資料

- 請勿將 RS-232C 接線連接到除電腦 RS-232C 端子外的其他端子。這樣做可能會損壞您的電腦或投影機。
- 當電腦打開時，請勿將 RS-232C 串列控制接線連接到電腦或將 RS-232C 串列控制接線從電腦上拔下。這樣做可能會損壞您的電腦。

用 LAN (區域網路) 接線連接到 LAN (區域網路) 端子時



註

- 連接到集線器時，請使用 5 類 (CAT.5) **直連線** (商店有售)。
- 連接到電腦時，請使用 5 類 (CAT.5) **雙絞線** (商店有售)。

打開或關閉投影機電源

連接電源線

將附帶的電源線插入投影機後面的交流電插口。然後插入到交流電源插座中。

打開投影機電源

在執行本節所述操作步驟之前，請先將與本投影機一起使用的所有設備都連接好。（參閱第 24 – 27 頁。）

取下鏡頭蓋，按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ON** 按鈕。

- POWER（電源）指示燈點亮綠色。
- LAMP（燈泡）指示燈點亮後，投影機準備開始工作。
- 設定系統鎖時，顯示鍵代碼輸入框。輸入正確的鍵代碼啟動投影機。有關詳情，請參閱第 60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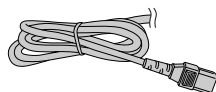


- 註**
- LAMP（燈泡）指示燈點亮或閃爍，表示燈泡的狀態。
綠色：燈泡點亮。
綠色閃爍：燈泡預熱。
紅色：燈泡不規則地關閉或燈泡應該更換。
 - 當在投影機上進行切換時，在燈泡剛點亮後的瞬間，影像可能會輕微閃爍。這是正常的運行，因為燈泡控制電路正在穩定燈泡的輸出特性。不應認為這是不正常的運行。
 - 如果投影機被置於待機模式，接著又立即再次將其打開，那麼燈泡可能需等待一些時間之後才開始投射。

關閉電源（使投影機進入待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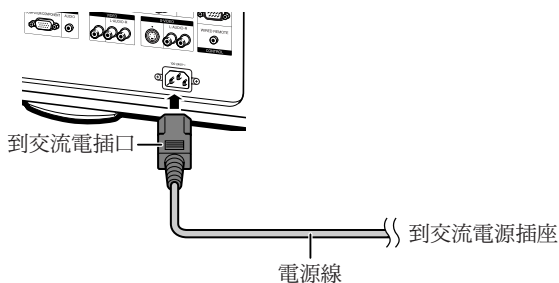
按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STANDBY** 按鈕，然後在顯示著確認訊息時再一次按該按鈕，使投影機進入待機模式。

隨機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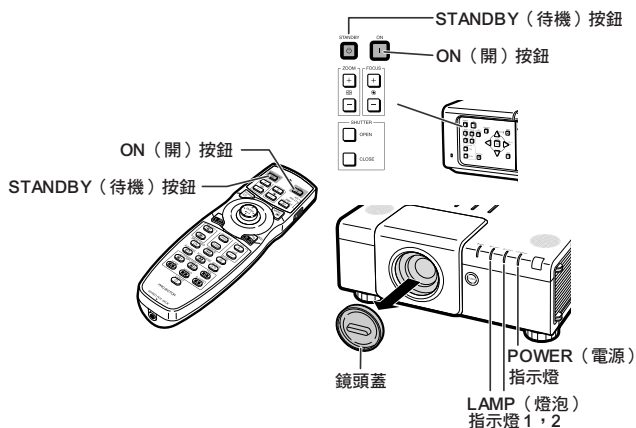
電源線

後視圖



資料

- 當“自动重新启动”設置為“开”時：
當投影機打開時，如果將電源插頭從電源插座中拔出或關閉斷路開關，那麼當將電源插頭插入交流電源插座或打開斷路開關時，投影機會自動打開。（參閱第 63 頁）
- 本機出廠時設定的默認語言是英語。如果想要將屏幕顯示語言更改為另一種語言，那麼請按照第 65 頁所述步驟重新設定語言。



▼ 屏幕顯示

关闭电源吗?
是: 再按一次 否: 请等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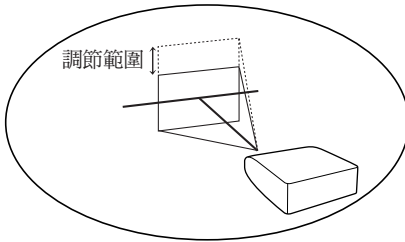
資料

- 即使冷卻風扇仍在運轉，也可將電源插頭從電源插座中拔出。即使從投影機上拔下電源線，冷卻風扇仍會運轉一段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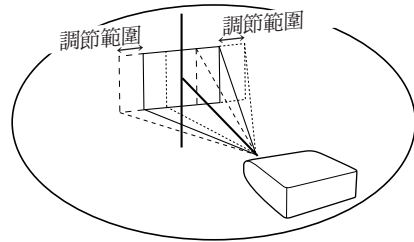
移動鏡頭

除變焦功能和使用調校腳調節投影角度外，您還可以用鏡頭移動功能調節投影位置。該功能在投影屏幕無法移動時非常有用。

向上或向下移動時



沿左右方向移動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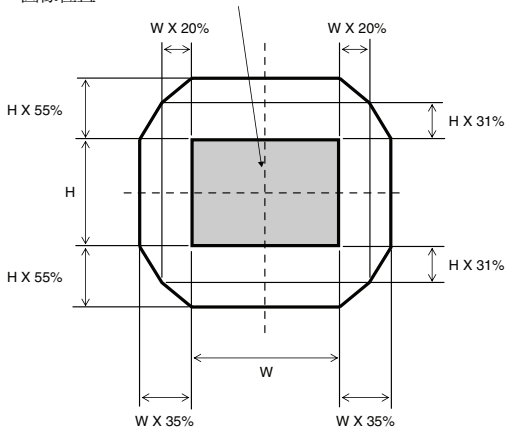


調節範圍

- 調節範圍如下所示。
 - 水平：±35%
 - 垂直：±55%
 即使在上面所示的範圍內，調節範圍也有限。
 - 選擇與所安裝的鏡頭相匹配的正確的鏡頭型號（參閱第62頁）。
- 可以按圖中所示調節圖像。

AN-P15EZ、AN-P18EZ、AN-P23EZ、AN-P30EZ、AN-P45EZ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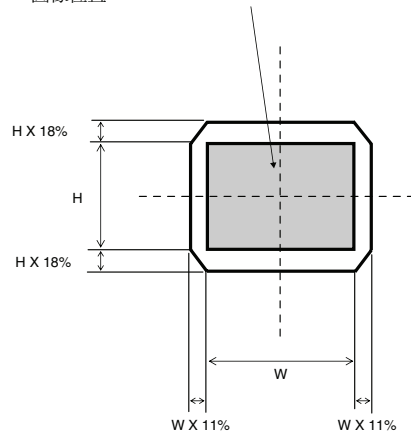
在鏡頭移位中，當圖像垂直位置和水平位置均在中間時的圖像位置



H : 圖像的高度
W : 圖像的寬度

AN-P8EX、AN-P12EX

在鏡頭移位中，當圖像垂直位置和水平位置均在中間時的圖像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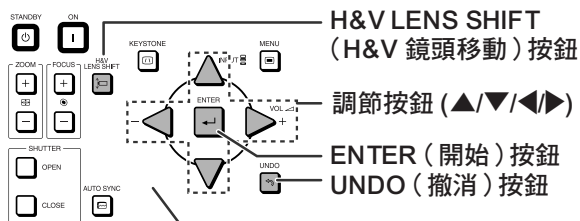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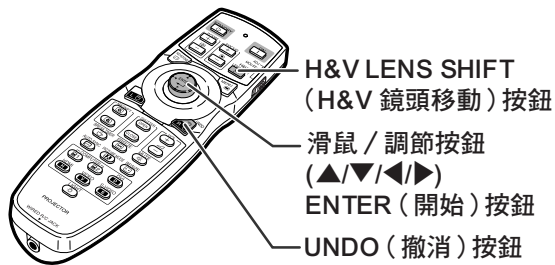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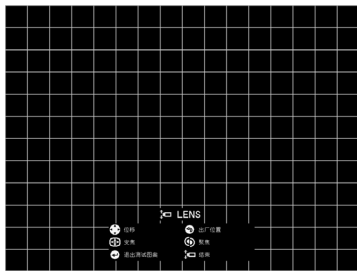


H : 圖像的高度
W : 圖像的寬度

1 按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H&V LENS SHIFT 按鈕。

- 按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ENTER** 按鈕顯示測試圖案。檢查測試圖案對於更精確地調節是非常有用的。

▼ 屏幕顯示



2 按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 或 ▶ 按鈕調節圖像位置。



- 按下 **UNDO** (撤銷) 時，會顯示鏡頭移動複位畫面。可用該畫面將鏡頭移動恢復到出廠默認位置。

使用調校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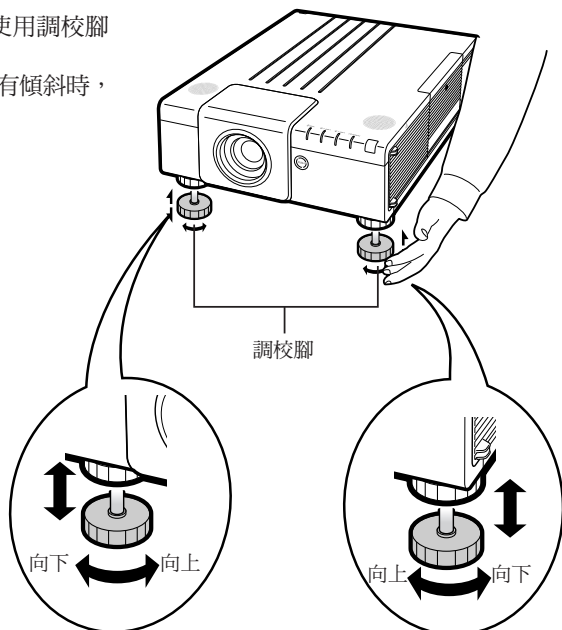
- 當投影圖像的位置不能用鏡頭移動功能調節時，請使用調校腳調節投影角度。
- 當投影屏幕高於投影機、投影屏幕傾斜或安裝場地稍有傾斜時，可以用調校腳調節投影機的高度。
- 安裝投影機時，使它儘可能垂直於投影屏幕。

1 轉動調校腳來調節投影角度。

- 投影機最多可調節約5度。

警告!

- 調節投影機的角度時，請勿握住鏡頭和鏡頭罩。
- 降低投影機的角度時，請小心不要將手指夾在調校腳和投影機之間。



調節聚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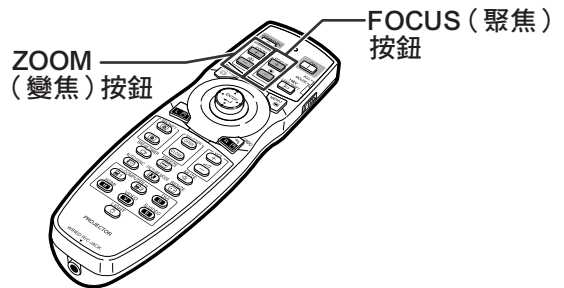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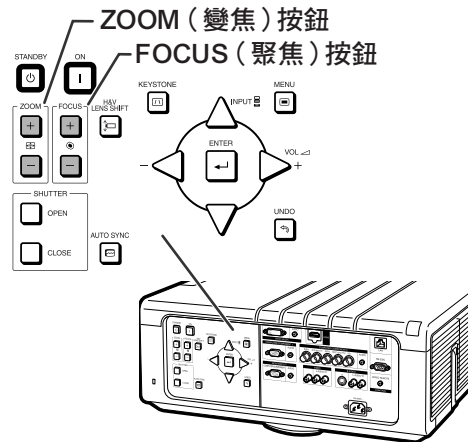
按投影機上或按遙控器上的 **FOCUS +/-** 按鈕調節聚焦。

▼ 屏幕顯示



資料

- 建議在投影機預熱至少30分鐘之後再調節聚焦。



調節投影圖像的大小

按投影機上或按遙控器上的 **ZOOM +/-** 按鈕調節投影圖像的大小。

▼ 屏幕顯示



註

- 按遙控器上或投影機上的 **FOCUS** 或 **ZOOM** 後，按下 **ENTER** 可以顯示測試圖案。測試圖案對於進行更精確地調節非常有用。
- 進行微調時，按 **H&V LENS SHIFT**、**FOCUS** 或 **ZOOM** 按鈕時，投影圖像沿想要的方向少量移動約 1 秒鐘。按住這些按鈕較多移動投影圖像。

校正梯形失真

當圖像和屏幕的頂部或底部成某一角度投影時，圖像會出現梯形失真。
校正梯形失真的功能稱為梯形失真校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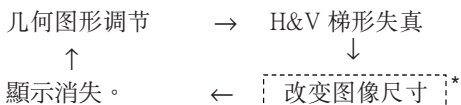
有兩種梯形失真校正方法。

- 1) “几何图形调节”：用於指定投影圖像的拐角校正圖像
- 2) 用於校正水平軸和垂直軸的“H&V 梯形失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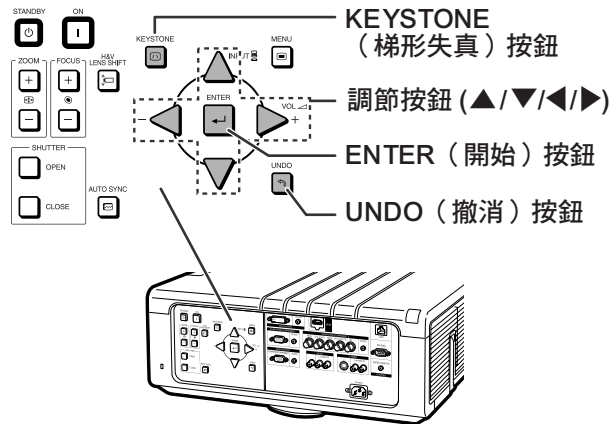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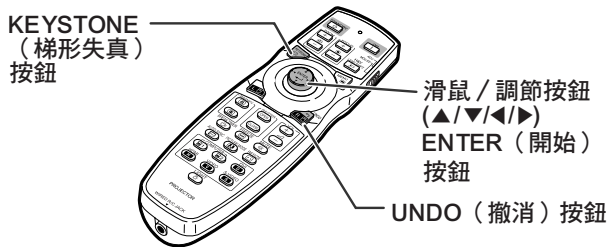
選擇校正的類型

選擇梯形失真校正的類型。
按投影機上或按遙控器上的**KEYSTONE**按鈕。

- 顯示“几何图形调节”。
- 每次按 **KEYSTONE** 按鈕，顯示按如下切換：



几何图形调节	用於指定投影圖像的拐角校正圖像
H&V 梯形失真	用於指定水平軸或垂直軸校正圖像
改变图像尺寸	使用“H&V 梯形失真”校正無效時，對圖像失真進行校正。 *只有在“H&V 梯形失真”設定為除“0”外的其他值時，才能調節“改变图像尺寸”。 (在使用“几何图形调节”校對時，此功能無法使用。)



幾何圖形調節

1 反復按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KEYSTONE** 按鈕，直到顯示“几何图形调节”。

2 按下面這些按鈕調節投影圖像的位置、大小或聚焦。

- 使屏幕各邊與綠色測試圖案對齊。
- 按投影機上的 ▲、▼、◀ 或 ▶ 按鈕或遙控器上的 **H&V LENS SHIFT** 按鈕移動鏡頭。
- 按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ZOOM +/-** 按鈕調節投影圖像的大小。
- 按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FOCUS +/-** 按鈕調節聚焦。

3 按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ENTER** 按鈕。

4 按 ▲、▼、◀ 或 ▶ 按鈕移動圖像左上角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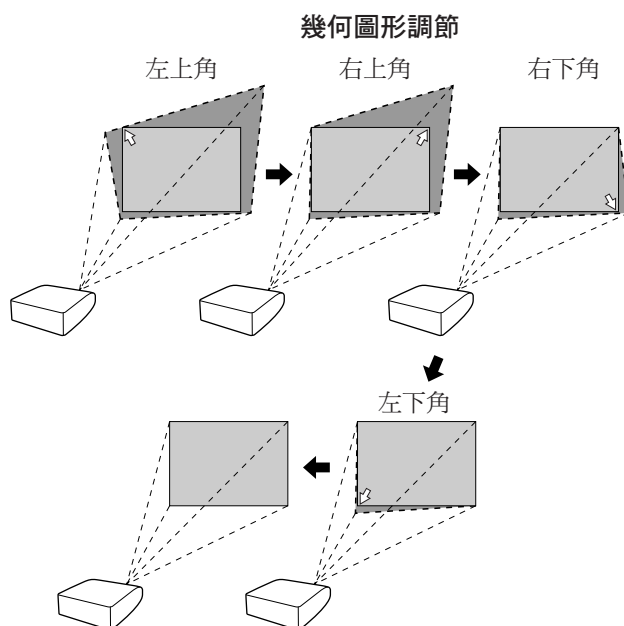
- 將黃框的左上角移動到投影屏幕的左上角。

5 按 **ENTER** 按鈕設定位置。

6 對圖像右上角的位置、右下角的位置和左下角的位置重複相同的步驟。

- 此時，按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UNDO** 按鈕返回到原來的屏幕。
- 在校正圖像的左上角之前，先按 **UNDO** 按鈕返回到復位確認屏幕。
- 左下角的位置設定後，校正完成，顯示消失。
- 如果顯示“无法校正”訊息，則步驟2可能未正確執行。在這種情況下，請返回步驟2重新操作。

▼ 屏幕顯示



H & V 梯形失真

1 反復按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KEYSTONE** 按鈕，直到顯示“H&V 梯形失真”。

- 如果已經用“几何图形调节”進行了校正，將顯示在“H & V 梯形失真”之前復原校正的確認訊息，然後進行復原。

2 按 ▲ 或 ▼ 按鈕使投影圖像的左沿和右沿平行。

3 按 ◀ 或 ▶ 按鈕使投影圖像的上沿和下沿平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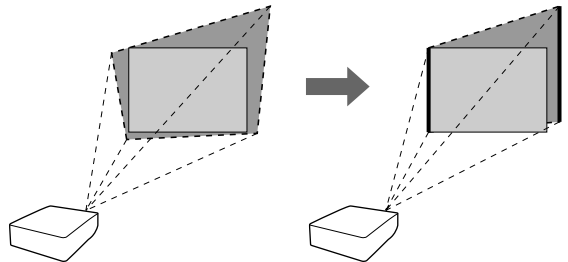
4 按 **KEYSTONE** 按鈕顯示“改变图像尺寸”。

- 只有在“H&V梯形失真”設定為除“0”外的其他值時，“改变图像尺寸”才起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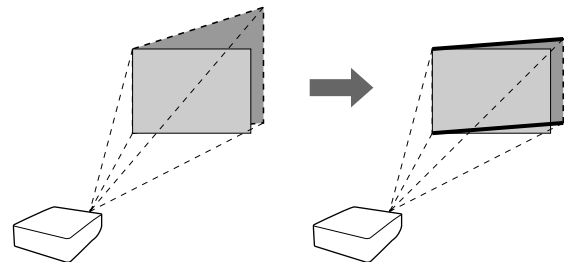
▼ 屏幕顯示



垂直梯形失真校正
(用 ▲ / ▼ 進行調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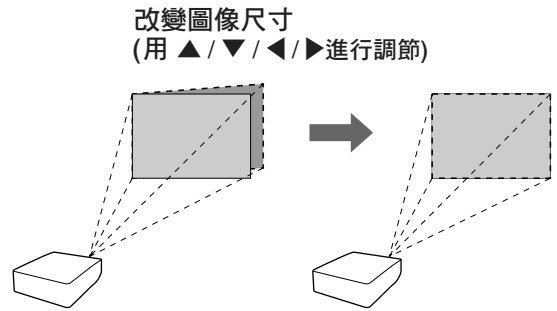
水平梯形失真校正
(用 ◀ / ▶ 進行調節)



▼ 屏幕顯示



5 按 ▲、▼、◀ 或 ▶ 按鈕校正圖像失真。



6 按 **KEYSTONE** 按鈕設定位置。

切換輸入模式

根據所連接的設備選擇合適的輸入模式。

按遙控器上的 **COMPUTER 1/2**、**DVI**、**HDMI**、**VIDEO** 或 **S-VIDEO** 按鈕選擇輸入模式。

- 用投影機上的 **INPUT** (輸入) ▲/▼ 或遙控器上的 ▲/▼ 選擇輸入模式時：
 - 按 ▲/▼ 時，會出現輸入列表。顯示輸入列表時，按照以下步驟切換輸入模式。
 - 按 ▲/▼ 選擇所需的輸入模式，然後按 **ENTER** (開始)。
 - 選擇“自動搜尋”時，會自動檢測輸入信號。
 - 如果未按 **ENTER** (開始)，則投影機會在幾秒後切換到所選的輸入模式。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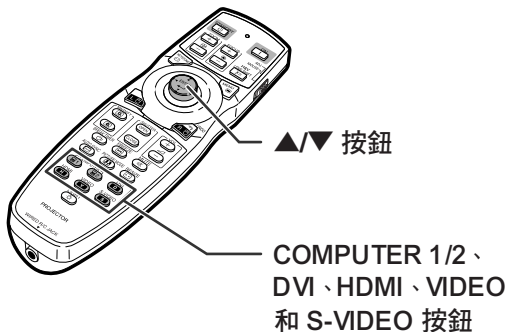
- 沒有接收到信號時，顯示“無信號”。接收到不支持的信號時，顯示“未登記”。
- 當“选项1”項目選擇表的“屏幕顯示”設為“A級”或“B級”時，不顯示輸入模式。(參閱第 57 頁。)

調節音量

按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VOL +/-** 按鈕調節音量。

註

- 按 **VOL -** 按鈕減小音量。按 **VOL +** 按鈕增大音量。
- 當“畫中畫”(參閱第 56 頁)設置為“開”時，不能在投影機上調節音量。音量按鈕會用作小畫面的位置轉移按鈕。



輸入模式項目選擇表



▼ 屏幕顯示



暫時關閉聲音

按遙控器上的 **MUTE** 按鈕暫時關閉聲音。



註

- 再按一次 **MUTE** 按鈕重新打開聲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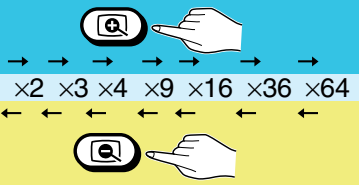
顯示圖像的放大部分

可以放大投影圖像的圖形、表格和其他部分。適用於提供更詳細的說明。

1

按遙控器上的 **MAGNIFY**  按鈕。

- 放大圖像。
- 按  或  按鈕放大或縮小投影的圖像。



- 可以用 **▲**、**▼**、**◀** 或 **▶** 按鈕改變放大的圖像位置。

2

按遙控器上的 **UNDO** 按鈕取消操作。

- 放大然後恢復到 $\times 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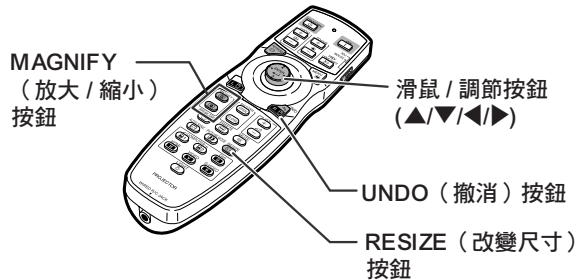
在下列情況時，圖像將恢復到正常尺寸 ($\times 1$)。

- 切換輸入模式時。
- 已經按了 **UNDO** 按鈕時。
- 輸入信號改變時。
- 輸入信號的解像度和刷新率 (幀頻) 改變時。
- 已經按了 **RESIZE** 按鈕時。



MUTE (消音)
按鈕

▼ 屏幕顯示



靜止運動圖像

- 1 按遙控器上的 **FREEZE** 按鈕。
 - 使投影的圖像靜止。

- 2 再次按 **FREEZE** 按鈕恢復到來自當前所連接設備的運動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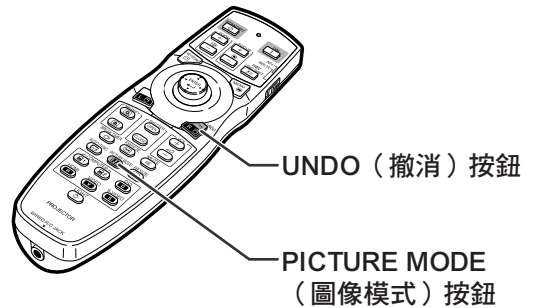
選擇圖像模式

可為投影機選擇合適的圖像模式，例如電影或視頻遊戲。

按遙控器上的 **PICTURE MODE** 按鈕。

- 按 **PICTURE MODE** 時，圖像模式按照的順序改變。

→ 标准 → 讲演 → 影院 → 用户化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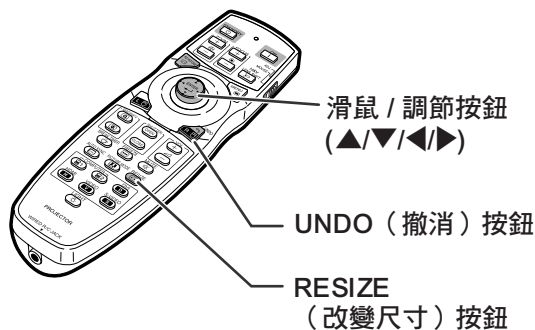
- 按 **UNDO** 按鈕返回到“标准”模式。
- 也可以從 OSD (屏幕顯示) 項目選擇表進入該功能 (參閱第 49 頁)。

該功能允許您修改或自定義改變尺寸模式，以增強輸入圖像的吸引力。根據輸入信號的不同，可以選擇想要的圖像。

改變尺寸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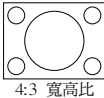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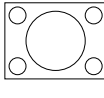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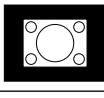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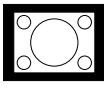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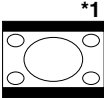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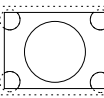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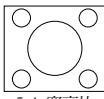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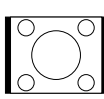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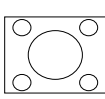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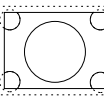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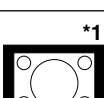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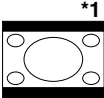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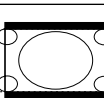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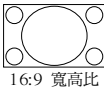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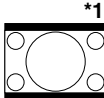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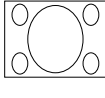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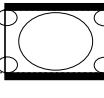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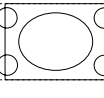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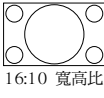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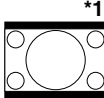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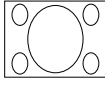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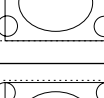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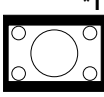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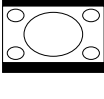

按遙控器上的 **RESIZE** 按鈕。

- 按所示方法按 **RESIZE** 按鈕改變顯示。
- 要恢復到標準的圖像，請在屏幕上顯示“改變尺寸”時按 **UNDO** 按鈕。
- 也可以從 OSD（屏幕顯示）項目選擇表進入該功能（參閱第 56 頁）。



電腦

	主要解像度	正常	全屏	原樣顯示	邊框	伸展
4:3 寬高比	SVGA (800 × 600)	1024 × 768	—	800 × 600	768 × 576	1024 × 576
	XGA (1024 × 768)			—		
	SXGA (1152 × 864)			1152 × 864		
其他寬高比	SXGA+ (1400 × 1050)	968 × 768	1024 × 768	1400 × 1050	—	1024 × 576
	SXGA (1280 × 1024)			1280 × 1024		
	1280 × 720	1024 × 576		1280 × 720	—	
	1360 × 768	1024 × 578		1360 × 768		
	1366 × 768	1024 × 576		1366 × 768		
	1280 × 768	1024 × 614		1280 × 768		
1280 × 800	1024 × 640	1280 × 800	922 × 576			

輸入信號		用於 4:3 螢幕			用於 16:9 螢幕	
電腦	圖像類型	正常	全屏	原樣顯示	邊框	伸展
低於 XGA 的解像度	 4:3 寬高比		—*2		 *1	 *1
XGA				—*2		
SXGA (1152 × 864)						
高於 SXGA 的解像度	 5:4 寬高比				 *1	 *1
SXGA (1280 × 1024)						
1280 × 720	 16:9 寬高比	 *1			—*2	—*2
1360 × 768 1366 × 768						
1280 × 768	 16:10 寬高比	 *1			 *1	 *1
1280 × 8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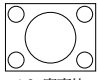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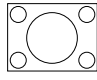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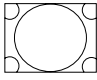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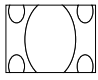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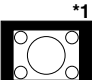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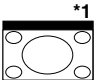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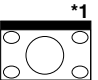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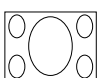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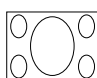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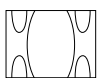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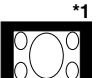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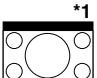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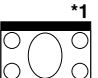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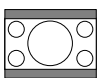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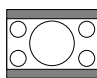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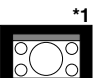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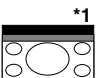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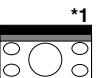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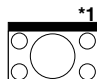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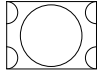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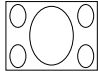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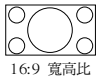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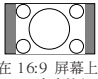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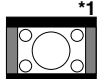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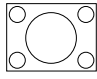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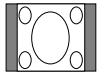
■: 不能投映圖像的被截斷部分



⋯: 信號在屏幕之外的區域

*1 數碼移動功能可以和這些圖像一起使用。

*2 與正常模式相同。

視頻/DTV

輸入信號		用於 4:3 螢幕			用於 16:9 螢幕		
視頻/DTV	圖像類型	正常	區域變焦	垂直伸展	邊框	伸展	智能伸展
480I, 480P, 576I, 576P, NTSC, PAL, SECAM	 4:3 寬高比				 *1	 *1	 *1
	 擠壓				 *1	 *1	 *1
	 信箱				 *1	 *1	 *1
720P, 1035I, 1080I, 1080P	 16:9 寬高比	 *1					
540P	 16:9 寬高比				—*2	—*2	—*2
	 (在 16:9 螢幕上的 4:3 寬高比)	 *1					

 : 不能投射圖像的被截斷部分
 : 圖像不包括在原來的信號內的部分
 *1 對於此類圖像，可以使用圖像移動功能。
 *2 與正常模式相同。

關於版權

- 當使用改變尺寸功能來選擇與電視節目或視頻影像原有的長寬比不同的影像尺寸時，那麼影像看起來就會與原來的樣子有些不同。所以，在選擇影像尺寸時，要對此有所注意。
- 用於商業目的或在咖啡廳、酒店、飯店等處公開顯示影像時，如果使用改變尺寸或梯形失真校正功能來壓縮或伸展影像，那麼可能會對版權持有者在法律上構成版權侵權。因此，在使用時請務必嚴加注意。

隱藏投影圖像（快門功能）

此功能可讓您暫時隱藏投影圖像。

1 按 **SHUTTER CLOSE**（關閉快門）。

- 即可隱藏投影圖像。

2 按 **SHUTTER OPEN**（打開快門）時，即可重新顯示投影圖像。



SHUTTER
（黑屏幕）按鈕

註

在下列情形中，會自動取消隱藏。

- 按投影機或遙控器上的 **STANDBY**（待機）時。
- 顯示注意或資料訊息時。
- 打開電源時。

顯示並設定休息定時器

該功能允許您顯示會議期間所剩的休息時間。

1 按 **BREAK TIMER** 按鈕。

2 在顯示“☕”時按 ▲、▼、◀ 或 ▶ 按鈕設定休息定時器。

- 可以在 1 到 60 分鐘（以 1 分鐘為單位）之間設定休息時間。
- 只要按下 ▲、▼、◀ 或 ▶ 按鈕，休息定時器就開始倒計時。



滑鼠 / 調節按鈕
(▲/▼/◀/▶)

UNDO（撤消）按鈕

BREAK TIMER
（休息定時器）
按鈕

註

- 按 **UNDO** 按鈕取消休息定時器。
- 在休息定時器起作用期間，自動關機功能暫時不起作用。
如果 15 分鐘以上沒有檢測到輸入信號時，只要超過休息定時器的設定時間，投影機將自動進入待機模式。
- 休息定時器顯示在片頭圖像上。要在休息定時器起作用期間改變顯示的屏幕，請改變“片头图像”的設定（參閱第 58 頁）。
- 當“堆疊設置”設為“輔助模式”時，不顯示休息定時器。（參閱第 62 頁。）

▼ 屏幕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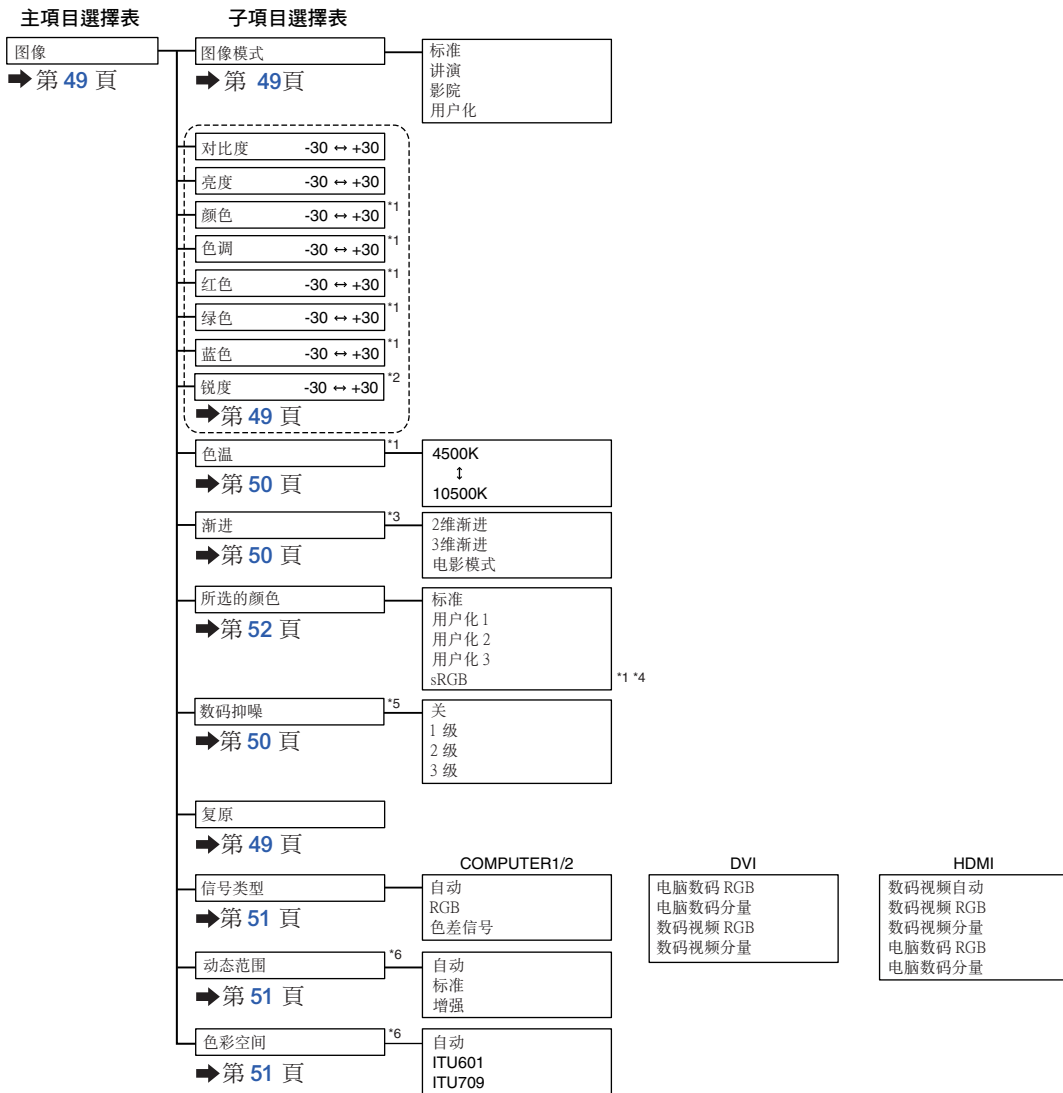


項目選擇表項目

以下顯示可以在投影機上設定的項目。

“图像” 項目選擇表

COMPUTER1/2、DVI、HDMI



*1 當“所选的颜色”設為“sRGB”時，不能調節“颜色”、“色调”、“红色”、“绿色”、“蓝色”和“色温”。

*2 只有在輸入 480I、480P、540P、576I、576P、720P、1035I、1080I 或 1080P 信號時，才能調節“锐度”。

*3 只有在輸入 480I 或 576I 信號時，才能調節“渐进”。

*4 在下列條件下，可以選擇“sRG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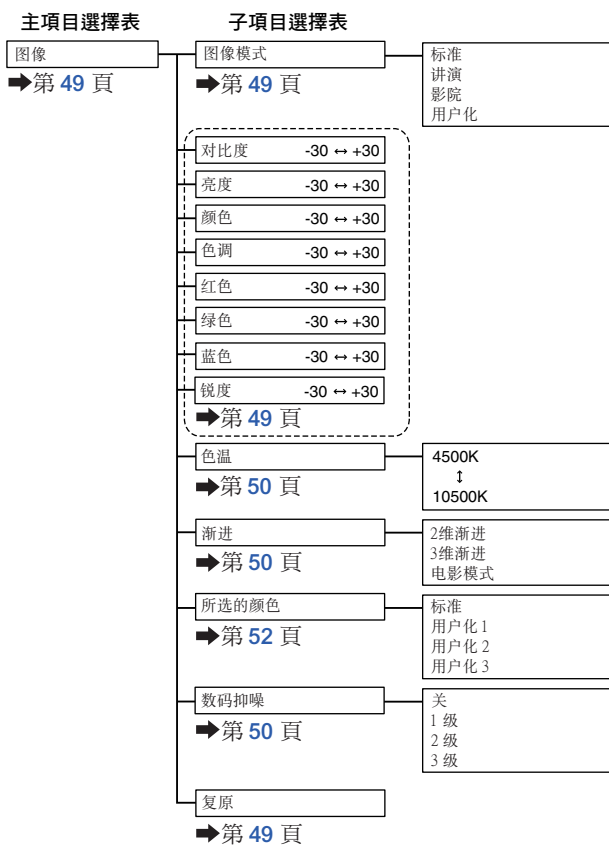
- 當“信号类型”設為“RGB”、“电脑数码 RGB”、“数码视频 RGB”時
- 當“信号类型”設為“自动”或“数码视频自动”時，輸入信號識別為“RGB”。

*5 只有在輸入 480I、480P、576I 或 576P 時，才能調節“数码抑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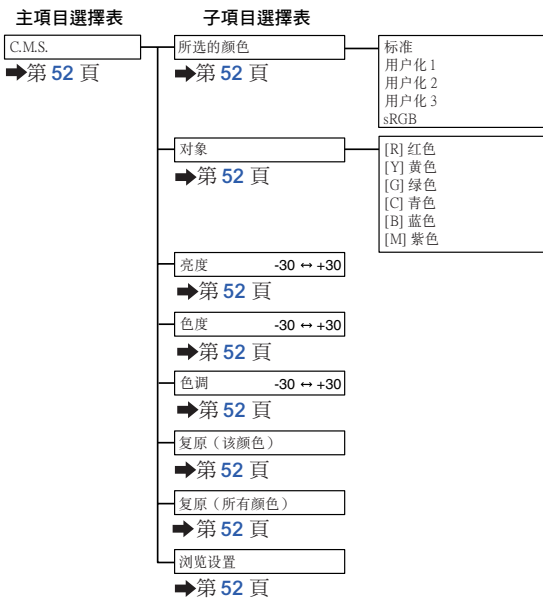
*6 只有在輸入DVI或HDMI信號時，“动态范围”和“颜色空间”才能起作用。

“图像”项目选择表

VIDEO/S-VIDE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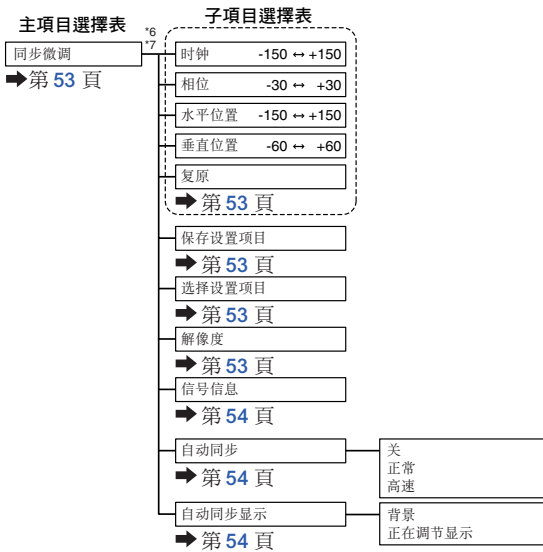


“C.M.S.” 項目選擇表



“同步微调” 項目選擇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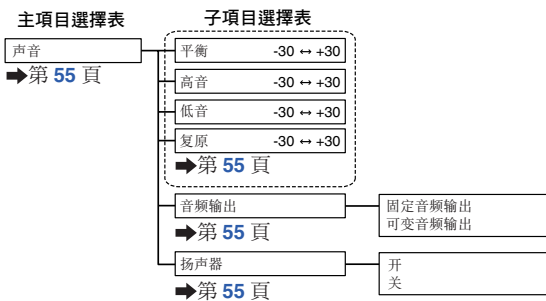
COMPUTER1/2、DVI、HDM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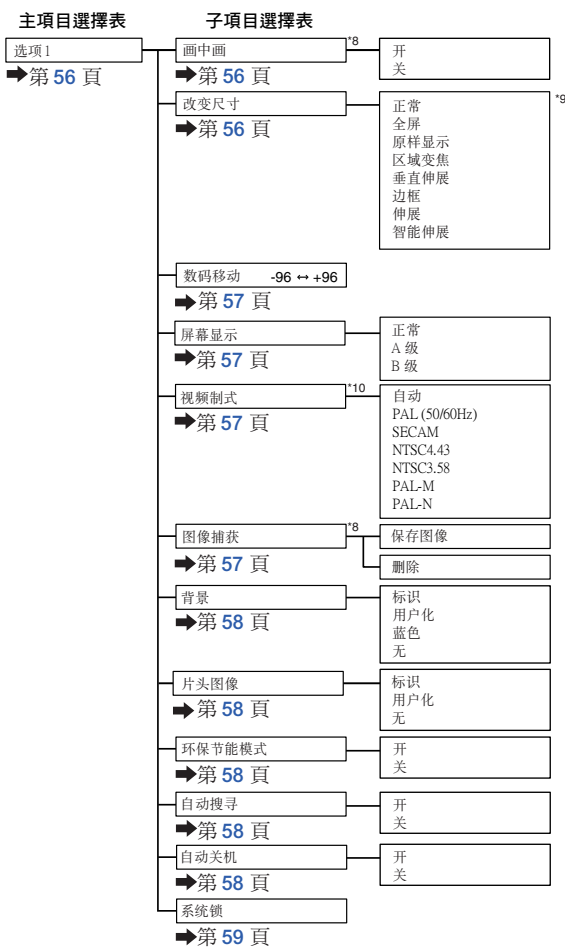
*6 只有當輸入模式為COMPUTER1/2、DVI或HDMI時，才顯示“同步微调”項目選擇表。

*7 只有當輸入模式為COMPUTER1或2時，才能調節“时钟”、“相位”、“水平位置”、“垂直位置”、“复原”、“保存设置项目”、“选择设置项目”和“解像度”。

“声音” 項目選擇表



“选项1” 項目選擇表



*8 通過COMPUTER1/2，DVI或HDMI輸入RGB信號時的項目。

*9 根據信號的不同，“改变尺寸”模式中可以選擇的項目可能不同。

*10 選擇VIDEO或S-VIDEO時的項目。

項目選擇表項目

“选项 2” 項目選擇表

主項目選擇表	子項目選擇表	
选项2 ➔第 61 頁	密码 ➔第 61 頁	旧密码 新密码 确认
	灯泡模式 ➔第 62 頁	双灯泡 灯泡 1 灯泡 2 等量使用
	镜头型号 ➔第 62 頁	型号1 型号2 型号3 型号4 型号5 型号6 型号7
	投影模式 ➔第 62 頁	前面 天花板 + 前面 后面 天花板 + 后面
	堆叠设置 ➔第 62 頁	正常 主机模式 辅助模式
	偶堆叠 ➔第 63 頁	
	键锁等级 ➔第 63 頁	正常 A 级 B 级
	设置输入 ➔第 63 頁	COMPUTER1 [ON/OFF] COMPUTER2 [ON/OFF] DVI [ON/OFF] HDMI [ON/OFF] VIDEO [ON/OFF] S-VIDEO [ON/OFF]
	风扇模式 ➔第 63 頁	正常 高
	自动重新启动 ➔第 63 頁	开 关
	RS-232C ➔第 64 頁	9600 bps 38400 bps 115200 bps
	监视器输出 ➔第 64 頁	开 关
	LAN/RS232C ➔第 64 頁	开 关
	网络 ➔第 64 頁	DHCP 客户 [ON/OFF] TCP/IP ➔第 65 頁
	服务模式 ➔第 65 頁	
	全部重设 ➔第 65 頁	
		*11 IP 地址 子网掩码 网关设置

*11 僅在“DHCP客户”設為“OFF”時，方可進行調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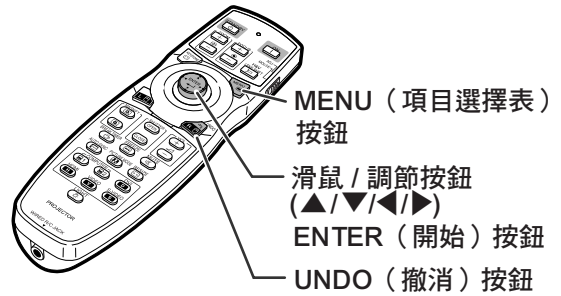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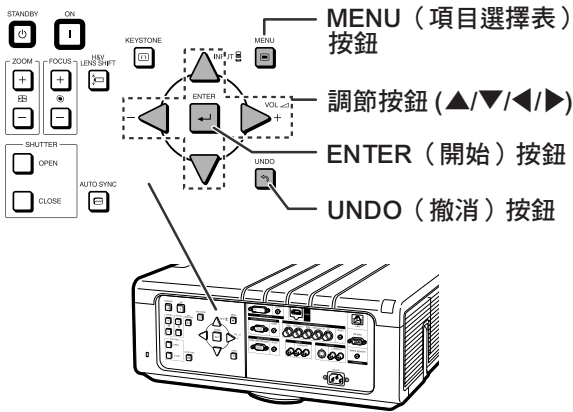
“语言” 項目選擇表

主項目選擇表	子項目選擇表
语言 ➔第 65 頁	English Deutsch Español Nederlands Français Italiano Svenska Português Русский polski Türkçe عربی فارسی 汉语 한국어 日本語

“状态” 項目選擇表

主項目選擇表
状态 ➔第 65 頁

使用項目選擇表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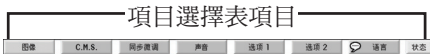
項目選擇表選擇

• 也可以用投影機上的按鈕進行這一操作。

1 按 MENU 按鈕。

• 顯示所選輸入模式的“圖像”項目選擇表屏幕。

2 按 ◀ 或 ▶ 按鈕顯示其他項目選擇表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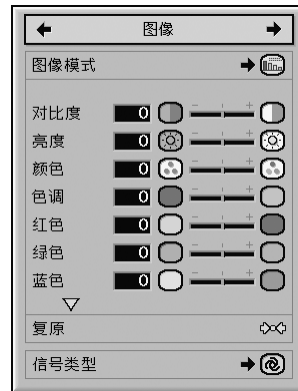
• 項目選擇表的項目如下所示。

項目選擇表項目	
圖像	→
C.M.S.	
同步微調	
聲音	
選項 1	
選項 2	
語言	
狀態	

註

• “同步微調”項目選擇表不能用於 VIDEO 或 S-VIDEO。

實例：COMPUTER1 (RGB) 模式的“圖像”項目選擇表屏幕



使用項目選擇表屏幕

根據項目選擇表項目的不同，共有兩種調節方法。請從以下實例1或2中採用適用的方法。

實例1：調節“亮度”

3 按 ▲ 或 ▼ 按鈕選擇想要調節的項目。

- 按 ▽ 按鈕顯示“圖像”項目選擇表下面部分的項目。

一邊觀看，一邊調節投射的影像

按 **ENTER** 按鈕。

- 所選擇的那一個調節項目（例如“亮度”）就會顯示出來，取代原來的項目選擇表。
- 在按 ▲ 或 ▼ 時，會顯示出如下項目（“顏色”在“亮度”之後）。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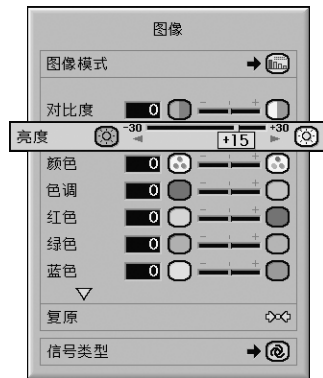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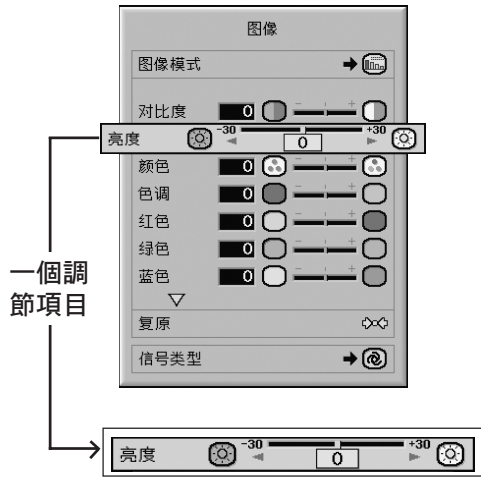
- 按 **UNDO** 按鈕返回到先前的屏幕。

4 按 ◀ 或 ▶ 按鈕調節所選的項目。

- 保存調節。

5 按 **MENU** 按鈕。

- 項目選擇表屏幕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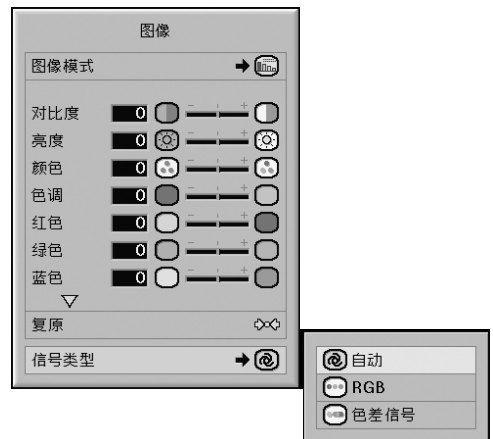
實例2：選擇“信號類型”

3 按 ▲ 或 ▼ 選擇要設定的項目，然後按 **ENTER**（開始）。

4 按 ▲ 或 ▼ 選擇所需的項目，然後按 **ENTER**（開始）。

5 按 **MENU**（項目選擇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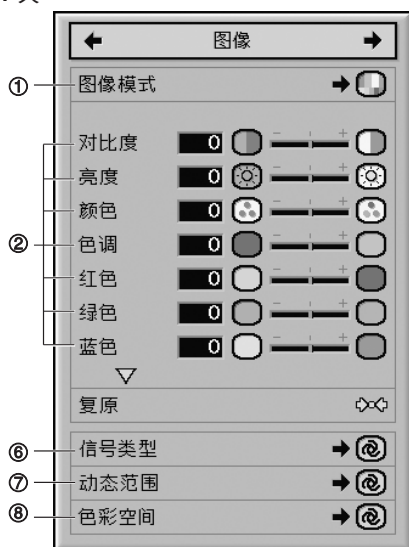
- 項目選擇表畫面便會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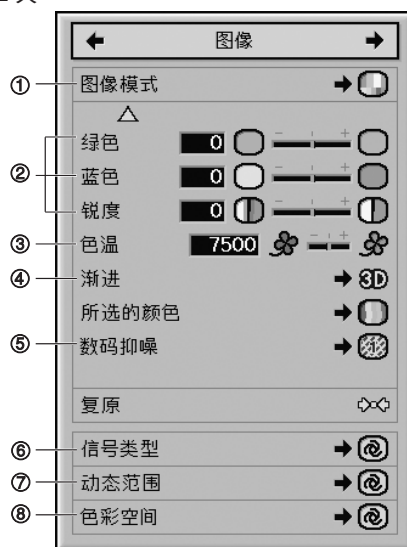
圖像調節（“图像”項目選擇表）

項目選擇表操作 ➡ 第 47 頁

▶ 第 1 頁



▶ 第 2 頁



① 選擇圖像模式

該功能允許您根據房間的亮度或要投影圖像的內容選擇圖像模式。

可以在所有圖像模式中調節和保存“图像”項目選擇表中的項目。

可選的項目	說明
标准	標準影像
讲演	使影像中較暗的部分變得更亮一些，增強講演效果。
影院	使影像中較暗的部分變得更有深度層次，增強影院中激動人心的感受。
用户化	工廠預設值與“标准”相同。 使用專用軟體“Sharp Gamma Manager”可以調節伽馬曲線。 有關詳情，請訪問 http://sharp-world.com/projector/ 網站。



註

- 也可按遙控器上的 **PICTURE MODE** 按鈕來選擇圖像模式。（參閱第 38 頁。）

② 調節影像

調節圖像前請選擇圖像模式。

可選的項目	按 ◀ 按鈕	按 ▶ 按鈕
对比度	減小對比度	增大對比度
亮度	減小亮度	增大亮度
颜色 ¹	減小顏色濃度	增大顏色濃度
色调 ¹	使膚色略帶紫色	使膚色略帶綠色
红色 ¹	弱化紅色	增強紅色
绿色 ¹	弱化綠色	增強綠色
蓝色 ¹	弱化藍色	增強藍色
锐度 ²	減小銳度	增大銳度

*1 當“C.M.S.”項目選擇表上的“所選的顏色”設為“s R G B”時，不能調節“顏色”、“色調”、“紅色”、“綠色”和“藍色”。（參閱第 52 頁。）

*2 在 COMPUTER1/2, DVI, HDMI 模式下或當輸入模式設為 VIDEO 或 S-VIDEO 時，僅對於輸入的 480I、480P、540P、576I、576P、720P、1035I、1080I 或 1080P DTV 信號，才能調節“銳度”。



註

- 要復位所有的調節項目，請選擇“复原”並按 **ENTER** 按鈕。

③ 調節色溫

可選的項目	說明
4500K ↕ 10500K	用於偏暖的低色溫，帶紅色的白熾燈樣像。 ↕ 用於偏冷的高色溫，帶藍色的熒光燈樣像。



註

- 當“C. M. S.”項目選擇表上的“所選的顏色”設為“sRGB”時，不能設定“色溫”。（參閱第 52 頁。）

④ 選擇漸進模式

可選的項目	說明
2 维渐进	該功能對顯示快速移動的圖像，如運動片和動作片很有用。
3 维渐进	該功能更清晰地顯示相對慢速移動的圖像，如戲劇片和記錄片。
电影模式	清晰地再現電影圖像*。該模式將電影圖像用 3-2 幀間距拉開功能（NTSC 和 PAL60Hz）或 2-2 幀間距拉開功能（PAL50Hz 和 SECAM）轉變為漸進模式圖像，使圖像達到最佳的效果。

* 影片源是以每秒 24 幀的普通編碼錄製的數碼視頻圖像。投影機可以以 NTSC 和 PAL60Hz 每秒 60 幀或 PAL50Hz 和 SECAM 每秒 50 幀的方式將這種影片源轉變為漸進視頻圖像，以便高質量地播放圖像。



註

- 當影片源已經輸入時，在 NTSC 或 PAL60Hz 中即使設定了“3 维渐进”模式，3-2 幀間距拉開功能也將自動起作用。
- 當圖像模糊或有噪點時，請切換到最佳的模式。
- 漸進輸入是直接顯示的，因此“2 维渐进”、“3 维渐进”和“电影模式”是不能選擇的。

⑤ 減少圖像的雜訊（數碼抑噪）

視頻數碼抑噪提供具有最少雜色訊和串色的高質量圖像。

可選的項目	說明
关	數碼抑噪不起作用。
1-3 级	設定數碼抑噪級別。



註

- 設成能觀看清晰圖像的等級。
- 在下列情況下，請務必將數碼抑噪設成“关”：**
- 圖像模糊不清時。
 - 當運動圖像的輪廓和顏色出現拖尾時。
 - 當投影信號弱的電視廣播時。



資料

- 該功能可以用於從 VIDEO 或 S-VIDEO 端子輸入的所有信號。
- 該功能可以用於從 COMPUTER 1/2、DVI 或 HDMI 端子輸入的 480I、480P、576I 和 576P 信號。

⑥ 選擇信號類型

使用除 S-VIDEO 或 VIDEO 以外的其他輸入模式時，請將信號類型設置為對應的輸入信號類型（RGB 或分量）。

■ 將輸入模式選為 COMPUTER1/2（電腦1/2）時

可選的項目	說明
自动	在 RGB 與分量之間自動選擇適合的輸入信號。
RGB	當接收 RGB 信號時設定。
色差信号	當接收色差信號時設定。

■ 將輸入模式選為 DVI 時

可選的項目	說明
电脑数码 RGB	從電腦接收到電腦數碼 RGB 信號時設定。
电脑数码分量	從電腦接收到電腦數碼分量信號時設定。
数码视频 RGB	從電腦接收到數碼視頻 RGB 信號時設定。
数码视频分量	從電腦接收到數碼視頻分量信號時設定。

■ 將輸入模式選為 HDMI 時

此功能可以設定 HDMI 相容設備輸入的圖像信號的類型。

可選擇的項目	說明
数码视频自动	接收到視頻設備的數碼視頻信號時，自動設定 RGB 或分量信號。
数码视频 RGB	接收到視頻設備的數碼視頻 RGB 信號時設定。
数码视频分量	接收到視頻設備的數碼視頻分量信號時設定。
电脑数码 RGB	接收到電腦的的電腦數碼 RGB 信號時設定。
电脑数码分量	接收到電腦的的電腦數碼分量信號時設定。

⑦ 選擇動態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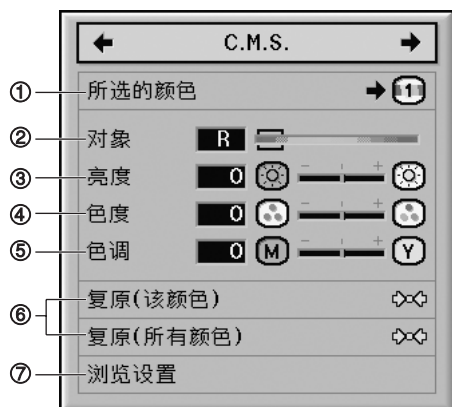
如果具備 DVI-D 或 HDMI 功能的設備的輸出信號類型與投影機的輸入信號類型不匹配，可能無法顯示最佳圖像。如果出現這種情況，請切換“動態範圍”模式。

可選擇的項目	說明
自动	在大多數情況下，應選擇“自动”。
标准	圖像的黑色電平顯示條帶或顏色消退時，請選擇可以獲得更好的圖像質量的項目。
增强	

⑧ 選擇顏色空間

該功能可以選擇 DVI-D 或 HDMI 相容設備輸入的信號的顏色空間。

可選擇的項目	說明
自动	在大多數情況下，應選擇“自动”。
ITU601	選擇可以獲得更好的圖像質量的項目。
ITU709	



① 選擇顏色再現模式

該功能允許您選擇投影圖像的顏色再現模式。

所選的項目	說明
标准	標準設定
用户化 1-3	6 種顏色中的每一種都可以調節“亮度”、“色度”和“色调”。
sRGB	基於電腦原始圖像的自然色調。



註

- sRGB 是由 IEC（國際電工委員會）規定的顏色再現國際標準。當“所选的颜色”設定為“sRGB”時，由於 IEC 已經確定了固定的彩色範圍，所以就會根據原始影像來顯示出色調自然的影像。
- 當“所选的颜色”設定為“sRGB”時，不能設定“图像”項目選擇表上的項目、“颜色”、“色调”、“红色”、“绿色”、“蓝色”、“色温”。
- 關於 sRGB 功能的更多信息，請訪問“<http://www.srgb.com/>”。

資料

- 當“所选的颜色”設為“sRGB”時，投影的圖像可能會變暗，但這並不表示有故障。

② 選擇對象顏色

該功能允許您選擇對象顏色調節顯示特性。

R	紅色	C	青色
Y	黃色	B	藍色
G	綠色	M	紫色

③ 設定對象顏色的亮度

該功能允許您設定所選對象顏色的亮度。

按 ◀ 按鈕	按 ▶ 按鈕
降低對象顏色亮度	增加對象顏色亮度

④ 設定對象顏色的色度值

該功能允許您滑鼠所選對象顏色的色度值。

按 ▶ 按鈕	按 ◀ 按鈕
降低對象顏色色度值	增加對象顏色色度值

⑤ 設定對象顏色的色調

該功能允許您設定所選對象顏色的色調。

按 ◀ 按鈕	按 ▶ 按鈕
增加對象顏色的紅色	增加對象顏色的黃色

⑥ 復原用戶自定的顏色設定

該功能允許您復原指定的對象顏色或所有 6 種顏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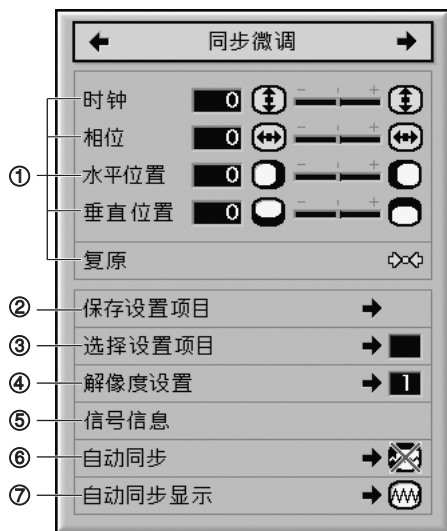
所選的項目	說明
复原 (该颜色)	復原為“对象”選擇的“亮度”、“色度”和“色调”。
复原 (所有颜色)	復原所有顏色的“亮度”、“色度”和“色调”。

⑦ 瀏覽所有的顏色設定

該功能允許您確認所有顏色的設定。

電腦圖像調節（“同步微调”項目選擇表）

項目選擇表操作 ➡ 第 47 頁



① 調節電腦圖像

如果部分屏幕不規則（例如垂直條紋或閃爍），請使用同步微调功能。

可選的項目	說明
时钟	調節垂直雜信。
相位	調節水平雜信（類似於錄影機上的跟蹤功能）。
水平位置	左右移動圖像使屏幕上的圖像居中。
垂直位置	上下移動圖像使屏幕上的圖像居中。

註

- 將“同步微调”項目選擇表中的“自动同步”設為“正常”或“高速”，或按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AUTO SYNC** 按鈕，可以自動調節電腦圖像。有關詳情，請參閱第 54 頁。
- 要重設所有的調節項目，請選擇“复原”並按 **ENTER** 按鈕。

② 保存調節設定

本投影機可以保存多達 7 套用於各種電腦的調節設定。

③ 選擇調節設定

很容易存取保存在投影機中的調節設定。

註

- 如果還沒有設置保存，則不顯示解像度和頻率設置。
- 用“选择设置项目”選擇保存的調節設置時，可以在保存的調節中設定投影機。

④ 設定解像度

通常，本機檢測輸入信號的類型，並自動選擇正確的解像度模式。但對某些信號，需要在“同步微调”項目選擇表屏幕的“解像度”中選擇最佳的解像度模式，以匹配電腦的顯示模式。

註

- 如果顯示每隔一行重複的電腦圖案（水平條紋），可能會出現閃爍，使圖像難以看清。
- 有關當前所選輸入信號的信息，請參閱第 54 頁的“檢查輸入信號”。

⑤ 檢查輸入信號

您可查看輸入信號信息。

⑥ 自動同步調節

用於自動調節電腦圖像。

可選的項目	說明
关	自動同步調節不自動進行。
正常	打開投影機電源或切換輸入信號時，以及連接到電腦上時，將進行自動同步調節。
高速	在進行更精確的自動同步調節時，“正常”要比“高速”耗費更多的時間。



註

- 按投影機上或按遙控器上的 **AUTO SYNC** 按鈕也可以進行自動同步調節。
- 根據連接到投影機的電腦圖像，完成自動同步調節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 當採用自動同步調節功能而未能獲得最佳影像時，請使用手動調節。（參閱第 53 頁。）
- 當“自動同步”為“高速”或“关”時按下 **AUTO SYNC** 按鈕，將以“高速”模式執行自動同步。如果在一分鐘內再次按下該按鈕，則以“正常”模式執行自動同步。

⑦ 自動同步顯示功能

用於在自動同步顯示期間設定屏幕。

可選的項目	說明
背景	投影設為背景圖像的圖像。請參閱第 58 頁。
正在调节显示	顯示正在調節的電腦圖像。

聲音調節（“声音”項目選擇表）

項目選擇表操作 ► 第 47 頁



① 調節聲音

該功能允許您調節投影機的聲音。

可選的項目	按 ◀ 按鈕	按 ▶ 按鈕
平衡	增大左揚聲器的聲音	增大右揚聲器的聲音
高音	降低高音	增強高音
低音	降低低音	增強低音



註

- 要重設所有的調節項目，請選擇“复原”並按 **ENTER** 按鈕。

② 設定音頻輸出類型

該功能確定從 AUDIO OUTPUT（音頻輸出）端子輸出的音頻位準是固定還是隨 VOLUME（音量）而變。

可選的項目	說明
固定音頻輸出	強度不隨源投影機的音量位準而變的音頻輸出。
可變音頻輸出	強度隨源投影機的音量位準而變的音頻輸出。

資料

- 當“音頻輸出”設為“可變音頻輸出”時，在打開或關閉電源和切換輸入之前，先確保降低投影機的音量。



註

當投影機連接到音頻設備時：

- 建議在“音頻輸出”上選擇“固定音頻輸出”。因為音頻設備的音頻信號不隨投影機音量的強度改變，您可以欣賞到更好的聲音。
- 當選擇“音頻輸出”上的“固定音頻輸出”時，視頻和音頻可能不同步。
 - 當連接具有調節音頻延時功能的音頻設備時，請調節延時使視頻和音頻同步。
 - 當音頻設備不具有此功能且視頻和音頻不同步給您造成麻煩時，請選擇“音頻輸出”上的“可變音頻輸出”。選擇“可變音頻輸出”自動使視頻和音頻同步。
- 投影機處於待機模式時，MONITOR OUT AUDIO（監視器輸出音頻）端子不會輸出 HDMI 音頻。

③ 揚聲器設定

當投影機連接到外置放大器上時，該功能允許您打開或關閉內置揚聲器的聲音輸出。

可選的項目	說明
開	音頻信號從內部揚聲器輸出。
關	音頻信號不從內部揚聲器輸出。



註

- 投影機處於待機模式時，MONITOR OUT AUDIO（監視器輸出音頻）端子不會輸出 HDMI 音頻。

使用“选项 1” 项目選擇表

COMPUTER1/2、DVI、HDMI

項目選擇表操作 ➡ 第 47 頁



VIDEO、S-VIDEO



① 顯示雙圖像（畫中畫）

畫中畫功能允許您在同一屏幕上顯示兩幅圖像。您可以將從 VIDEO 或 S-VIDEO 端子輸入的圖像作為插入圖像疊加到從 COMPUTER 1/2、DVI 或 HDMI 端子輸入的主畫面上，並進行顯示。

註

- 可以按投影機或遙控器上的 ▲ / ▼ / ◀ / ▶ 按鈕改變插入圖像的位置。
（將顯示插入圖像的邊框。如果準備在需要的位置顯示插入圖像，請移動邊框並按下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ENTER** 按鈕。）
- 選擇“開”時，投影機上的INPUT（輸入）和VOL（音量）將會用作插入圖像的位置轉移按鈕。
- 僅能在 NTSC/PAL/SECAM 的複合視頻或 S-視頻信號下顯示插入圖像。
- 將從投影機的揚聲器裡放出插入圖像的音頻。
- 打開“画中画”功能時，“冻结”功能僅對插入圖像起作用。
- 當以下信號輸入主畫面時，“画中画”不能工作。
 - UXGA/SXGA+/SXGA/WXGA 信號
 - 480I/480P/540P/576I/576P/720P/1035I/1080I/1080P 信號
 - 隔行 RGB 信號
 - 所有信號（當“改變尺寸”設為“原樣顯示”）
 - 無信號（或當信號的解析率或刷新率（垂直頻率）改變）

② 設定改變尺寸模式

可以根據輸入信號選擇屏幕圖像。

當輸入RGB信號時	當輸入HDMI/DTV/視頻信號時
正常	正常
全屏	區域變焦
原樣顯示	垂直伸展
邊框	邊框
伸展	伸展
	智能伸展

註

- 關於改變尺寸模式的詳情，請參閱第 39 和第 40 頁。
- 也可按遙控器上的 **RESIZE** 按鈕來設定改變尺寸模式。（參閱第 39 頁。）

③ 垂直移動投影圖像（數碼移動）

為了便於觀看，使用該功能將投影在投影屏幕上的圖像上下移動，以消除在 16：9 格式和其他寬高比格式中的上下黑邊。

按 ◀ 按鈕	按 ▶ 按鈕
向下移動投影圖像。	向上移動投影圖像。



註

- 根據改變尺寸模式的類型，此功能可能不起作用。詳情請參閱第 39 和 40 頁。

④ 設定屏幕顯示

該功能可以打開或關閉屏幕訊息。

可選的項目	說明
正常	顯示屏幕顯示。
A 級	輸入/音量/消音/靜止/自動同步/放大/“按了無效的操作按鈕。”不顯示。
B 級	所有的屏幕顯示均不顯示（項目選擇表、H & V 鏡頭移動、梯形失真、聚焦、變焦、“投影機上的所有按鈕都被鎖定。”和報警顯示除外）



註

- 不管“屏幕顯示”設定如何，當“鍵鎖等級”為“A 級”或“B 級”時，按 **STANDBY** 按鈕顯示“投影機上的所有按鈕都被鎖定。”。

⑤ 設定視頻制式

視頻輸入制式的模式預設成“自動”；但由於視頻信號不同的原因，可能無法從所連接的視聽設備上接收到清晰的圖像。在這種情況下，應切換視頻信號。

可選的項目	說明
PAL (50/60Hz)	連接到 PAL 制式視頻設備時。
SECAM	連接到 SECAM 制式視頻設備時。
NTSC4.43	在 PAL 制式視頻設備上再現 NTSC 制式信號時。
NTSC3.58	連接到 NTSC 制式視頻設備時。



註

- 視頻信號只能設成 VIDEO 或 S-VIDEO 模式。
- “視頻制式”設為“自動”時，由於信號不同，可能無法接收清晰的圖像。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請切換到源信號的視頻制式。
- 當“視頻制式”設為“自動”時，如果輸入 PAL-M 或 PAL-N 信號，則顯示 PAL 信號的圖像。

⑥ 捕獲投影圖像

在沒有接收到信號時，本投影機可以捕獲投影的圖像（RGB 信號）並將捕獲到的圖像設定成片頭圖像或背景圖像。



註

- 可以捕獲的圖像僅限 COMPUTER1 /2、DVI 或 HDMI 模式中 XGA (1024 × 768) 非隔行掃描信號的圖像且“改變尺寸”設為“正常”。
- 保存的圖像減少到 256 色。
- 來自連接到 VIDEO 或 S-VIDEO 端子的設備的圖像不能捕獲。
- 只能捕獲並保存一幅圖像。
- 如果在捕獲圖像時已經用“C.M.S.”功能進行了顏色調節，則圖像在捕獲前和保存後的顏色可能不同。
- 要刪除捕獲的圖像，請選擇“刪除”，然後按 **ENTER** 按鈕。

⑦ 選擇背景圖像

可選的項目	說明
标识	默認圖像
用戶化	用戶化的圖像（如公司徽標）
藍色	藍色屏幕
无	黑屏幕

註

- 選擇“用戶化”時，將用“圖像捕获”保存的圖像作為背景圖像顯示。

⑧ 選擇片頭圖像

可選的項目	說明
标识	默認圖像
用戶化	用戶化的圖像（如公司徽標）
无	黑屏幕

註

- 選擇“用戶化”時，將用“圖像捕获”保存的圖像作為片頭圖像顯示。

⑨ 環保節能模式

兩個燈泡同時點亮時

可選的項目	亮度	功率消耗（在使用交流 100V 時）	燈炮壽命
开	約 77%	82%	約 3,000 小時*
关	100%	100%	約 2,000 小時*

*這是參考值，不能保證準確性。

註

- 當“環保節能模式”設定為“开”時，電力消耗就會下降，而且殘率就會延長。（投影亮度降低約 14%。）

⑩ 自動檢測輸入信號

可選的項目	說明
开	自動搜尋並切換到接收信號的輸入模式。
关	“自動搜尋”不起作用。

註

- 當“自動搜尋”功能正在檢測輸入信號時，按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某個按鈕停止“自動搜尋”功能。“自動搜尋”功能完成後，按所需的按鈕。

⑪ 自動關機功能

可選的項目	說明
开	約 15 分鐘以上沒有檢測到輸入信號時，投影機自動進入待機模式。
关	自動關機功能被禁用。

註

- 當自動關機功能設為“开”時，在投影機進入待機模式前 5 分鐘，會在屏幕上顯示“X 分鐘後進入待機模式。”訊息以指示剩餘的分鐘。

12 系統鎖功能

本功能可防止投影機被非法使用。一旦該功能啟動，那麼在每次打開投影機電源時用戶都必須輸入正確的鍵代碼。建議將鍵代碼記錄在只有合法用戶才能看到的安全之處。

資料

- 如果丟失或忘記了鍵代碼，那麼請與最近 Sharp 公司授權的投影機經銷商或服務中心聯繫（參閱第 81 頁）。即使還在產品保修期內，重新設定鍵代碼也是需要另外付費的。

設定鍵代碼

1 選擇“选项 1”項目選擇表上的“系統鎖”，然後按 **▶** 按鈕。

- 顯示一訊息。
- 閱讀此訊息，然後按 **ENTER**。

2 按遙控器或投影機上的 4 個按鈕，在“旧代碼”處輸入預設的鍵代碼。

- 首次設定鍵代碼時，請按 4 次投影機上的 **▼**。

旧代碼	■ - - -
新代碼	- - - -
确认	- - - -

註

- 如果輸入了錯誤的鍵代碼，那麼游標就會返回到“旧代碼”的第一個位置。
- 預設的鍵代碼為投影機上的 4 個 **▼** 按鈕。如果設定了鍵代碼，打開投影機電源時，不出現鍵代碼輸入屏幕。

3 按遙控器上或投影機上的 4 個按鈕在“新代碼”框中輸入新的鍵代碼。

註

- 如下按鈕不能用作鍵代碼：
ON（開），STANDBY（待機），ENTER（開始），L-CLICK（滑鼠左鍵），R-CLICK/UNDO（滑鼠右鍵 / 撤消），MENU（項目選擇表），ZOOM（變焦），FOCUS（聚焦），H&V LENS SHIFT（H&V 鏡頭移動）
- 系統鎖功能會將遙控器或投影機上的每一個按鈕識別為一個單獨的按鈕，即使它們的按鈕名稱相同也沒有關係。如果用投影機上的按鈕設定鍵代碼後，那麼就只能使用該按鈕。如果用遙控器上的按鈕設定鍵代碼後，那麼就只能使用該按鈕。

4 在“確認”處輸入同樣的鍵代碼。

註

在打開投影機電源時，不顯示出鍵代碼輸入屏幕

- 在上述步驟 3 和步驟 4 中，按 4 次投影機上的 **▼**。

當設定了系統鎖時

- 當設定了系統鎖時，在打開電源時就會顯示出鍵代碼輸入屏幕。當出現該屏幕時，請輸入正確的鍵代碼來啟動投影機。如果輸入錯誤的鍵代碼，即使信號輸入投影機，也不能投影圖像。

改變鍵代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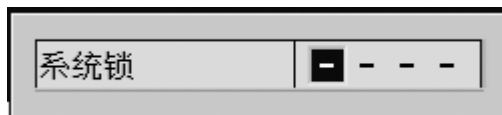
旧代码	■ - - -
新代码	- - - -
确认	- - - -

- 1 按遙控器或投影機上的 4 個按鈕，在“旧代码”處輸入預設的鍵代碼。
- 2 按遙控器或投影機上的 4 個按鈕，在“新代码”框中輸入新的鍵代碼。
- 3 在“确认”處輸入同樣的鍵代碼。

設定系統鎖時

如果設定了系統鎖，請輸入鍵代碼，並按下面的步驟解除系統鎖。

▼ 鍵代碼輸入屏幕



註

- 設定了系統鎖時，打開電源後顯示鍵代碼輸入屏幕。
- 如果不輸入鍵代碼，那麼即使投影機接收輸入信號，也不能顯示圖像。

- 1 按遙控器上或投影機上的 **ON** 按鈕打開投影機的電源。
- 2 顯示鍵代碼輸入屏幕時，請輸入正確的鍵代碼開始投影。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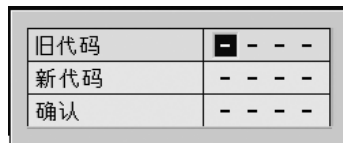
- 系統鎖功能會將遙控器或投影機上的每一個按鈕識別為一個單獨的按鈕，即使它們的按鈕名稱相同也沒有關係。如果用投影機上的按鈕設定鍵代碼後，那麼就只能使用該按鈕。如果用遙控器上的按鈕設定鍵代碼後，那麼就只能使用該按鈕。

安裝時的有用功能設定（“选项 2” 項目選擇表）

項目選擇表操作 ➡ 第 47 頁



改變密碼



1 按 ▲、▼ 和 ► 按钮在“旧密码”框中输入密码并按 **ENTER** 按钮。

2 按 ▲、▼ 和 ► 按钮在“新密码”框中设定新密码，然后按 **ENTER** 按钮。

3 在“确认”框中输入相同的 4 位数字密码，然后按 **ENTER** 按钮。

註

- 如果不想设定密码，在步骤 2 和步骤 3 中使输入框中为空白，然后按 **ENTER** 按钮。
- 要取消密码设定操作，请按 **UNDO** 按钮。

① 設定密碼

- 出廠時沒有預設密碼，因此“选项 2”項目選擇表是啟用的。
- 如果不想讓其他人操作“选项 2”項目選擇表，請設定密碼。

1 選擇“选项 2”項目選擇表的“密码”，然後按 ► 按钮。

2 按 ▲ 或 ▼ 按钮設定“新密码”框中的第一個數字，然後按 ► 按钮。

3 輸入其餘的 3 個數字並按 **ENTER** 按钮。

4 在“确认”框輸入相同的密碼，然後按 **ENTER** 按钮。

資料

- 如果設定了密碼，則要使用“选项 2”項目選擇表就必須輸入密碼。

如果忘記了密碼

如果您忘記了密碼，請按下面的步驟刪除密碼並設定新密碼。

按投影機上的 **OK** → **ENTER** → **OK** → **ENTER** → **OK** → **ENTER** → **OK** → **ENTER** → **OK**。

② 設定燈泡模式

該功能允許您選擇安裝在投影機內的兩個燈泡的使用方式。

可選的項目	說明
双灯泡	使用兩個燈泡增強亮度。
灯泡 1	使用燈泡 1。 燈泡 1 燒壞時，燈泡 2 自動投入使用。
灯泡 2	使用燈泡 2。 燈泡 2 燒壞時，燈泡 1 自動投入使用。
等量使用	兩個燈泡交替使用一段時間。

③ 選擇鏡頭型號

更換鏡頭時，需要設定鏡頭型號。請參閱下表來選擇鏡頭型號。

可選的項目	安裝的鏡頭
型号 1	AN-P8EX
型号 2	AN-PI 2EX
型号 3	AN-PI 5EZ
型号 4	AN-PI 8EZ
型号 5	AN-P23EZ
型号 6	AN-P30EZ
型号 7	AN-P45EZ

資料

- 如果未選擇正確的鏡頭型號，鏡頭移動、梯形失真校正等功能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註

- 更改“镜头型号”時，“几何图形调节”、“H&V 梯形失真”和“改变图像尺寸”將會復位。

④ 反向 / 倒置投影的圖像

本投影機配備有反向 / 倒置圖像功能，使您能夠反向或倒置投影的圖像，以便在各種場合使用。

可選的項目	說明
前面	正常圖像
天花板 + 前面	倒置的圖像
后面	反向的圖像
天花板 + 后面	倒置且反向的圖像

註

- 該功能用於反向的圖像和天花板安裝設定。（參閱第 23 頁。）

⑤ 用一個遙控器控制多臺投影機

在堆疊投影或視頻牆投影期間，該功能允許您用一個遙控器控制多臺投影機。使用該功能時，用 LAN（區域網路）接線連接投影機，指定一臺投影機作為主投影機，其他投影機作為輔助投影機。有關 LAN（區域網路）接線的連接，請參閱第 27 頁。

可選的項目	說明
正常	堆疊設置不可用。
主机模式	將投影機設為主機模式。
辅助模式	將投影機設為輔助模式。

註

- 用遙控器控制多臺投影機時，需要通過網頁瀏覽器進行設定。有關詳情，請參閱附送 CD-ROM 中的“設定指南”。
- 只有用一個遙控器控制兩臺投影機時，才能使用“偶堆疊”跳過網頁瀏覽器中進行的設定。（參閱第 63 頁。）
- 選擇“堆疊設置”上的“輔助模式”時，不能用遙控器控制輔助投影機。
要用遙控器控制輔助投影機，將遙控器連接到投影機上。（參閱第 17 頁。）

⑥ 簡化的投影機堆疊設置

通常，堆疊投影需要通過網頁瀏覽器進行設定。只有使用兩臺投影機進行偶堆疊投影時，才能跳過網頁瀏覽器中進行的設定。



註

- 在滑鼠“偶堆疊”之前，請在“堆疊設置”上選擇“主機模式”或“輔助模式”。

1 選擇“选项2”項目選擇表上的“偶堆疊”，然後按 **ENTER** 按鈕。

- 顯示確認屏幕。

2 選擇“OK”，然後按 **ENTER** 按鈕。

- 投影機的網路設定將按如下所示改變。

	主機模式	輔助模式
IP Address (IP 位址)	192.168.150.2	192.168.150.3
Subnet Mask (子網路遮罩)	255.255.255.0	255.255.255.0
DHCP Client (DHCP 客戶)	OFF	OFF
Gateway (閘道)	0.0.0.0	0.0.0.0
User Name (使用者名)	(復原)	(復原)
Password (密碼)	(復原)	(復原)
Data Port (資料埠)	10002	10002

⑦ 鎖定投影機上的操作按鈕

該功能可用來鎖定投影機上某些操作按鈕的使用。

可選的項目	說明
正常	所有操作按鈕都能用。
A 級	僅投影機上的 INPUT (輸入) / VOL (音量) 按鈕能用。
B 級	投影機上的所有按鈕都不能用。

⑧ 忽略未使用的輸入選擇

該功能允許您跳過很少使用的輸入模式。“自動搜尋”工作時，可以跳過輸入模式。

可選的項目	說明
COMPUTER 1 COMPUTER 2 DVI, HDMI, VIDEO, S-VIDEO	ON 設定可以分別選擇的各種輸入模式。
	OFF 設定不能分別選擇的各種輸入模式。

⑨ 選擇風扇模式

本功能改變風扇轉速。

可選的項目	說明
正常	適用於正常環境
高	當投影機在海拔約1,500公尺(4,900英尺)以上使用時，請選擇該功能。



註

- 當“風扇模式”設置為“高”時，風扇的轉速高，風扇的雜音也變大。

⑩ 自動重新啟動功能

可選的項目	說明
開	當投影機打開時，如果將電源插頭從電源插座中拔出或關閉斷路開關，那麼當將電源插頭插入交流電源插座或打開斷路開關時，投影機會自動打開。
關	當將電源插頭插入交流電源插座或打開斷路開關時，投影機不會自動打開。

⑪ 選擇傳輸速度 (RS-232C)

確保投影機和電腦都設為相同的位元率。

可選的項目	說明
9600 bps	傳輸速度慢。 ↕ 傳輸速度快。
38400 bps	
115200 bps	



註

- 有關 RS-232C 規格和指令設定的詳情，請參閱附送的 CD-ROM 中的“設定指南”。
- 有關設定電腦位元率的說明，請參閱電腦的使用說明書。

⑫ 監視器輸出設定

監視器輸出設為“开”時，監視器輸出激活，且即使在待機模式也消耗電力。不連接時，建議將監視器輸出設為“关”。這樣，在投影機處於待機模式時，可以減少電力消耗。

可選的項目	說明
开	即使投影機處於待機模式，監視器輸出功能也激活。
关	當投影機處於待機模式，監視器輸出功能關閉。

⑬ LAN / RS232C 設定

當 LAN / RS232C 設為“开”時，LAN / RS232C 激活，即使在待機模式也消耗電力。不連接時，建議將 LAN / RS232C 設為“关”。這樣，在投影機處於待機模式時，可以減少電力消耗。

可選的項目	說明
开	即使投影機處於待機模式，LAN/RS232C 功能也激活。
关	當投影機處於待機模式，LAN/RS232C 功能關閉。



註

- 當您想要用 LAN/RS232C 功能控制投影機時，請設為“开”。
- “堆叠设置”選為“主机模式”或“輔助模式”時，無法進行“LAN/RS232C”項目的設置。（“LAN/RS232C”將自動設為“开”。）（參閱第 62 頁。）

⑭ DHCP 客戶設置

在打開投影機電源之前，請先連接好局域網電纜。否則，DHCP 客戶功能就不起作用。

可選的項目	說明
ON	自動獲得 TCP/IP 網路的配置參數。
OFF	手動設置 TCP/IP。



註

- 將“DHCP 客戶”選擇為“ON”。顯示“正在獲取 IP 地址...”，然後顯示“网络设置已经改变。”訊息、IP 位址、子網路遮罩和閘道。
 - 如果 DHCP 服務器不可用，那麼就顯示出“得不到 IP 地址。”。
- 在此情況下，請手動設置 TCP/IP。（參閱第 65 頁“設置 TCP/IP”。）

安裝時的有用功能設定（“选项 2” 項目選擇表）/使用其他項目選擇表（“语言” 項目選擇表和“状态” 項目選擇表）

項目選擇表操作 ▶ 第 47 頁

⑮ 設置 TCP/IP

手動設置 TCP/IP。

1 選擇“TCP/IP”，然後按 **ENTER** 按鈕。

2 使用 ▲、▼、▶ 和 ◀ 按鈕輸入“IP 地址”，然後按 **ENTER** 按鈕。

TCP/IP	
IP 地址	■ 9 2 . 1 6 8 . 1 5 0 . 0 0 2
子网掩码	2 5 5 . 2 5 5 . 2 5 5 . 0 0 0
网关设置	0 0 0 . 0 0 0 . 0 0 0 . 0 0 0

3 使用 ▲、▼、▶ 和 ◀ 按鈕輸入“子网掩码”，然後按 **ENTER** 按鈕。

4 使用 ▲、▼、▶ 和 ◀ 按鈕輸入“网关设置”，然後按 **ENTER** 按鈕。

可選的項目	說明
IP地址	出廠默認設定：192.168.150.002 輸入適合網路的 IP 地址。
子网掩码	出廠默認設定：255.255.255.000 將子網路遮罩設為與電腦和網路上的設備的子網路遮罩相同。
网关设置	出廠默認設定：000.000.000.000 * 不使用時，設為“000.000.000.000”。

註

- 在設置“TCP/IP”之前，將“DHCP 客戶”選為“OFF”。
- 確認當前網路的分段（IP 地址組）以避免設定與其他網路設備或電腦重複的 IP 地址。如果在具有“192.168.150.XXX” IP 地址的網路中沒有使用“192.168.150.002”，則不必改變投影機的 IP 地址。
- 有關每一設定的詳情，請與網路管理員聯繫。

⑯ 服務模式

僅服務中心使用該項目選擇表。請勿使用該項目選擇表。

⑰ 恢復到工廠設定

該功能用於初始化已經在投影機上所做的設定。

註

關於網路設定

- 初始化“IP Address”（IP 位址）、“Subnet Mask”（子網路遮罩）、“Gateway”（閘道）和其他網路設定項目。

下列項目不能初始化。

- “C. M. S.” 項目選擇表
– 在“C.M.S.” 項目選擇表中為用戶化 1-3 單獨保存的“亮度”、“色度”和“色調”。
- “同步微調” 項目選擇表
– 解像度
- “选项 1” 項目選擇表
– 鍵鎖等級
- “选项 2” 項目選擇表
– 鏡頭型號
- “语言” 項目選擇表
- 用“圖像捕獲”保存的圖像
- 燈泡計時器（殘率）

選擇屏幕顯示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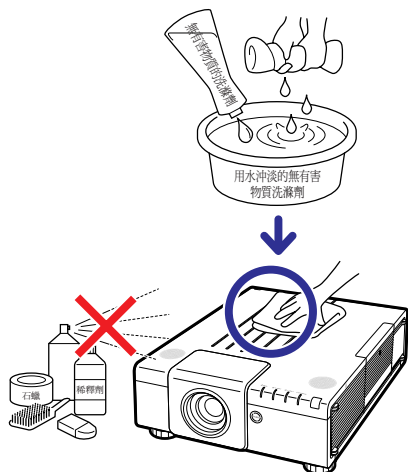
本投影機可以在 16 種語言。

所有項目選擇表設定和燈泡殘率的綜述

該功能可以屏幕清單的形式顯示所有已調節的設定，並可確認燈泡的殘率。

清潔投影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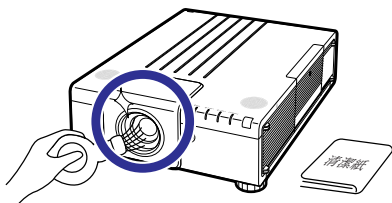
- 清潔投影機之前，一定要拔下電源線。
- 機櫃及操作面板是塑料做的，應避免使用苯、稀釋劑，因為它們會損壞機櫃表面的油漆。
- 請勿在投影機上噴洒揮發性溶劑，如殺虫劑。請勿在投影機上長時間放置橡膠製品或塑料製品。塑料中的某些溶劑會損壞投影機表面油漆的質量。



- 用軟的絨布輕輕擦去污垢。
- 如果污垢難以擦去，可將布在用水沖淡的無有害物質洗滌劑中浸濕，擰乾後擦拭投影機。強洗滌劑可能會使投影機的塗層褪色、翹曲或損壞。在使用前，請務必在投影機上的小塊地方、不顯眼之處進行測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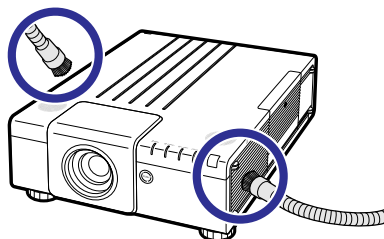
清潔鏡頭

- 請用商店有售的氣吹或鏡頭清潔紙（用於眼鏡和照相機鏡頭）清潔鏡頭。請勿使用任何液體清潔劑，因為它們會使鏡頭表面的保護膜磨損。
- 由於鏡頭表面很容易損壞，請務必小心，不要擦傷或撞擊鏡頭。



清潔通風口和進風口蓋

- 使用真空吸塵器清潔排風口、進風口和進風口蓋（在投影機底部）上的塵土。



資料

- 如果您想在投影機工作時清潔通風口和進風口蓋，請務必按下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STANDBY** 按鈕，使投影機進入待機模式。冷卻風扇停轉後，從交流電插口上拔下電源線，然後清潔通風口和進風口蓋。

清掃和更換濾塵網

清掃濾塵網

資料

- 每使用100小時，就應清掃一次濾塵網。如果在多灰塵或煙霧之處使用投影機，那麼應更經常進行清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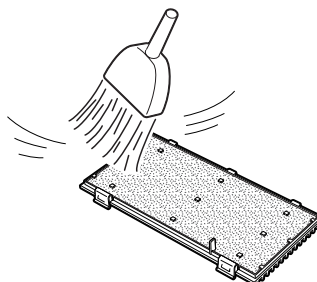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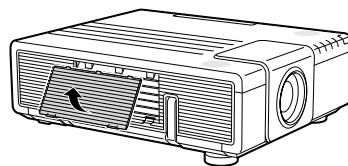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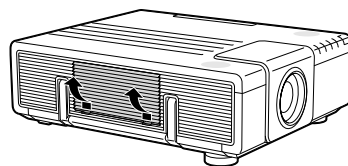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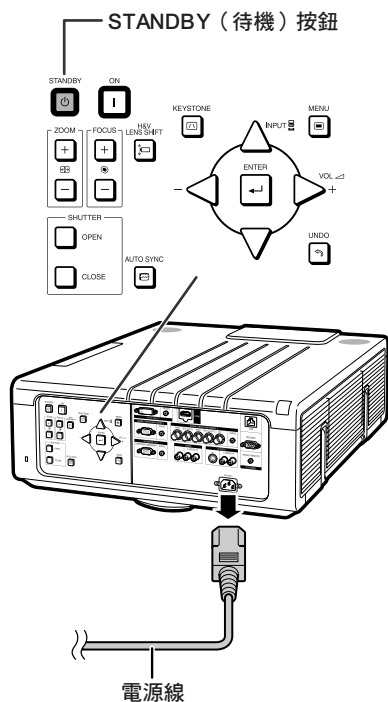
1 按投影機或遙控器上的 **STANDBY**（待機），使投影機進入待機模式。

- 冷卻風扇停止後，斷開電源線並從交流電插口上拔出電源線插頭。

2 拆下濾塵器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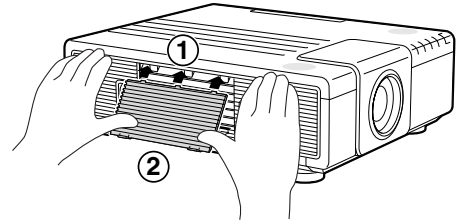
- 在按下突起的同时，按照圖示拆下濾塵器蓋。

3 用掃帚清除掉濾塵器和蓋子上的灰塵。



4 重新安放濾塵器蓋

- 如圖所示插入濾塵器蓋並推兩個突起，直至聽到喀噠聲。



註

- 務必牢固安裝濾塵器蓋。只有正確安裝了濾塵器蓋，才能打開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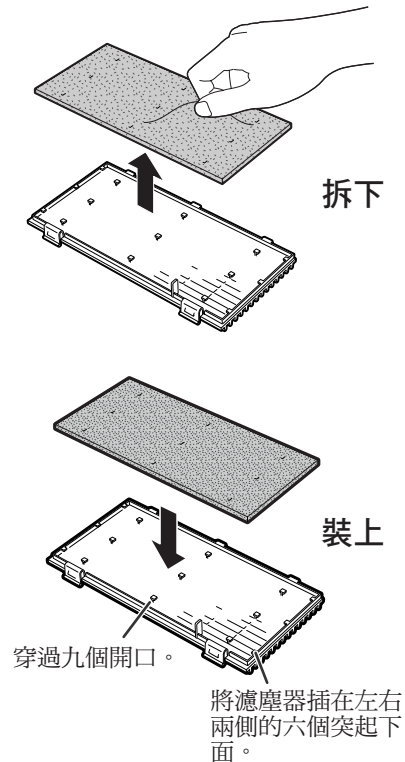
更換濾塵器

資料

- 如果濾塵器太臟而無法有效清潔，請到最近的 Sharp 授權投影機經銷商或服務中心購買新濾塵器(9NK3243101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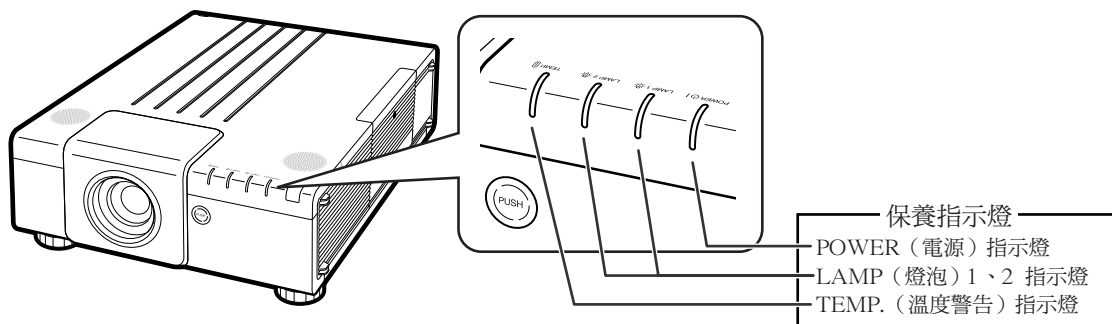
拆下濾塵器蓋之後（參閱“清潔濾塵器”的步驟2），取出濾塵器，然後更換新的濾塵器。

- 用手指拿起濾塵器，將它們從濾塵器蓋內提出。
- 安裝濾塵器時，確保將濾塵器插在左右兩側的突起下面，並穿過開口。



保養指示燈

- 投影機上的報警燈指示投影機內部的問題。
- 如果出現問題，TEMP.（溫度警告）指示燈或 LAMP（燈泡）指示燈將點亮紅色，隨後投影機將進入待機模式。投影機進入待機模式後，請按下面給出的步驟操作。



關於 TEMP.（溫度警告）指示燈





如果投影機內部的溫度由於通風口堵塞或放置位置不合適而升高，“溫度”將在圖像的左下角點亮。如果溫度繼續升高，燈泡熄滅，TEMP.（溫度警告）指示燈閃爍，冷卻風扇再轉 90 秒，然後投影機進入待機模式。在出現“溫度”之後，請務必執行第 70 頁所述的措施。

關於 LAMP（燈泡）指示燈



更換燈泡 (LAMP 1)

當燈泡 2 的剩餘壽命為 5% 以下時，顯示“更換燈泡 (LAMP 2)”。

- 當燈泡的剩餘壽命為 5% 以下時，在屏幕上顯示“”（黃色）和“更換燈泡 (LAMP 1/2)”。
- 當百分比為 0% 時，它將變為“”（紅色），燈泡自動關閉。此時，燈泡指示燈點亮紅色。如果沒有更換燈泡就試圖第 4 次打開投影機，殘率為 0% 的燈泡不會點亮。

投影機上的指示燈

POWER (電源) 指示燈	紅色點亮	正常 (待機)
	綠色點亮	正常 (電源開)
	紅色閃爍	不正常 (參閱第 70 頁。)
	綠色閃爍	正常 (冷卻)
LAMP (燈泡) 1、2 指示燈	綠色點亮	正常
	綠色閃爍	燈泡正在預熱。
	紅色點亮	燈泡不正常地關閉或需要更換。(參閱第 70 頁。)
TEMP. (溫度警告) 指示燈	關	正常
	紅色點亮	內部溫度異常高。(參閱第 70 頁。)

	保養指示燈		問題	原因	可能的解決辦法
	正常	不正常			
TEMP. (溫度警告) 指示燈	關	紅色點亮 (待機)	內部溫度異常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進風口堵塞 ● 冷卻風扇損壞 ● 內部電路故障 ● 進風口堵塞 ● 進風口蓋堵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將投影機放到通風良好之處 (參閱第 10 頁)。 ● 將投影機送到最近的Sharp授權投影機經銷商或服務中心修理。(參閱第 81 頁。) ● 清潔通風口和濾塵器。(參閱第 67 頁。)
LAMP (1、2) (燈泡) 指示燈	點亮綠色 (燈泡正在預熱時，閃爍綠色。)	紅色點亮	燈泡不亮。	● 燈泡不規則地關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小心地更換燈泡。(參閱第 72 頁) ● 將投影機送到最近 Sharp 公司授權的投影機經銷商或服務中心 (參閱第 81 頁) 修理。 ● 更換燈泡時操作必須十分小心。
		紅色點亮 (待機)	已到更換燈泡的時間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殘率只剩下 5% 或更少。 	
POWER (電源) 指示燈	點亮綠色 / 點亮紅色	紅色閃爍	投影機打開時電源指示燈閃爍紅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濾塵器蓋打開。 ● 鏡頭罩打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牢固安裝濾塵器蓋或鏡頭罩。 ● 如果在濾塵器蓋或鏡頭罩已牢固安裝時電源指示燈仍閃爍，請洽詢最近的 Sharp 授權投影機經銷商或服務中心。(參閱第 81 頁。)

資料

- 如果 TEMP. (溫度警告) 指示燈閃爍，且投影機進入待機模式，TEMP. (溫度警告) 指示燈開始點亮。請檢查通風口是否堵塞 (參閱第 10 頁)，然後再試著打開電源。插上電源線再次打開電源之前，請等到投影機完全冷卻下來。(至少 10 分鐘。)
- 在使用投影機時，如果由於斷電或某些其他原因而導致電源短暫關閉、並接著又立即恢復供電，那麼 LAMP (燈泡) 指示燈就會以紅色點亮，並且燈泡可能不點亮。在此情況下，請從交流電源插座中拔出電源線，然後重新將電源線插入交流電源插座，接著再次打開電源。
- 冷卻風扇具有保持投影機內部溫度恆定的功能，該功能是在自動控制下運行的。在運行時，由於冷卻風扇的速度可能改變，所以風扇的聲音也可能有變化，這不是故障。

關於燈泡

燈泡

- 當燈泡的剩余壽命達到或少於 5% 時，或當注意到圖像和顏色的質量有明顯下降時，建議此時應更換燈泡組件（另售）。可用屏幕顯示來檢查殘率（百分比）。參閱第 65 頁。
- 在購買本投影機之處、最近 Sharp 公司授權的投影機經銷商或服務中心購買 AN-P610LP 型更換用的燈泡組件。

美國用戶的重要注意事項：

本投影機中的燈泡有 90 天的部件和勞務有限保修期。在保修期內，本投影機的全部維修工作（包括更換燈泡）均須由 Sharp 公司授權的投影機經銷商或服務中心進行。Sharp 公司授權的投影機經銷商或服務中心的名稱，請打免費電話：1-888-GO-SHARP (1-888-467-4277)。

僅適用於美國

關於燈泡的注意事項

- 本投影機使用高壓水銀燈泡。如果發出巨大響聲，那麼可能表示燈泡已失效。燈泡失效會有多種原因，例如強烈衝擊、冷卻不當、表面劃傷、或隨使用時間推移燈泡性能退化等。燈泡到失效為止的時間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每個燈泡本身和（或）使用條件、以及使用頻繁程度。重要的是要注意燈泡失效經常會引起燈泡破裂。
- 當 LAMP（燈泡）指示燈和屏幕顯示圖符點亮時，即使燈泡看起來還正常運行，也建議立即用新燈泡進行更換。
- 如果燈泡破裂，那麼玻璃碎屑可能會散落在燈罩內，燈泡內的氣體可能會從排風口進入室內。因為該燈泡內的氣體含有水銀，所以若燈泡破裂，就應使房間良好通風，避免暴露於釋放出的氣體中。萬一接觸該氣體，那麼請盡快找醫生就診。
- 如果燈泡破裂，那麼玻璃碎屑可能會散落在投影機內。此時，建議與最近 Sharp 公司授權的投影機經銷商或服務中心接洽，確保安全操作。

更換燈泡



- 剛使用完投影機後，請勿立即從投影機中取出燈泡組件。此時燈泡非常熱，接觸燈泡可能會引起燃燒或傷害。
 - 電源線斷開後至少要等 1 小時之後再取下燈泡，使燈泡表面完全冷卻下來。
 - 按照本節所述說明小心更換燈泡。*如果需要，也可委托最近 Sharp 公司授權的投影機經銷商或服務中心更換燈泡。
- * 如果更換後新燈泡不亮，那麼請將投影機送到最近 Sharp 公司授權的投影機經銷商或服務中心修理。

拆卸和安裝燈泡組件

警告!

- 剛使用後，不要將燈泡組件從投影機上取下。因為燈泡很熱，可能會引起燃燒或傷害。

資料

- 務必用把手拆卸燈泡組件。請勿觸摸燈泡組件的玻璃表面或投影機的內部。
- 為避免受傷和損壞燈泡，請務必按下面的步驟仔細操作。
- 除燈罩和燈泡組件螺釘外，不要拆下其他螺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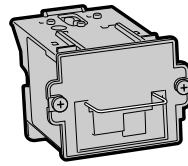
1 按投影機上或遙控器上的 **STANDBY** 按鈕，使投影機進入待機模式。

- 冷卻風扇停止後，斷開電源線並從交流電插口上拔出電源線插頭。
- 即使在取下電源線之後，冷卻風扇仍可能繼續運行片刻。
- 等燈泡組件完全冷卻下來（約1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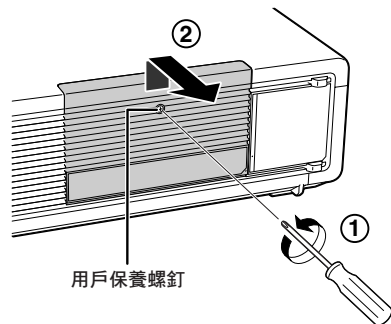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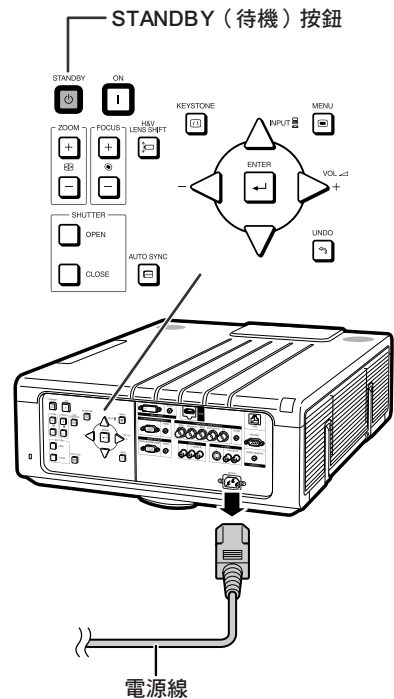
2 拆下燈罩。

- 鬆開固定燈罩的用戶保養螺釘 (①)。拆下燈罩，將其沿箭頭方向滑動 (②)。

選購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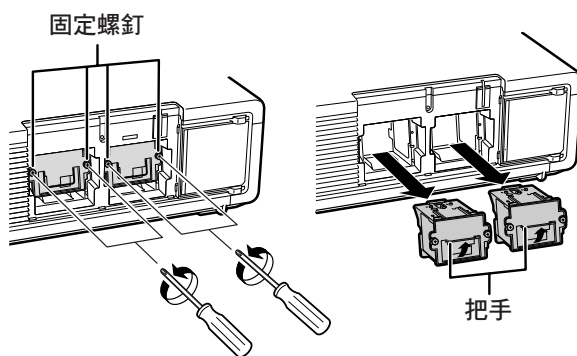


燈泡組件
AN-P610L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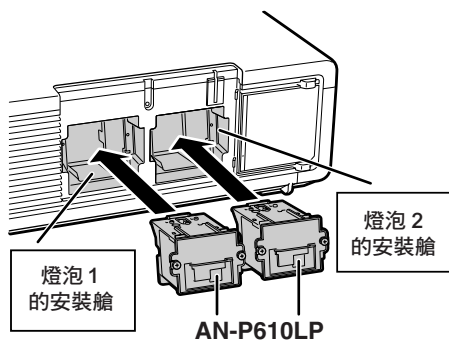
3 卸下燈泡組件。

- 鬆開燈泡組件的固定螺釘（每個燈泡兩顆）。用把手托住燈泡組件，然後沿箭頭方向將它抽出。此時，請將燈泡組件保持水平，不要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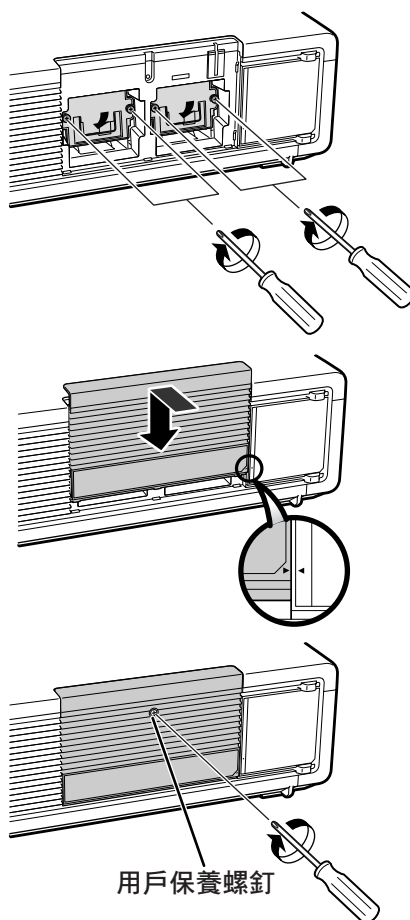
4 裝入新的燈泡組件。

- 將燈泡組件完全插入燈泡組件的安裝艙。將把手按回它們的位置，然後擰緊固定螺釘。



5 重新裝上燈罩。

- 將燈罩滑到燈罩的“▶”指示與投影機的“◀”指示相接的位置，關閉燈罩。然後擰緊用戶維修螺釘固定燈罩。



資料

- 如果燈泡組件和燈罩安裝不正確，即使電源線連接到投影機上，也不能打開投影機的電源。

復位燈泡計時器

更換燈泡後請復位燈泡計時器。

資料

- 只有在更換燈泡時才能復位燈泡計時器。如果復位燈泡計時器而繼續使用同一燈泡，可能會使燈泡損壞或爆炸。

1 接上電源線。

- 將電源線插入投影機的交流電插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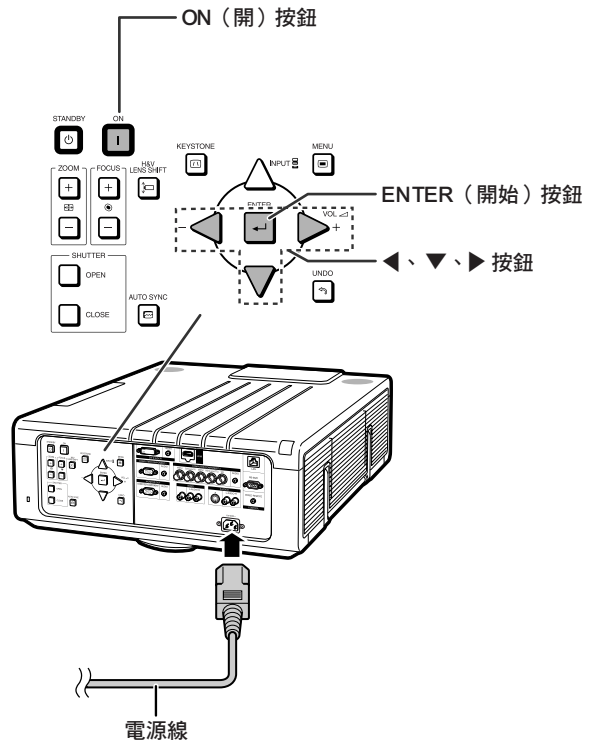
2 復位燈泡計時器。

對於燈泡1

- 當復位定時器時，請在同時按住 ◀、▼ 和 **ENTER** 按鈕的同時，按投影機上的 **ON** 按鈕。
- 如果顯示“燈泡1 0000H”，表明燈泡計時器已經復位。

對於燈泡2

- 當復位定時器時，請在同時按住 ▶、▼ 和 **ENTER** 按鈕的同時，按投影機上的 **ON** 按鈕。
- 如果顯示“燈泡2 0000H”，表明燈泡計時器已經復位。



電腦相容性圖表

下表列出了與投影機兼容的信號代碼。當圖像失真或無法投影時，請在參考下表的同時調節電腦等的輸出信號。

電腦

- 支持多種信號

行頻：15~126 kHz

幀頻：43~200 Hz

像素時鐘：12~230 MHz

同步信號：與 TTL 標準相容

- 與綠色信號上的同步相容

下面是符合 VESA 標準的電腦型號清單。但本投影機也支持不是 VESA 標準的其他信號。

PC/MAC/WS	解像度	行頻 (kHz)	幀頻 (Hz)	VESA 標準	支持 DVI	支持 HDMI	顯示	
PC	640 × 350	27.0	60				偏向高刻度	
		31.5	70					
		37.9	85	✓				
	720 × 350	27.0	60					
		31.5	70					
		37.9	85	✓				
	640 × 400	27.0	60					
		31.5	70		✓	✓		
		37.9	85	✓	✓	✓		
	720 × 400	27.0	60					
		31.5	70		✓	✓		
		37.9	85	✓	✓	✓		
	VGA	640 × 480	26.2	50		✓		✓
			31.5	60	✓	✓		✓
			34.7	70		✓		✓
			37.9	72	✓	✓		✓
			37.5	75	✓	✓		✓
			43.3	85	✓	✓		✓
		800 × 600	48.0	90				
			53.0	100				
			63.6	120				
			79.5	150				
			81.3	160				
			100.4	200				
	SVGA	800 × 600	31.3	50		✓		✓
			35.2	56	✓	✓		✓
			37.9	60	✓	✓		✓
			46.6	70		✓		✓
			48.1	72	✓	✓		✓
			46.9	75	✓	✓		✓
			53.7	85	✓	✓		✓
			57.0	90				
			64.5	101				
76.2			120					
95.6			150					
101.9			160					
127.4	200							
XGA	1024 × 768	35.5	43		✓	✓		
		40.3	50		✓	✓		
		48.4	60	✓	✓	✓		
		56.5	70	✓	✓	✓		
		58.1	72		✓	✓		
		60.0	75	✓	✓	✓		
		68.7	85	✓	✓	✓		
		72.9	90					
		77.0	95					
		80.8	100					
		96.8	120					
		113.3	140					

PC/MAC/WS	解像度	行頻 (kHz)	幀頻 (Hz)	VESA 標準	支持 DVI	支持 HDMI	顯示
PC	WXGA	1280 × 720	45.0	60		✓	✓
		1280 × 768	47.8	60	✓	✓	✓
		1280 × 800	49.7	60	✓	✓	✓
		1280 × 800	62.8	75	✓	✓	✓
		1360 × 768	47.7	60	✓	✓	✓
		1366 × 768	47.8	60		✓	✓
	SXGA	1152 × 864	55.0	60		✓	✓
			66.2	70		✓	✓
			64.9	72		✓	✓
			67.5	75	✓	✓	✓
			76.6	80			
			77.1	85			
		1152 × 882	90.2	100			
			54.5	60			
			65.9	72			
			67.4	74			
			64.0	60	✓	✓	✓
			74.6	70			
	1280 × 1024	78.9	74				
		80.0	75	✓			
		91.1	85	✓			
		107.2	100				
		64.0	60		✓	✓	
		65.3	60		✓	✓	
	SXGA+	1400 × 1050	64.0	60		✓	✓
			65.3	60	✓	✓	✓
	LXGA	1600 × 1200	75.0	60	✓		
			81.3	65	✓		
			87.5	70	✓		
			90.0	72			
			93.8	75	✓		
			106.3	85	✓		
	MAC 13"	VGA	640 × 480	35.0	67		
MAC 16"	SVGA	832 × 624	49.7	75			
MAC 19"	XGA	1024 × 768	60.2	75			真彩
MAC 21"	SXGA	1152 × 870	68.7	75			
HP (WS)		1280 × 1024	78.1	72			
PC (WS)			60.0	60	✓		
WS	SXGA	1280 × 960	85.9	85			高級智能壓縮
SUN (WS)		1152 × 900	61.8	66			
			71.7	76			



- 本投影機可能無法以同步 (CRT/LCD) 模式顯示筆記本電腦的圖像。如果出現這種情況，請關閉筆記本電腦的 LCD 顯示，並以“CRT”模式輸出顯示資料。有關如何更改顯示模式的詳細說明，可查閱筆記本電腦的使用說明書。
- 當本投影機接收 640×350 VESA 格式的 VGA 信號時，屏幕上將顯示“640×400”。
- 用 COMPUTER1/2 模式且“信號類型”設為“自動”或“RGB”投影 RGB 隔行掃描信號時，圖像可能無法按要求投影。在這種情況下，選擇 VIDEO 或 S-VIDEO。
- 電腦的“螢幕解析度”與投影圖像顯示的解像度不一致時，可按照以下步驟操作。
 - 參閱第 53 頁的“設定解像度”，選擇與電腦的“螢幕解析度”中的解析度相同的解像度。
 - 根據所用電腦的不同，輸出信號可能與“螢幕解析度”的調整不一致。請檢查電腦的信號輸出設定。如果該設定無法更改，建議將解像度設為與“顯示”欄內的“真彩”相對應的解像度。

DTV

信號	行頻 (kHz)	幀頻 (Hz)	支持 DVI/HDMI (與 HDCP 相容)
480I	15.7	60	✓
480P	31.5	60	✓
540P	33.8	60	
576I	15.6	50	✓
576P	31.3	50	✓
720P	45.0	60	✓
	37.5	50	✓
1035I	33.8	60	✓
	33.8	60	✓
1080I	28.1	50	✓
	67.5	60	✓
	56.3	50	✓
1080P*			✓

* 輸入1080P信號時，圖像在屏幕上顯示之前會進行壓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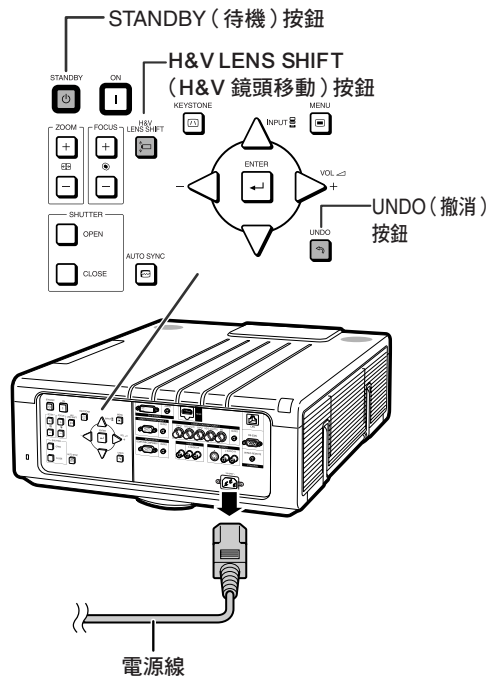
安裝選購的鏡頭

投影機從天花板上懸掛安裝時，請勿更換鏡頭。如果鏡頭罩和鏡頭墜落，可能會造成人身傷害。

更換鏡頭之前，請將鏡頭移動恢復到中央位置。（出廠時鏡頭移動預設為中央位置。）

將鏡頭移動恢復到中央位置時，請按 **H&V LENS SHIFT** (H&V 鏡頭移動)，然後按 **UNDO** (撤銷)。

- 便會顯示鏡頭移動復位畫面。選擇“是”復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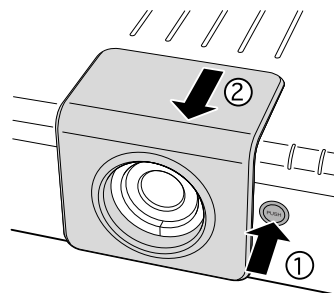


1 按投影機或遙控器上的 **STANDBY** (待機)，使投影機進入待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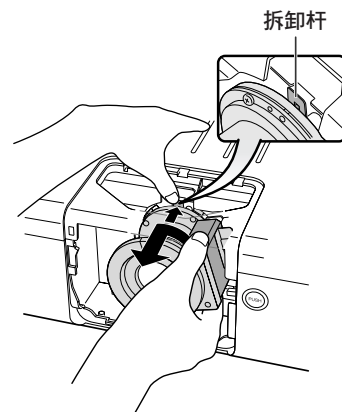
- 冷卻風扇停止後，斷開電源線並從交流電插口上拔出電源線插頭。

2 拆下鏡頭罩。

- 按鏡頭罩拆卸按鈕 (①)。
- 向前滑動鏡頭罩 (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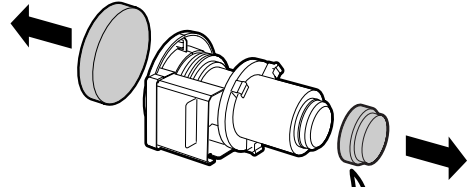


3 在按下鏡頭拆卸杆的同時，按照箭頭方向轉動鏡頭，將鏡頭拉出。



安裝選購的鏡頭

4 從替換鏡頭上取下鏡頭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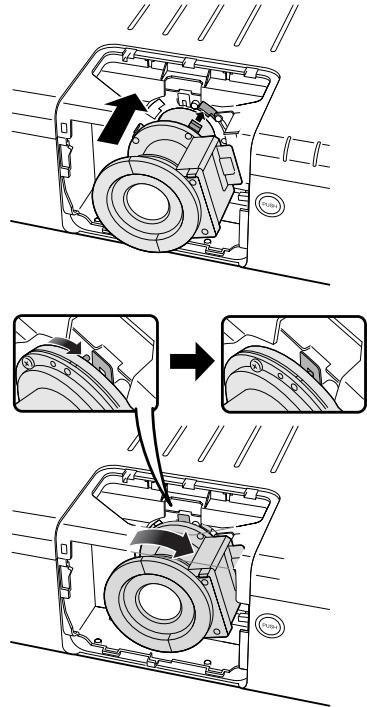


資料

如果在未取下此蓋的情況下試圖將鏡頭安裝到投影機上，選購鏡頭的安裝部件會受到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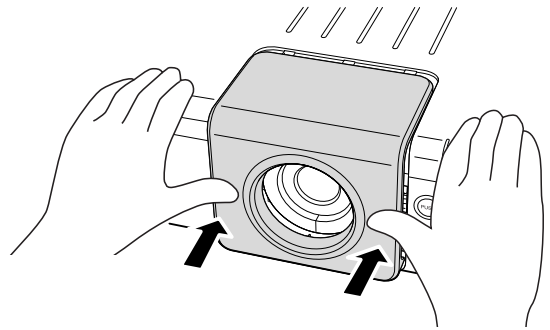
5 將替換鏡頭的鉤子插入槽口，然後按照箭頭方向轉動鏡頭。

- 聽到卡嗒聲時，確認鏡頭拆卸杆已鎖住鏡頭。








6 滑動並安裝鏡頭罩。

- 只有完全插入鏡頭罩，才能打開電源。



7 更換（設定）鏡頭之後，選擇正確的鏡頭型號。（參閱第 62 頁。）

問題	檢查	頁次
 <p>沒有圖像和聲音，或投影機不能啟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影機的電源線沒有插入牆上的插座。 	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到外部連接設備的電源沒接好。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選的輸入模式不對。 	3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影機上的接線連接得不正確。 	24-2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遙控器電池用完了。 	1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連接筆記本電腦時，沒有設定外部輸出。 • 在投影機上選擇“DVI”輸入模式之前打開所連接的DVI數碼設備的電源時，圖像可能無法正確投影或根本無法顯示。在打開所連接的設備的電源之前，請確保已經在投影機上選擇了適當的輸入模式，並設定輸入信號類型。 	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鏡頭罩是否已正確安裝？ 	7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濾塵器蓋是否已正確安裝？ • 燈罩是否已正確安裝？ 	68 73
 <p>能聽到聲音但沒有圖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影機上的接線連接得不正確。 	24-2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亮度”調節設在最小位置。 	4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閉了“快門”。 	41
 <p>彩色很淡或不豐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圖像調節設定不正確。 (僅 COMPUTER1/2、DVI、HDMI) 	4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輸入信號類型 (RGB/色差信號) 設定不正確。 (僅 VIDEO、S-VIDEO) 	5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視頻輸入系統設定不正確。 	57
 <p>圖像模糊；出現雜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調節聚焦。 	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影距離超出了聚焦的範圍。 	2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安裝選購鏡頭時，請參閱鏡頭的使用說明書。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鏡頭上有霧。如果將投影機從一個較冷的房間搬到一個溫暖的房間，或者如果投影機突然被加熱，那麼在鏡頭表面可能就會結霧，影像就會變得模糊。在此情況下，在使用投影機之前，請將投影機至少放置一個小時。如果已經結霧，那麼請將電源線從牆上的電源插座中拔出，並等待直到結霧消失為止。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僅電腦輸入) • 進行“同步微調”調節 (“时钟”調節) 	5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進行“同步微調”調節 (“相位”調節) 	5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閉筆記本電腦的 LCD 顯示。 • 雜信的出現可能取決於電腦。 	76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DNR” (數碼抑噪) 設定不正確。 	50	
 <p>有圖像但沒有聲音。</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影機上的接線連接得不正確。 	24-2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音量設在最低位置。 	3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消音”功能起作用。 	3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揚声器”項目選擇表設為“关”。 	55

問題	檢查	頁次
偶爾能從機櫃中聽到不正常的聲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圖像正常，則聲音是由於室內溫度變化使機櫃收縮引起。這不會影響操作或性能。 	—
保養指示燈點亮或閃爍紅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閱“保養指示燈”一節。 	69
用投影機上的 ON（開）按鈕或 STANDBY（待機）按鈕不能使投影機打開或進入待機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鍵鎖等級”項目選擇表設為“A 級”或“B 級”，則投影機上所有指定的按鈕均不可用。請使用遙控器操作投影機。 	63
投影機上和遙控器上的所有按鈕均不可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堆疊設置”項目選擇表設為“輔助模式”，“鍵鎖等級”項目選擇表設為“B 級”，則投影機上和遙控器上的所有按鈕均不可用。請將遙控器連接到投影機上，然後用遙控器操作投影機。 	17 62 63
COMPUTER1 或 2（色差信號）上的圖像為綠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改變輸入信號類型設定。 	51
COMPUTER1/2 或 DVI (RGB)上的圖像為粉紅色（無綠色）。		
選擇DVI 或HDMI時，圖像的黑色電平顯示條帶或顏色消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調整“動態範圍”設定，設置為最佳圖像質量。 	51
圖像太亮且發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圖像調節設定得不正確。 	49
冷卻風扇的噪聲變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當投影機內的溫度升高時，冷卻風扇就轉得更快。 	9, 10 66, 69, 70
即使打開了投影機電源之後，燈泡也不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LAMP（燈泡）指示燈以紅色點亮。請更換燈泡。 	69
正在投射時燈泡突然熄滅。		
影像有時候閃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影機上的接線連接得不正確，或所連接的設備工作不正常。 • 如果經常發生這種情況，那麼請更換燈泡。 	24-27 72
燈泡點亮需要較長的時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燈泡最終是要更換的。燈泡已經達到了它的使用壽命。更換燈泡。 	72
圖像發暗。		
遙控器不能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操作遙控器時，控器指向投影機上的遙控感應器。 • 遙控器可能離開投影機太遠。 • 如果直射的陽光或其他強光照射在投影機的遙控感應器上，那麼請將投影機搬移到不會受到這樣的強光影響的地方。 • Ø3.5 mm 微型插口是否已插入 WIRED REMOTE（有線遙控）端子？ 	1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池可能耗盡，或者沒有正確裝入。請確認電池已經正確裝入，或插入新電池。 	16

本投影機裝備了微電腦，其性能會由於不正確的操作或干擾而受到不良影響。若發生這種情況，請將本投影機的電源插頭拔出，等待 5 分鐘以上之後再將其插入。

請求 SHARP 公司的幫助

如果在設定或操作本投影機時遇到問題，請先按第 79 頁和第 80 頁的“故障追尋”一節所述進行檢查。如果使用說明書沒能解決問題，請與下面列出的 SHARP 服務部門聯繫。

美國	Sharp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1-888-GO-SHARP (1-888-467-4277) lcdsupport@sharpsec.com http://www.sharplcd.com	比荷盧經濟聯盟	SHARP Electronics Benelux BV 0900-SHARPCE (0900-7427723) Nederland 9900-0159 Belgium http://www.sharp.nl http://www.sharp.be http://www.sharp.lu
加拿大	Sharp Electronics of Canada Ltd. (905) 568-7140 http://www.sharp.ca		
墨西哥	Sharp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Mexico Branch (525) 716-9000 http://www.sharp.com.mx	澳洲	Sharp Corporation of Australia Pty. Ltd. 1300-135-022 http://www.sharp.net.au
拉丁美洲	Sharp Electronics Corp. Latin American Group (305) 264-2277 www.servicio@sharpsec.com http://www.siempresharp.com	紐西蘭	Sharp Corporation of New Zealand 電話：(09) 573-0111 傳真：(09) 573-0112 http://www.sharp.net.nz
德國	Sharp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01805-234675 http://www.sharp.de	新加坡	Sharp-Roxy Sales (S) Pte. Ltd. 65-226-6556 ckng@srs.global.sharp.co.jp http://www.sharp.com.sg
英國	Sharp Electronics (U.K.) Ltd. 08705 274277 http://www.sharp.co.uk/customersupport	香港	Sharp-Roxy (HK) Ltd. (852) 2410-2623 dcmktg@srh.global.sharp.co.jp http://www.sharp.com.hk
意大利	Sharp Electronics (Italy) S.P.A. (39) 02-89595-1 http://www.sharp.it	臺灣	Sharp Corporation (Taiwan) 0800-025111 http://www.sharp-scot.com.tw
法國	Sharp Electronics France 01 49 90 35 40 hotlinecd@sef.sharp-eu.com http://www.sharp.fr	馬來西亞	Sharp-Roxy Sales & Service Co. (60) 3-5125678
西班牙	Sharp Electronica Espana, S.A. 93 5819700 sharplcd@sees.sharp-eu.com http://www.sharp.es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Sharp Middle East Fze 971-4-81-5311 helpdesk@smef.global.sharp.co.jp
瑞士	Sharp Electronics (Schweiz) AG 0041 1 846 63 11 cattaneo@sez.sharp-eu.com http://www.sharp.ch	泰國	Sharp Thebnakorn Co. Ltd. 02-236-0170 svc@stcl.global.sharp.co.jp http://www.sharp-th.com
瑞典	Sharp Electronics (Nordic) AB (46) 8 6343600 vision.support@sen.sharp-eu.com http://www.sharp.se	韓國	Sharp Electronics Incorporated of Korea (82) 2-3660-2002 lcd@sharp-korea.co.kr http://www.sharpkorea.co.kr
奧地利	Sharp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Branch Office Austria 0043 1 727 19 123 pogats@sea.sharp-eu.com http://www.sharp.at	印度	Sharp Business Systems (India) Limited (91) 11- 6431313 service@sharp-oa.com

規格

型號	XG-P610X (帶標準變焦鏡頭) / XG-P610X-N (不帶鏡頭)	
顯示設備	0.7" DLP® 芯片 3	
分辨率	XGA (1024 768)	
鏡頭 (標準)	F 值	F 2.5
	變焦	電動 1.25 (f = 25.5 – 32.0 mm)
	聚焦	電動
有線遙控	電動 (V : ±55% / H : ±35%)	
輸入端子	HDMI	1
	DVI-D (與HDCP相容)	1
	電腦色差信號 (5BNC)	1
	電腦色差信號 (15針微型D-sub)	1
	S-視頻 (4針微型DIN)	1
	視頻 (RCA)	1
	音頻 (ø3.5mm立體聲微型插口)	3
	音頻 (RCA)	2 (L/R)
輸出端子	電腦色差信號 (15針微型D-sub)	1
	音頻 (ø3.5mm立體聲微型插口)	1 (可變音頻輸出)
控制器及 通訊端子	LAN (RJ-45)	1
	RS-232C (9針微型DIN)	1
	有線遙控 (ø3.5mm立體聲微型插口)	1
揚聲器	3 W 2 (立體聲)	
投射燈泡	280 W 2 枚燈泡	
額定電壓	交流 100 – 240 V	
額定頻率	50/60 Hz	
輸入電流	7.7 A	
電力消耗 (待機)	755 W (16.7 W) 用交流 100 V 710 W (16.9 W) 用交流 240 V	
工作溫度	41°F ~ 104°F (+5°C ~ +40°C)	
外殼	塑料	
尺寸 (僅主機) [寬 高 深]	19 11/16" 25 3/32" 7 31/64" (500 637 190 mm)	
重量 (約)	XG-P610X: 57.4 lbs. (26.0 kg) XG-P610X-N: 54.1 lbs. (24.5 kg)	

作為不斷改進產品的政策的一部分，SHARP 保留在不事先通知的情況下因改進產品而改變設計及規格。效能規格指標表示產品的額定數值，其可能會依個別產品而有差異。

ADJ./MOUSE (調節/滑鼠) 開關	17	滑鼠按鈕	18
AUTO SYNC (自動同步) 按鈕	54	畫中畫	56
BREAK TIMER (休息定時器) 按鈕	41	環保節能模式	58
C.M.S. (顏色管理系統)	52	幾何圖形調節	33
COMPUTER/COMPONENT1 (電腦/色差信號1) 端子	24	交流電插口	28
COMPUTER/COMPONENT2 (電腦/色差信號2) 端子	24	監視器輸出	64
COMPUTER1 (電腦1) 按鈕	36	漸進模式	50
COMPUTER2 (電腦2) 按鈕	36	鍵代碼	59
DHCP 客戶設置	64	鍵瑣等級	63
DVI-D 端子	24	解像度	53
DVI 按鈕	36	進風口	66
ENTER (開始) 按鈕	47	鏡頭蓋	13
FOCUS (聚焦) 按鈕	31	鏡頭罩	77
FREEZE (靜止) 按鈕	38	寬高比	39
H&V LENS SHIFT (H&V 鏡頭移動) 按鈕	30	濾塵器蓋	67
H&V 梯形失真	34	密碼	61
HDMI 端子	24	偶堆疊	63
HDMI 按鈕	36	排風口	66
INPUT (輸入) 按鈕	36	片頭圖像	58
IP 地址	65	屏幕顯示	57
Kensington 安全標準接口	14	區域變焦	40
KEYSTONE (梯形失真) 按鈕	32	全部設置	65
LAMP (燈泡) 指示燈 1, 2	69	時鐘	53
LAN (區域網路) 端子	27	視頻制式	57
LAN/RS232C	64	設置輸入	63
L-CLICK (滑鼠左鍵) 按鈕	18	色溫	50
MAGNIFY (放大/縮小) 按鈕	37	伸展	39
MENU (項目選擇表) 按鈕	47	聲音	55
MONITOR OUT (監視器輸出) 端子	26	數碼移動	57
MUTE (消音) 按鈕	37	數碼抑噪	50
ON (開) 按鈕	28	水平位置	53
PICTURE MODE (圖像模式) 按鈕	38	所選的顏色	52
POWER (電源) 指示燈	69	投影模式	62
R-CLICK (滑鼠右鍵) 按鈕	18	梯形失真校正	32
RESIZE (改變尺寸) 按鈕	39	調節按鈕	47
RGB 接線	24	調校腳	30
RS-232C	64	圖像	49
RS-232C 端子	27	圖像捕獲	57
SHUTTER (黑屏幕) 按鈕	41	圖像模式	49
sRGB	52	同步微調	53
STANDBY (待機) 按鈕	28	網關設置	65
S-VIDEO (S-視頻) 端子	26	網絡	64
S-VIDEO (S-視頻) 按鈕	36	攜帶提手	14
TCP/IP	65	系統瑣	59
TEMP. (溫度警告) 指示燈	69	信號類型	51
UNDO (撤消) 按鈕	47	信號信息	54
VIDEO (視頻) 端子	26	相位	53
VIDEO (視頻) 按鈕	36	選項 1	56
VOL (音量) 按鈕	36	選項 2	61
WIRED R/C JACK (有線遠程集線器插口)	17	選擇設置項目	53
WIRED REMOTE (有線遙控) 端子	17	遙控感應器	16
ZOOM (變焦) 按鈕	31	遙控接收器	18
背景	58	遙控器	16
保存設置項目	53	音頻輸出	55
邊框	39	揚聲器	55
垂直伸展	40	語言	65
垂直位置	53	原樣顯示	39
燈泡	71	自動重新啟動	63
燈泡模式	62	自動同步 (自動同步調節)	54
燈泡計時器 (殘率)	65	自動同步顯示	54
燈罩	72	自動關機	58
電源線	28	自動搜尋	58
堆疊設置	62	智能伸展	40
防塵蓋	13	正常	39
風扇模式	63	狀態	65
服務模式	65	子網掩碼	65
改變圖像尺寸	35		
改變尺寸	39		
高級智能壓縮	75		

SHARP®

SHARP CORPORATION